

中華民國廿四年七月三日 收到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刊行

第七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發行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第七期目錄

公牘

(一) 關於事前審計者

△訓令

訓令財政廳及秘書處據民政廳呈請發給雲南軍醫學會補助費一案准如所請令飭知照由

訓令財政廳據印刷局請領九月份公報日刊費一案准予給領照數發給由

訓令財政廳據軍需局呈正領單請領製發第二補邊督辦所屬各營士兵伙二十三年秋季服裝價款一案審核相符准予令廳發款歸整令知由

訓令第二補邊督辦及秘書處民政廳據財廳呈稱奉令核議第二補邊督辦早轉第一營早報率險隨護巡查沿邊各縣開支旅費請駁斥一案經民廳查覆已與案符准予更正給領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鎮雄獨立營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季服裝價值領單給領由

訓令鎮雄獨立營據軍需局呈覆製備本年秋冬季節服裝價值令飭遵照製發由

訓令民政廳據鎮雄獨立營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季服裝已飭財廳照單給領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令發本府十二月份審核各機關預算證明書預算通知書核發付命令等一覽表及對照表分類表各一份仰即查照由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目錄



訓令秘書處據實業廳呈稱辦理第二苗圃李紹會李志潔等記過撤職情形一案應准予備案由

訓令財政廳嚴催各縣菸酒牲屠稅局及其他未報稅局預算從速造報呈核以符定章由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轉呈地方法院看守所十二月份囚糧表摺等項請核發囚糧米價一案應准照發令該廳照核定數

填令呈核由

△指令

指令軍需局據呈覆奉令製發永綏游擊隊暨巧家游擊隊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請發款歸墊一案飭補呈領物機關收據由

指令民政廳准如所請發給雲南軍醫學會補助費由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署據呈報標準預算請示一案核與案符准予備案由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據呈稱遵令更正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祈核示由

指令印刷局九月份公報日刊費准予給領由

指令財政廳仍將呈繳支令二件發還更正機關名稱由

指令實業廳據請領棉業試驗場二十三年九月至十二月份經費一案因該場成立日期無案查考飭即查明呈覆後再憑核

辦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黑井區合鹽運銷處二十三年度月支經費預算書應准備案仰即轉飭知照由

指令軍需局據覆呈更正領單請領製發第二殖邊督辦所屬各營兵夫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價款一案審核相符准予令

廳發款歸墊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覆奉令核議第二殖邊督辦呈轉第一營呈報率隊隨護巡查沿邊各縣開支旅費請駁斥一案經民廳查覆已與案符准予更正給領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覆編造第五期清丈概算情形及另編修正預算祈核示一案分別核示飭遵由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兼殖邊統領楊益謙據呈請核示應否照舊辦理預算一案以後准免造報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奉令飭查明運署呈報二十三年七八九十等月預算書請將運署概算發廳以憑查明辦理一案令飭檢照前發運署概算表比對辦理具報查核由

指令據實業廳呈覆辦理第二苗圃李紹會李志潔等記過撤職情形一案應准予備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請准由廳庫墊支印刷局購儲清丈印品紙料費新幣四萬元並請准予增加五期清丈執照費新幣九千元祈核示一案應如呈准予照數墊支由

指令騰衝縣據呈轉游擊隊十月份預算請核示一案核係撥支以後准免報預算由

指令第一殖邊督辦署據呈轉鎮康縣長因公赴騰往返旅費造具冊表請核發一案核與規定不符發還更正呈覆再憑核辦由

指令電政管理局據呈請追加各局辦公費燈油費准予如呈開支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覆關於迤西餉械局領十月份西防軍費五萬元及該局領發一旅機砲隊騾馬價四千元之支令二件已遵照更正並請將該項支令以後不再填辦一案應准遵照改訂統撥辦法彙辦填令並應彙造清冊呈核由

指令高等法院轉呈地方法院看守所十二月份囚糧表摺等項請核發囚糧米價一案應准照發由

△公函

函稱團務常備隊官長養成所所詢支令均已核發從未積壓由

△審核預算證明書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分支付預算書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秘書處統計室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書業經審核符合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咨送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經費預算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據農業推廣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一月份預算書請鑒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實業廳呈轉第一農業試驗場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據高等法院呈報二十三年一月分預算書請鑒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建設廳及第三科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本府庶務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實業廳及水利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書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第二苗圃呈報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籌備第一屆市縣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省會公安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高等法院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民政廳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份支出計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建設廳道路工程學校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地方法院及看守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財政廳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預算書請驗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通志館函送二十三年度二月份經費預算書請驗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審計處發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省會公安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省自治籌備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驗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送二十三年度二月份補助費預算書請發給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麻栗坡對汛督辦署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核示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書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建設廳呈報該廳及第三科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辦事處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滇越鐵道警察總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實業廳第一農事試驗場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審核預算通知書

本府庶務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逾限日期分別填發通知書由
實業廳及水利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書類經審核內有應行通知事項特填發通知書由
實業廳呈轉第二苗圃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呈報日期逾限三日照案停領支令三日分別通知遵照由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逾限日期分別填發通知書由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逾限日期分別填發通知書由

(一一)關於事後審計者

△訓令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呈轉第一監獄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報該廳暨第三科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付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轉製革廠呈覆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備案核銷填發証明書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河口對汛督辦呈請核發二十二年度五月份奉令辦理招待江亢虎出境登宿各費准予核銷給領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呈轉第二分院造報該院暨附設地方庭二十二年十二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造報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底止計算書類

附呈開辦製備各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秘書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訓令財政廳據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民政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填証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麻栗坡對汛督辦呈報該署暨所屬各汛隊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暨附設總務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正附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庶務所呈請發給奉諭在大觀公園辦理歡宴美國領事及陪賓等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發給領歸墊一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庶務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經營政治交際各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由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支付計算書類應准核銷給証由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勸業銀行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訓令財政廳據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訓令財政廳據昆華醫院工程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收支款項冊據准予備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呈轉地方法院造報該院暨看守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一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秘書處呈報統計室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一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公路製造火藥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令委西疇馬關兩縣長據麻栗坡對汛督辦呈報遵令建築汛署工程一律告竣並轉呈各汛造報開支建築經費冊據一案令

委兩縣長會同驗收具結呈覆再憑核辦仰即遵照辦理由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訓令財政廳據電話局呈報二十二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三年六月份止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訓令財政廳准總指揮部咨送河口對汛督辦李鴻謨呈報奉令招待劉總司令振寰到河口開支餐宿各費清單收據准予核銷給証核發一案由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准建設廳函轉昆富段技正鍾漢馨呈報開支踏勘旅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第一農事試驗場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訓令一平浪製鹽場工程處據建設廳呈報滇西路李技監熾昌呈報測勘一平浪旅雜各費照案由一平浪工程處擔負由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報滇西路李技監熾昌呈報測勘一平浪旅雜各費照案由一平浪工程處負擔由

訓令財政廳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咨送民國日報社二十三年度八九十月份計算書類應援前例准予備案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鹽興縣呈請核銷暨令財廳撥抵採購電桿費欸一案應候令飭查明核撥具報由

訓令財政廳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呈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三年度五六七八等月份

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轉道路工程學校造報該校橋樑建築班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暨聲明畢業結束無從造報

各情祈核示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訓令財政廳據民政廳長兼選舉監督呈報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

銷給証知照一案由

訓令財政廳據電話局局長趙家適呈報該局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月底止計四十一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目錄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目錄

一〇

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電話局局長趙家適呈報該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四月底止計七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富滇銀行清理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並聲明秘書吳登等離職日期祈核示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元普段造報測量第一二兩隊由省赴磨黑往來員役旅費冊據准予核銷由

訓令財政廳據呈轉前陸羅段工務處呈報二十二年度十二、一、二、三等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一案由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庶務所呈請發給奉諭招待耿馬宣撫司罕富廷及所帶隨人等宿膳及獎給軍服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銷給領由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行道樹保植局造報第一育苗場二十二年九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卸祿舍上段工務處主任李偉呈報二十二年九、十、十一、一等月份開辦經常暨護運加築建築等費冊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局長黃冕造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二年一月至二十三年四月收支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尋甸工務處造報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至二十三年八月份結束日止收支各款冊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指令

指令財政廳據該廳呈覆自本年八月份起擬請四柱清冊截止造報專報收支日報表及統計月報表一案未便照准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簡舊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禁烟局呈報該局巡緝隊二十三年度十月份開支薪餉冊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兼大垵風儀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鹽興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並填發證明書一案

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益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平彝特種消費稅分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鹽津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清丈人員養成所二十三年度日班十月份暨夜班九十兩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宣威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平彝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昭通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宣威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辦理國府行政院公報事務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文山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石屏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省會公安局造報二十二年(二十三年)五月份收支計算書並補呈收入憑証暨造表冊准予核銷

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稅局呈報宜良特種消費稅分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

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下關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第二分院造報該院暨附設地方庭二十二年十二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

核銷由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該會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造報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底止計算書類附

呈開辦製備各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由

指令建設廳據呈轉製革場呈覆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指令教育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第一監獄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本府秘書處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建設廳據呈報該廳暨第三科二十二年度十月份交付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河口對汛督辦據呈請核發二十二年度五月份奉令辦理招待江亢虎出境餐宿各費准予核銷給領由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該院暨附設總務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正附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證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西關查驗所二十三年度八、九兩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並填發證明

書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所屬市營車經理處圓通公園二十三年度十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民政廳據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填証由

指令麻栗坡對汛督辦據呈報該署暨所屬各汛隊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鶴慶縣長呈請撥發電杆價值一案准予備案由

指令電政管理局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指令民政廳據呈轉省會公安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分收支計算書類除支出計算另案核辦外飭將收款憑証表册註日

造呈再憑併案核辦由

指令本府庶務所據呈請發給奉 諭在大觀公園辦理歡宴美國領事及陪賓等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發給領歸墊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大觀公園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華坪縣呈報華坪游擊隊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付計算書類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軍行法規編審委員會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教育經費管理局造存報二十三年度九月分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富民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本府庶務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經管政治交際各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勸業銀行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所屬分機關保育院等六處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分別准予核銷給証由

查詢發還更正補送填發證明通知書一案由

指令河口對汛督辦據呈報標準月份預算並請檢發月分計算格式以便遵式填造一案准予備案並檢發計算格式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印刷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款項冊據暨計算書類並呈報更正錯點一案俟正式單據呈來再

憑核辦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清丈人員養成所造報二十三年支付十八班學生服裝費及第五期各班畢業証書印費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支出計算書類應准核銷給証由

指令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指令民政廳據呈轉滇越鐵道警察總局呈報二十二年全年度決算書表照章發還更正呈覆再憑核辦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收支各款清冊准予備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各款清冊一案准予備案由

指令昆華醫院工程處據呈報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款項冊據准予備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特種營業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計算書類預算前後不符發還另辦並飭該廳迅將所屬各征收機關標準預算冠日補呈一案由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地方法院造報該院看守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據呈報該署二十三年度七八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核與規程不符發還更正再憑核辦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開遠清丈分處呈報撥給補助修理費舊幣三千五百元附印收准予核銷備案並發還印收由

指令兼職線電局長蕭揚勛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收支計算書類請核示一案照章應飭查詢由

指令實業廳據呈覆查詢棉業試驗場暨第二苗圃未報計算各情形祈核示一案由

指令本府秘書處據呈報統計室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會澤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六日度七八九三個月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該府所屬龍泉公園市樂隊第二區公所等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分別准

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箇舊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又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印花稅處暨財政人員訓練班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一併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玉溪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九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公路製造火藥局造報廿三年度十一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梁坡對汛督辦據呈報遵令建築汎署工程一律告竣並轉呈各汎造報開支建築經費冊據一案令委西疇馬關兩縣長

長會同總收具結呈覆再憑核辦由

指令實業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鄧川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十、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鹽津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分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平彝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東關查驗所二十三年度八九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准建設廳函轉昆富段技正鍾漢馨呈報開支踏勘旅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西關查驗所二十三年度七月分支出計算書據並補送對照表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東關查驗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開支見習員津貼伙食荷單單據准予核

銷並填發證明書由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第一農事試驗場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昭通特種消費稅局呈報牛街分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建設廳據該廳呈轉滇西路李技監熾昌呈報測勘一平浪於雜各費照案由一平浪工程處負擔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騰衝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計算書類並聲明更正預算數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所屬職業介紹所石埡總管理處第三區公所等機關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第一區公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陸良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蘭坪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呈報營業決算報告書並請提獎鼓勵准提百分之二一案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宜良大橋工務處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計算書類發還更正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羅平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永善縣呈報永綏游擊隊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建設廳據呈轉道路工程學校造報該校橋樑建築班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聲明畢業結束無從造報各情願核示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全省公路經委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呈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三年五、六、七、八等月份收支計

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河源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鹽興縣據呈請核銷暨令財廳撥抵採購電桿費欸一案應候令飭查明核撥由

指令電話局長趙家適據呈報該局廿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四月底止計七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電話局長趙家適據呈報該局十九年七月起至廿二年十一月底止計四十一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公署據先後呈報該署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核與規定不符原單據發還更正一案

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廣通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兩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富滇銀行清理處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並呈明秘書吳璽等離職日期祈核示一案准予核

銷給証由

指令民政廳長兼選舉監督據呈報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證

由

指令電話局據呈報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六月分止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元普段造報測量第一二兩隊由省赴磨黑往來員役旅費冊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大理鳳儀菸酒牲屠稅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前陸離段上務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二、一、二、三等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由

指令本府庶務所呈請發給奉諭招待歌馬宜撫司罕廷及所帶隨人等宿膳及遞給電報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宜良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並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雙柏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三個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市警車經理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造報該府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局長黃冕造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二年一月至二十三年四月

收支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卸祿會上段工務處主任李偉二十二年九、十、十一、一等月份開辦經常暨運旅乘建

築等費冊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宜良大橋工務處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發還更正由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行道樹保植局造報第一育苗場二十二年九日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書表

單據准予核銷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洱源縣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該府所屬金碧近日公園等七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除保育院應存俟呈

覆再憑核辦外其餘各分機關均核准核銷給証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甸工務處造報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至二十三年八月份結東日止收支各款冊表單據准予

備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興文官銀號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縣財政局呈報二十三年三四月份收文國省地各款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一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該廳印刷局呈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計算書類並聲明錯誤各點已遵令更正祈核示一案由

△咨

咨總指揮部准咨送河口對汛督辦李鴻謨呈報奉令招待劉總司令振寰到河口開支餐宿各費清單收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咨復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准咨送民國日報社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計算書類應援例准予備案由

(三) 關於稽察調查者

△訓令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軍需局修理本府看守所倒塌及東後門衛兵室等項工程具覆由

訓令審計處派員監視軍需局招上投標修理參軍處房舍上程一案由

訓令公路經委會據核轉食鹽運銷處呈報十一月份各項帳表准予備案令仰轉飭知照由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勘估憲兵司令部呈請修建太陽宮房舍具覆由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獨立第一團自行修理營房工程具覆由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補充三大隊自行修理營房工程具覆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勘估尋道開旱溝修建房舍及加砌圍牆建築橋樑等工程具覆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復估圓通山石庫裝修板壁及阿鉛頂棚工程具覆由
- 訓令財政廳派員會同驗收公路製造火藥局新建築礮臺及購置馬匹配頭等具覆由
- 訓令實業廳據核轉勸業銀行呈報十二月分各項帳表准予備案仰轉飭知照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軍需局招工修理敘道團經武樓晒台及禁閉室洗澡亭山牆等工程具覆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復估圓通山石庫器械室修榨地板工程具覆由
- 訓令財政廳派員會同驗收市政府修理油漆三牌坊及金碧兩坊工程具覆由
- 訓令教育經費金庫呈報二十三年十一月份各項賬表應准存查備案仰即遵照由
- 訓令教育經費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各項帳表應准存查備案仰即知照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第一團奉令自行檢修營房工程具覆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補充第二大隊修理工程具覆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兵工廠自行修理木工部後房等工程具覆由
-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軍需局修理本府看守所山牆等工程具覆由
- 訓令建設廳據呈轉實業廳合作銀行十二月計表惟以前各月未報各表未據補報分別指示仰轉飭遵照由
- 訓令建設廳爲該廳所屬汽車營業總管理處未據遵令呈報各項帳表着便論由斥並嚴催補報仰轉飭遵照由

△指令

指令昆明市政府據抄呈修理大觀街馬路攬約准予備案由

指令昆明市政府據抄呈修理油漆三牌坊金馬碧鷄坊攬約准予備案仰知照由

指令財政廳據核轉道幣廠七八兩月份日報各表應俟日報各表補報來府再憑審核備案又八月份以後日報月報各表亦

應繼續趕報齊全仰即轉飭遵照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公路製造火柴局呈請派員驗收新建樂嶽樂榨及購置馬匹配頭等並予核銷一案准令財廳

派員會同驗收具覆再憑核辦由

指令財政廳據該廳呈為核定印刷局營業決算方式祈鑒核備案一案核飭各點均極允協應准備案由

指令財政廳據核轉禁烟局擬呈會計規程及簿表式樣並用法說明等祈核示一案核尚詳明應准備案惟規程及賬表尚有

應稍加更正之處仰即轉飭遵照由

指令昆明市政府據呈請派員驗收三牌坊及金碧兩坊修理油漆工程祈鑒核示遵一案准予照派令仰知照由

指令教育廳據核轉南華烟草公司呈報七八兩月份月報各表俟該兩月份日計表呈報來府再憑審核飭遵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興文官銀號補報七至十一月份五個月月計表准予備案仰轉飭遵照由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崇開區食鹽運銷局呈復九月二十二日計表錯誤情形一案准予更正仰即轉飭知照由

指令財政廳據呈復奉發民船呈轉公安局請建太和街等處守望木籠一案仰派員會同復估具覆由

指今財政廳據呈轉與文官銀號因趕扎年賬不能預造日結表請准予展期補報應予照准轉呈備案一案應准備案仰即知照由

統計

雲南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審核文付預算及支付命令對照表

雲南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核簽支付命令分類表

雲南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核簽支付命令一覽表

雲南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發給各機關月份預算證明書一覽表

雲南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預算通知一覽表

雲南省政府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發給各機關審核計算證明書一覽表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核銷計算一覽表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民國二十四年度一月份勘估查驗各機關修建工程一覽表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民國二十四年度一月份收發文件統計表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核簽支付命令金額比較圖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目 錄

歸

圖

總 理 遺 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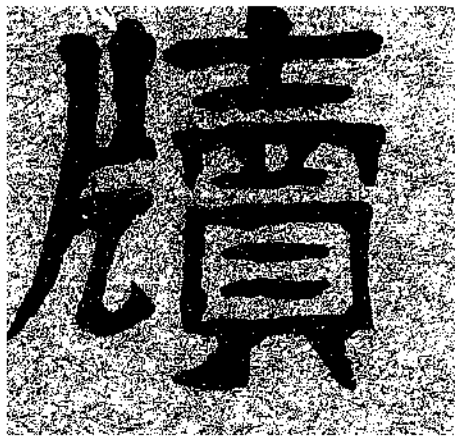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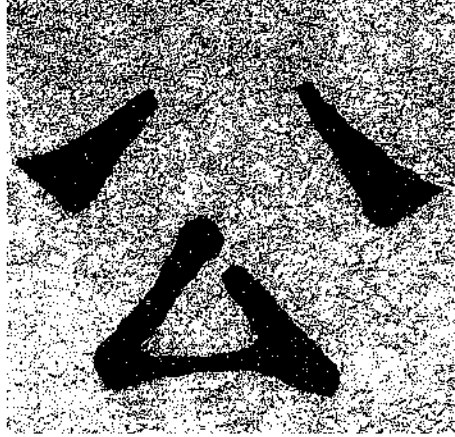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
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
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
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
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
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
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
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
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
現是所至囑



公 牘

(一)關於事前審計者

△訓令

訓令財政廳及秘書處據民政廳呈請發給雲南軍醫學會補助費一案准如所請令飭知照由 一月五日

案據民政廳呈稱：

「案據雲南軍醫學會呈稱：『爲呈請補助經費俾組織健全推進會務事竊查本會鑒于已往軍醫向無醫學會之組織對於醫學上致無研究機會爰遵照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所頒之文化團體組織原則及組織大綱在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派員指導之下組織雲南軍醫學會擬具簡章呈請鈞廳俯賜鑒核備案各在案本會自組織成立以來即本固定宗旨積極進行以期達到促進軍民健康之目的惟查經費爲辦事之母倘無固定之經費即難望其事業之發展本會經費除照章由會員繳納少數之入會費常年費及必要時舉行臨時費特別捐外別無其他的款以資支付是以對於會務進行動感困難查本會

章程第二十二條第三項補助會載有本會呈請第十路總指揮部暨雲南省政府按月酌予補助之規定茲爲健全本會組織俾會務進行無碍起見除以呈請總指揮部暨雲南省政府鑒核備案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廳鑒核准予按月酌予補助俾經費充裕醫學前途幸甚本會幸甚謹呈」等情據此查該軍醫學會爲依法組織之學術團體自成立以來前次對於呈貢防疫尙能努力前往救護昆明鄉村衛生亦常派員講演故該會於防疫之工作衛生之宣傳等尙有相當成績據呈所請按月酌予補助費一節擬請鈞府俯賜核准轉飭財政廳按月支給新幣二十元以資補助而便辦理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鈞府衡核示遵」

等情：據此，除以：「呈悉。准如所請，自二十四年一月份起，按月發給補助費新幣二十元。除分令財廳遵照及秘書處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此令。」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印刷局請領九月份公報日刊費一案准予給領仰照數發給由 一月七日

案據該廳印刷局經理趙濟呈稱：

「本職局應領公報日刊印費，前經呈奉核准，印費以當時紙價爲標準，隨時比例結算請領，曾具領至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份第一百九十九期止在案。茲查九月份壳子紙，係八十磅道令，照現市價，每磅舊幣三元五角，比照舊價二元六角，每壳子一個，合舊幣六仙七厘。正文所用厚新聞紙，係上月存料，現價每令九十二元五角。較前紙價五十二元比例，每篇合舊幣二仙零四毫。計自第二百零期起至第二百二十四期止。應合印費舊幣四千零八十七元五角二仙。又印公報收據三百張，合舊票十二元，印公報收費表一千張，合舊票八十元，共計應領印費舊票四千一百七十九元五角二仙。折合新幣八百三十五元九角零四厘。理合取具紙舖證明紙價單，連同比例表，清摺，請款單據，具文呈請鑒核！飭令財政廳照數發給承領，以資濟用，實爲公便。」

等情；計呈紙舖證明紙價單一張，請摺一扣，比例表一張，請款憑單總收據一份，據此除以：「呈暨附件均悉。核查列報價目，與總數尙屬符合。應准給領。以後呈轉文件應照手續辦理，勿得逾越，除將請款單據檢發財廳照數給領外，仰卽遵照。切切！此令。餘件存」等因指令外，合將該局請款單據檢發，令仰該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此令。

計發請款憑單總收據一套。

訓令財政廳據軍需局呈覆更正領單請領製發第二補邊督辦所屬各營士兵夫二十三在秋冬季份服裝價款一案審核相符准予令廳發款歸墊由 一月十日

案據軍需局呈稱：

一竊職局昨呈請核發奉令製發第二補邊督辦所屬各營兵夫二十三年秋冬季分服裝價銀一案茲奉鈞府指令審字第九一三號內開呈及附件均悉查此案前據該署呈請核發前來當經核明除軍帽背心兩項春夏季業經發過不應再行發給外餘均准予照數製發令行該局遵辦在案茲據呈覆製發情形請領歸墊到府核單列各數總數雖屬相符惟仍將軍帽列報八十三頂殊與原令不符應將原呈單據發還仰即遵照原令更正並將領物機關單據呈核再憑核辦此令計發還領款收據清單各一份等因奉此遵將夫役軍帽八十三頂照數扣除計代製該署各項服裝六柱共合價銀新幣三千五百四十二元六角一仙理合繕單填領具文覆請鈞府鑒核飭廳速發歸款再各部隊機關向來請領裝具既經明令飭發萬無錯誤抑或不來承領之理此次遵將領單檢呈請祈核辦後仍予發還以備考查以後應請根據原令及核發數目核辦俾免多費手續」

等情：計呈領款總收據一份，清單一份，領單一份。據此，除以：「呈及附件均悉 核更正數目，與案相符，應准如呈令廳發款歸墊。惟查此項服裝，前據該局於十月二十三日呈稱：『遵即飾科照數製就，並發交楊科員健如如數領訖。』」等語，茲據附呈該署駐省辦事員領單審核，則係十二月五日始行具領，該局呈報不實，殊屬非是，至呈稱：『各部隊向來請領裝具，既經明令飾發，萬無錯誤，抑或來承領之理，此次遵將領單檢呈，請祈核辦後，仍予發還，以備考查，以後應請根據原令，及核發數目核辦，俾免多費手續。』等情，查該局不惟不能自行引咎，反嫌令飾附呈領物機關領單爲多事。尤屬荒謬，應予駁斥，以後務須將領物機關領單呈核後，方准令廳發款，以杜流弊！除分令財廳遵照發款外，合將領單發還，仰即赴廳請領可也。此令。」等因指令並將領單發還外，合將所呈收據及清單令發該廳，仰即遵照填呈支令候核。

此令。

計發領款收據一份，清單一份。

訓令第二補邊督辦及秘書處民政廳據財廳呈再表令核議第二補邊督辦呈轉第一營呈報率隊隨護巡查沿邊各縣開支

於費請駁斥一案經民廳查覆已與案符准予更正給領令知由 一月十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續 關於事前審計者

案據財政廳呈稱：

「案奉鈞府訓令：據第二殖邊督辦楊益謙呈轉第一營長蕭啓明呈報：奉令率第二連全部隨護出巡沿邊各縣，共開支旅馬各費新幣三百三十一元八角，附表，請予核轉發領歸墊、等情；轉呈核示一案。飭廳查核議覆，以憑核辦，等因；奉此，遵查表列旅馬各費、按散合總，計多列入元九角，其所列官兵員名，駝馬匹數，以及日支旅馬費數目，據稱係遵照陸軍規定新章辦理，究竟是否與章相符？職廳莫可稽考，無從審核。再查第二殖邊督辦本年奉令出巡沿邊各縣，開支旅馬各費款數，昨據該督辦備具旅馬費表，呈奉令飭核議具覆下廳：當以：『所領旅費款數，散總尙屬相符，惟文職出差旅費規定，祇能發給奉委人員，其隨行員役費用，不准格外請領，歷經照辦有案，茲來表於照章應支該督辦旅費新幣七百八十一元之外，復列支隨員秘書、科長、參謀、副官、等旅費新幣九百六十四元，顯與向例抵觸，且原表參謀、副官、未將校尉階級叙明，一律照荐任官例支，亦欠詳覈，實難照准。雖該督辦此次出巡邊縣，使命特殊，關係綦重，自非尋常一般官吏可比，但領支旅費，關係定章，自應嚴格辦理，以重功令，否則事例一開，後難爲繼。所有該督辦照章應支旅費新幣七百八十一元，

擬請斥駁不准。至所報僱用駝運行李獎品藥品等件馬匹腳費，共新幣五百三十八元，應否准予開支一節？因無案可稽，未便議擬，應請酌核示遵！」各緣由：呈奉鈞府第八三號指令開：「查該督辦應支旅馬費新幣七百八十一元，又駝馬脚及購備藥品開支新幣五百餘元，爲數無多，併准核銷，其開支隨員旅費，未便照准，」等因；令遵在案。茲該督辦呈轉第一營報領率隊隨護出巡沿邊各縣旅馬等費，仍屬隨行人員旅費之一，應請令飭不准再予支給，以符章案。奉令前因；理合將原表附繳，具文呈覆，請祈鈞府衡核施行，並乞示遵！」

等情；據此，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查殖邊部隊，向例係歸民廳辦理，經發交民廳查覆去後，茲據覆稱：『於該隊出發時曾經報明人數日期，並聲明負有勦匪使命有案。與單獨隨護之情形不同，並有前祿督辦之例可援。』」等語，復核與向例相符，應准給領，至該隊所報旅馬費表，其日支數目，亦與大部隊出差之例相符，雖其間總數數目稍有出入，計旅費總數，多列六元九角，馬脚總數多列二元，共八元九角，念爲數無多，且係遠道請領困難，從寬飭處代爲更正剔除，其實支數目三百二十二元九角，應准如數撥領歸墊，除分令該署遵照辦理及秘書處民政廳知照外，仰即遵照。撥付後並填具撥字支付命令呈核。此令。」等因指令

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署遵
廳知照辦理！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鎮雄獨立營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價值照單給領由 一月十一日

案查前據鎮雄獨立營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一案。當經核准令飭軍需局開單呈核去後：茲據覆稱：

「案奉鈞府審字第一一一三號訓令開案據鎮雄獨立營呈請援例准將該營應領二十三年秋冬季分兵伙服裝折價就地自製一案除原文有案邀免冗錄外後開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開具價格清單呈核以憑令廳撥發此令等因奉此遵將職局製辦二十三年秋冬季分服裝奉准核定價值具單附呈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府鑒核施行。」

等情：前來，除分令該營及民廳知照外，合將價值清單及該營前呈領單一併令發該廳，仰即遵照！計發給領。

此令。

計抄發清單一份，原領單一張。

謹將職局製備二十三年秋季分服裝價值開具清單呈請

查核

計開

- 一 灰夾衣單褲每套價新幣三元一角二仙
- 一 灰綁腿每雙價新幣三角二仙
- 一 青布鞋每雙價新幣七角八仙
- 一 藍夾衣單褲每套新幣二元八角四仙
- 一 藍綁腿每雙價新幣二角五仙
- 一 蔴草鞋每雙價新幣二角八仙

訓令鎮雄獨立營據軍需局呈覆製備本年秋季服裝價值令飭遵照製發由

一月十一日

案查前據該營長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季服裝一案。經核准令知並令飭軍需局開單呈核去後；茲據軍需局覆稱：

「案奉鈞府審字第一一三號訓令開案據鎮雄獨立營呈請援例准將該營應領二十三年秋季分兵伙服裝折價就地自製一案除原文有案邀免冗錄外後開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開具價格清單呈核以憑令廳撥發此令等因奉此遵將職局製辦二十三年秋季分

服裝奉准核定價值具單附呈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府鑒核施行。」

等情：前來，除將清單及該營前呈領單令發財廳照數計發給領外，合將價值清單抄發，令仰該營長即便遵照具備領欸單據向財廳請領製發並取具發物收據，彙冊呈報，以憑查考。

此令。

計抄發清單一份。（見前）

訓令民政廳據鎮雄獨立營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已飭財廳照單給領令知由 一月十一日

案查前據鎮雄獨立營呈請照成例折價核發該營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一案。當經核准令飭軍需局開單呈核去後；茲據覆稱：

「案奉鈞府審字第一一一三號訓令開案據鎮雄獨立營呈請援例准將該營應領二十三年秋冬季分兵伙服裝折價就地自製一案除原文有案邀免冗錄外後開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開具價格清單呈核以憑令廳撥發此令等因奉此遵將職局製辦二十三年秋冬季分服裝奉准核定價值具單附呈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府鑒核施行。」

等情：前來，除分令財廳及該營遵照發領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

此令。

訓令財政廳令發本府十二月份審核各機關預算證明書預算通知書核發支付命令等一覽表及對照表分類表各一份仰
即查照由 一月十四日

茲將本府十二月份審核各機關預算證明書，預算通知書，核發支付命令等一覽表；及審核支付預算及支付命令對照表，分類表各檢發一份。仰即查照！

此令。

預算證明書
計發十二月份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及對照表、分類表各一份。
預算通知書

訓令秘書處據實業廳呈請辦理第二甫冊本紹曾志潔等記過撤職情形一案應准予備案由 一日十六日

案據實業廳廳長繆嘉銘呈稱：

「案奉鈞府密字第二九四號開：『為令飭遵照事：查本省推行審計制度，所有各機關應報預算，計算、書表單據，均應照暫行審計條例第七條及第九條，并施行細則第四條等，除原文有案，請免全錄外，務開：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辦理，并將辦理情形，具報查考。』切切！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當即轉飭林務處將該圖主辦會計人員李志潔，立即撤職，並將該圖管理員李紹曾記過一次，以昭儆戒，

除分令所屬知照外，理合將辦理情形，具文呈覆請祈鈞座鑒核備案示遵！

等情；據此，除以一呈悉。查所呈各情，尚無不合，應准備案，除分令秘書處查照外，仰即知照。此令。一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處即便查照。

此令。

訓令財政廳嚴催各縣菸酒牲屠稅局及其他未報稅局預算從速造報呈核以符定章由

一月十六日

案查各縣菸酒牲屠稅局，在前係由該廳招商投標包辦，故各局每月開支經費，未曾列入舊時概算；自去歲一月起，復由該廳收回，改爲委辦，所有各縣局所均已先後成立，其開支經費，自應照章造具月份支付標準預算呈報，以憑審核，乃查各該局成立迄今，將及一年，均未照章造報，並其他稅局亦尙有未報者，殊與審計條例不符，應飭該局嚴催各局從速造報呈核，以符定章，仰即遵照，勿違。切切！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轉呈地方法院看守所十二月份囚糧表摺等項請核發囚糧米價一案應准照發令該廳照核定數

填令呈核由 一月三十日

案據高等法院轉呈地方法院看守所十二月份囚糧表摺等項請核發該院看守所囚糧米價一

案。當經審核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核查表列數目與點驗數目相符，當經詳細比算，計該所十二月份共用米六石三斗八升五合，每石照簽准平均中米價現金一百六十元，合米價款現金一千零二十一元六角，又磚炭一萬四千斤，每百斤合現金四角八仙，合銀六十七元二角，松球五百斤每百斤合現金一元一角合銀五元五角，總共應合發給現金一千零九十四元三角，應准照數給領。」

再據本月份會派各員簽呈稱：該看守所所在押囚犯當點驗時，合差少一名，經再三查詢均未明瞭等語；究竟係何情形？應由該院飭查詳切具覆，除分令財廳知照填製支令呈核外，仰該院即便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表摺檢發令仰該廳即便遵照速填支付命令呈核。

此令。

計發清摺一本。統計表一張。

△指令

指令軍需局據呈覆奉令製發永綏游擊隊暨巧家游擊隊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請發款歸墊一案飭補呈領物機關收據由

一月二日

呈及附件均悉。核單列數目，與案相符，應准給領，惟未據將領物機關收據呈核，應俟補呈來府後，再憑核發。仰即遵照。

此令。附件存。

附原呈

呈爲呈請核發事案奉

鈞府訓令審字第九八四號內開案據巧家縣呈轉巧家游擊隊長李建業呈請核發該隊二十三年秋冬季分士兵夾衣褲灰褸腿青布鞋各三十八份夫役藍夾衣褲藍褸腿麻草鞋各四份領章符號各四十二付皮彈帶二十根灰布彈帶六根除原文有案邀免冗錄外後開合行仰該局即便遵照製發需價若干據實開單呈核以憑令飭財廳發款歸熟此令等因奉此遵即飭科照數製發清楚計製各項裝具九柱照職局奉准核定價值給發共合開支價銀新幣二百一十元零八角四仙業由局如數付訖理合具單填領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飭廳速發歸款再以後飭發各游擊隊及殖邊各隊之各季服裝請仍填給發單以憑照發而免錯誤

謹呈

主席龍

計呈領款總收據一份清單一份

軍需局長段克昌

指令民政廳准如所請發給雲南軍醫學會補助費由 一月五日

呈悉。准如所請，自二十四年一月份起，按月發給補助費新幣二十元。除分令財廳遵照及秘書處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

此令。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署據呈報標準預算請示一案核與案符准予備案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核書列各數，與案相符，應准備案，以後並准免按月造報預算。仰即知照！

此令。預算書存。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案奉

鈞府審字第八七五號指令據職署呈報所屬二十三年九月十月兩份預算書請飭撥發經費薪餉一案內開兩呈及附件均悉查該署經費薪餉係屬撥支照案僅須造呈標準預算一次該署及所屬預算均經核准飭知在案已無續報之必要所請飭廳提前撥發應予照准除分令財廳遵照外仰即知照此令預算書及領單分別存發等因奉此理合將督辦署暨殖邊部隊分別遵照造具標準預算各一份備文呈請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一五

鈞府鑒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標準預算二本

第二殖邊督辦兼殖郭隊統領楊益謙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據呈覆遵令更正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祈核示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覆呈更正領單所列各項服裝，與案相符，已令軍需局照數發訖矣，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呈爲呈覆事案奉

鈞府審字第六八七號指令據職署呈請核發二十三年秋冬季服裝一案內開呈悉查所請製發服裝除軍帽本年春夏季已經發過又棉背心上年秋冬季業已發過不應再發外餘均照准製發除分令軍需局遵照辦理外仰即知照領單發還更正此令等因奉此查上項領單未蒙隨文發還想係封發遺漏茲由職署另行遵照更正補繕正副印領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俯准將上項應領服裝填發單就近交由水塘子九號楊協元以便持單向局代領運署實沾公便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正副領單一張

第二殖邊督辦兼殖邊隊統領楊益謙

指令印刷局九月份公報日刊費准予給領田 一月七日

呈暨附件均悉。核查報列價目、與總數尙屬符合。應准給領。以後呈轉文件應照手續辦理，勿得逾越。除將請款單據檢發財廳照數給領外，仰即遵照，切切。

此令。餘件存。

指令財政廳仍將呈繳支令二件發還更正機關名稱由 一月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所填支令計列款項，既係八十萬範圍內之數，則領款機關應照撥字第一、五二兩號更正爲軍需局，合將原令發還，另填呈核，仰即遵照。

此令。

計發還支令二件。

附原呈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案奉

鈞府審核支付命令通書第十四號內開：「據職廳呈迺西餉械分局領呈准補發西防部七月份欠餉新幣三萬元，據字第十四號支令一件；及該分局領修理大理營房操具工料費新幣四千元撥字第十五號支令一件；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飭知者，查此二件，於附記欄內，雖經由該廳呈明，係奉

總部令准照發。○但未據將原令附呈，又未據註明年度月份，該項軍餉，究竟是否在八十萬元範圍之款，無從查考。○合將原令發還，仰該廳分別證明呈覆！以憑核辦。○計發還支令二份。」等因；奉此。○查本省軍事費，不論經常臨時款，自二十二年十二月分，改編新預算案實行後，係由廳查照改編預算總數，按月彙發新幣八十萬元，交軍需局具領轉發。○惟省外駐軍部隊，月領薪餉，係按月奉令飭廳由就近稅局撥發，西防部隊軍費，即其中之一也。○又各縣募送新兵及過境新兵伙食，暨各官兵郵金等項，均須由各縣局墊款辦理。○故奉准由此八十萬元數內，截留新幣一十二萬元，以作撥抵上列墊款之用。○不敷，即由下月經費內，照數扣除，若有餘剩，即照數填令補發。○並由廳將所撥之款，按月造冊呈報

總部查核撥抵！其餘新幣六十八萬元，即由廳分作六次填令（每次支令，均經註明年度月份）發交軍需局具領轉發；歷經分別照辦在案。○照上述辦法，是本省各軍事機關及各部隊，每月應領之經常臨時軍費，均係由廳按月照發新幣八十萬元，交軍需局具領分發。○至省外駐軍月領薪餉，雖奉令由廳撥發，但發後仍由軍需局月領軍費項下，照扣歸款。○本廳不過代為撥墊而已。○此項迺西餉械分局領補發西防部隊七月份欠餉，及該分局領修大理營房操具工料費兩款，既係撥墊中之一部份，又非每月軍費總數八十萬元範圍以外之款。○至該分局修理大理營房操具工料費，前奉飭撥發之令文內，亦未敘明係何年度及何月份，職廳自未便於支令內，擅自添註，蓋職廳既認定軍需局為直接受款機關，則於該局每月每次

所領經費支令內，已分別填明年度月份；若再於此等撥款支令內，填註年度月份，恐反滋疑慮也。奉飭前因，除將戶令檢出，隨文附呈外；理合具文呈覆，請祈

鈞府查核後，連同支令蓋章發還，實沾公便。並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原令二件，支令二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實業廳轉請領糧業試驗場二十三年九月至十二月份經費一案因該場成立日期無案查考飭即查明呈覆後再憑核

辦由 一月九日

呈暨附件均悉。查該場經費，前據該廳轉請核發二十三年三、四、五、六、七、八等月份經費到府。因該場成立日期，無案查考，當經飭處函知該廳查覆在案，迄未據覆，茲復據呈請核發該場二十三年九月至十二月份經費前來。核數與案相符，本應准予給領，惟查該場成立日期，仍未呈報，碍難核辦。仰即將該場成立日期，速即查明呈覆，再憑核辦，切切！

此令（附件暫存）

附原呈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二〇

呈爲呈請核發事：案查職廳附設賓川省立棉業試驗場應領經費，曾經編具預算書，請領至八月底止在案。茲據該場長曹健，將應領九、十、十一、十二，等月分經費，編製預算書及單據，呈請核轉前來，核查尙無歧異，除將預算書抽存一份備案外，理合檢同原件，具文呈請
鈞座鑒核，令飭財政廳，照數動放給領，以資轉發，實叨公便！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預算書八本〇

兼實業廳廳長繆嘉銘

代行拆秘書雷 宣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二十三年度月支經費預算書應准備案仰即轉飭知照由 一月九日

呈書均悉。審核所呈預算，散總尙屬相符，應准備案。即以此項核准預算作爲標準，以後暫免按月造報月份預算，遵照坐支機關造報手續辦理可也。仰即轉飭知照。書存。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審字第九六四號指令開：

「呈書均悉。所呈概算書，業已照章發交財廳彙辦矣。至預算書類，仍須另報，以資標準，而便作審核計算之根據，除分令外，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等因；奉此，遵即轉令黑井區食鹽運銷處遵照具報，去後，茲據該處呈覆，並造具二十三年度每月支用經常費預算書三份，呈請核轉前來，核數尚屬相符，除抽存一份備查外，合將其餘二份，具文呈請鈞府鑒核備案！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運銷處二十三年度開用經常費預算書二份○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餘略）

指令軍需局據覆呈更正領單請製發第二殖邊督辦所屬各營兵夫二十三年秋冬季份服裝價款一案審核相符准予令廳

發款歸墊由 一月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審核更正數目，與案相符，應准如呈令廳發款歸墊，惟查此項服裝，前據該局於十月二十二日呈稱：「遵即飭科照數製就，并發交楊科員健如如數領訖。」等語，茲據附呈該署駐省辦事員領單審核，則係十二月五日始行具領，該局呈報不實殊屬非是。至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呈稱：各部隊向來請領裝具，既經明令飭發，萬無錯誤，抑或不來承領之理，此次遵將領單檢呈，請祈核辦後，仍予發還，以備考查。以後應請根據原令，及核發數目核辦，俾免多費手續，「等情，查該局不惟不能自行引咎，反嫌令飭附呈領物機關領單爲多事，尤屬荒謬，應予駁斥。以後務須將領物機關領單呈核後，方准令廳發款，以杜流弊！除分令財廳遵照發款外，合將領單發還，仰即赴廳請領可也。

此令。收據清單併發財廳，原領單發還。

指令財廳據呈撥奉令核議第二殖邊督辦呈轉第一營呈報率隊隨護巡查沿邊各縣開支旅費請駁斥一案經民廳查覆

已與案符准予更正給領由 一月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殖邊部隊，向例係歸民廳辦理，經發交民廳查覆去後，茲據覆稱：「於該隊出發時曾經報明人數日期，並聲明負有勦匪使命有案。與單獨隨護之情形不同，並有前祿督辦之例可援。」等語，復核與向例相符，應准給領。至該隊所報旅馬費表，其日支數目，亦與大部隊出差之例相符，雖其間總散數目稍有出入，計旅費總數，多列六元九角，馬脚總數多列二元，共八元九角，念爲數無多，且係遠道，請領困難，從寬飭處代爲更正剔除，其實支數目三百二十二元九角，應准如數撥領歸墊。除分令該署遵照辦理及秘書處民政廳

知照外，仰即遵照。撥付後並填具撥字支付命令呈核。

此令。附件存。

指令財政廳據呈覆編造第五期清丈概算情形及另編修正預算祈核示一案分別核示飭遵由 一月十日
呈及預算書均悉。當經詳細審核，分別核示如下：

(甲) 關於概算方面。

(一) 據呈前編概算情形，核係重在應需墊發數目，故未將各分處全數經費編列。至於預算不能連貫，既經該廳呈明，其前編概算，姑准作為第五期清丈墊款概算，以示區別，仍准照原議決案辦理。

(乙) 關於預算方面

(一) 查修正預算增列印品、儀器、兩項。既係由該廳統籌辦理，自應由該廳按月分處經費項下，分別照數扣除以符原案，並應於備考欄內，詳細註明。

(二) 旅運費一項，修正預算既改為照每分處實有人數按照旅費規章，及規定程站辦理，所擬尙屬妥善。應准在臨時費內所列數目項下，據實支報。其經常費所列，事同一律，准照上項辦法辦理，應予如數刪除以免重複。

(三) 請追加副處長俸給，禮稱：「係以兩縣合併辦理，每區設一清丈分處，因其辦理兩縣清丈，職務較繁，特於分處長下添設副處長一員，俾其分駐兩縣督率一切。」核尙可行，除兩縣合併辦理者，准如所請辦理外，餘均無增設之必要，應勿庸設。

(四) 請追加新式簿記印費一項。查尙屬實，惟所列數目過多，准照一百五十元內開支。

(五) 請追加圖冊儲藏櫃購置一項。核查尙屬必需，應准從簡開支，據實列報。

(六) 臨時門第十五項所列預備費。據聲明各用途，除郵金另有規定照郵金專章辦理外。各項均已列有支付條目，應予刪除。

以上各項，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並將兩縣合併一處之各縣詳細註明，就原呈修正預算，照上列核示各項，另行編製預算書呈核後，即作爲第五期清丈各縣之標準預算。并應將該廳由庫墊出關於清丈之款，自第一期起，至第五期止，究竟墊出庫款若干，切實查明，另案列表呈報，俾資明瞭，勿違！

此令。書暫存。

附原呈

呈爲呈覆事：案查職廳呈覆，遵令另編第五期各縣清丈分處月支經常費暨臨時費標準預算，請予核示一案；茲奉鈞府指令審字第八七四號開：

「呈悉○據所呈各情，當經詳細覆加審核○並以所呈第五期清丈計劃及概算書與預算互相比對○該廳前編預算，經常費數目，各縣均比較概算多列二元，至臨時費，則除購置、修理、旅運、宣警費、四柱，與概算所列符合外，其餘至公馬購置費起，至臨時預備費止，連同發照組全組經費，共一十一柱，均未列入概算○又概算所列第二項印刷，第三項儀器，及旗幟附件等項○於預算書中，亦未列入○茲照預算書內：除此次核減獎金百分之三，及剔除俱樂部開辦費二百元不計外，每縣尚有臨時費二萬三千零一十四元，計十八縣，共合四十一萬四千二百五十二元○未曾累計，列入概算，又依照概算書內，剔除上項未列入之臨時費外，其印刷及儀器兩項，共合二十三萬八千七百六十八元四角八仙○亦未曾分別列入預算○致概算預算，互相出入，未能彼此連貫，編造一致○應仍將預算依據此次省務會議議決之概算案，另行詳密編製○以符概算預算，互相符合之旨○至於照費收入預算，暫准以所編二十萬畝爲標準，仍於事後據實造報，以昭核實○仰即遵照○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遵將職廳此次編造第五期清丈應執經費概算，並各分處月支經常費暨臨時費標準預算各實情，分別詳呈如次：伏祈

鑒核！

(一) 概算編造實況 查職廳上次編呈概算，內列各數，僅係第五期各清丈分處應需墊發之印品、儀器、開辦費。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暨成立後最初三個月經常費等款，因各分處在成立之初，尙無照費收入，在未發照收費以前，所需印品、儀器、開辦等費，暨成立後最初三個月經費，均無款項開支，不能不暫予墊發。前經呈准：「凡每期推進時，各分處所需印品、儀器、概由廳庫墊款印購，又開辦費暨成立後最初三個月經常費，亦由廳庫借墊支發。俟各分處頒發執照收有照費時，所需經常臨時各費，統由收獲照費項下坐支。如坐支有餘，即全數解廳歸墊。其應需墊發數目，則在每期推行以前，由廳統籌計算，編製概算，專案呈請核發。」在案。故概算所列數目，僅有印品、儀器、開辦等臨時費暨各分處成立後最初三個月經常費，其他各項臨時費及各分處成立後第四個月以後經常費，均未在內，僅係各分處應需經費之一部，而非各分處整個應需經費也。

(二) 預算經過實況 查職廳此次編呈第五期各清丈分處月支經常費暨臨時費標準預算原係根據第四期呈准修正預算原案，並參照歷年辦清丈經驗，假定二十萬畝之縣分，每分處設立外業五分組，以全年辦畢，為編造標準，故預算所列經常臨時費各數，僅係一種標準數目。但以過去四期實際經驗而論，平均每縣畝積，大都超過二十萬畝以上，將來五期各縣，當亦同此情形。如將來各縣實畝積，超過標準數目，則所需印品儀器實數及一切經費，均屬有加無減。關於第五期各清丈分處實需經常臨時各費，應請准予按照各縣畝積實數，根據上列標準，及假定經臨各費預算數目，分別比例開支，據實呈報核銷，以符原案，又臨時費內旅運費一項，每分處原列新幣五百元；但以程途遠近之不同，人員多少之各異，所需旅運費實數，亦各有多寡。以五期已成立各分處實支旅費為例，大都超過預算數。關於旅運費一項，應請照各分處實有人員額數，按照加費定章及規定程站。據實開支報銷。至經常費一款，因一項二目三節技士薪水，誤將二等三級一員，列為二等二級，致與概算所列各分處月支經費數目，比較多列新幣二元，應即照數更正，又預算內臨時費

一款，原係僅將由各分處自行開支各項列入，其餘由廳直接印購，發交各分處應用之印品、儀器一項，未經編列在內，並應照數增列，以免遺漏。

綜上所述，職廳先後編呈第五期清丈應墊經費概算，並各分處月支經常費，暨臨時費標準預算，實因性質各異，故未能互相吻合，彼此連貫。此外因事實上變更關係各分處經常臨時費中，有應行增加刪除各項，謹分別臚陳如下：

(甲) 追加副處長俸給 此次推行第五期清丈，經廳決定，將區域較小之縣分，併入鄰縣辦理：如曲靖、馬龍、鹽興、牟定、大姚、鹽豐、元謀、永仁、等縣，即以兩縣合併為一區，每區設一清丈分處。因其辦理兩縣清丈，職務較繁，特於分處長下，添設副處長一員，俾其分駐兩縣，督率一切。又各縣清丈分處中，有地居衝要，區域較廣之縣分，以分處長一人精力；於核准時期中，負監督指導全部完成責任，時間精神，均苦不給。又清丈一事，性質特殊，事務技術，均關重要，各縣分處長中，常有長於事務，而不長於技術者；亦有對於技術具有特長，而於事務方面，較乏經驗者。均應酌量添委副處長一員，俾得相助為理。關於經常費預算內添設副處長月俸新幣八十元，應請准予追加。

(乙) 追加新式簿記印費 此次推行第五期清丈，經廳決定，各分處一律實行會計制度。由廳各遴委會計員一員，負會計職務專責。所需各項新式簿記及一切表單票據印費，每分處約合新幣二百八十五元，應請准予加入臨時費預算，以資支付。

(丙) 追加圖冊儲藏櫃購置費 查各分處辦理結束後，各項圖冊，為數甚夥，若不特製木櫃儲藏，勢必凌亂散失，保存不易，茲由廳規定每分處結束後，應製備木櫃，以便併同各項圖冊。移交各縣財政局接收後，易於保管，不致散失，預計每分處平均需木櫃六個，每個約需工料費新幣二十五元，共需新幣一百五十元，應請准予追加。

(丁) 刪除宣誓費 各分處成立後向例應就地舉行宣誓典禮，由廳長或派清丈處長，前往監督訓話；每分處准支宣誓費新幣二百元，歷經辦理在案。茲因第五期清丈各縣路途較遠，往返需時，困難逐一親往監視，且五期各縣清丈人員，多由四期各縣人員繼續調充，此項人員，業已經過宣誓，亦無重複舉行之必要。爰將各分處就地宣誓一舉，通令至第五期起，停止舉行，至新委人員，改在廳中宣誓，關於原擬臨時費預算內宣誓費一項，應即照數刪除，以節公帑。

綜計上述追加刪除各項，比較原編預算，經常費一欸，合月增副處長俸給新幣八十元，又臨時費一欸，每分處合增新式簿記印費暨圖冊櫥購置費共新幣四百三十五元，除將刪除宣誓費新幣二百元抵除外；每分處實合增加臨時費新幣二百三十五元。應請准予分別追加。至第五期清丈各縣區，現已先後委定各分處正副處長，次第組織成立，開始工作。各分處經常臨時費標準預算，若不即予頒發，則各該分處開支經費，勢必無所適從，將來難免任意開支，超越預算，為免除各分處超支經費起見，茲已由廳權將此項標準預算，先行令發各分處遵照開支，俾有遵循。

再查第五期清丈各縣中，屬於迤南之開遠、石屏、建水、蒙自、箇舊、等縣，生活較高，物價特昂，昨經職廳另案呈奉

鈞府指令核准：「各該縣清丈人員，於額定薪工外，凡職員司書，每人月給伙食津貼新幣六元，伙役助手傳事等，每人月給伙食津貼新幣二元，作為臨時經費，由收入照費項下，據實開支報銷」在案。此項伙食津貼，係屬第五期一部分清丈分處特支款項，未在此次編呈臨時費標準預算數內。合併呈明。

所有職廳編造第五期清丈各分處經常臨時費標準預算各實情，理合備文連同修正預算，一併呈覆，請祈

鈞府鑒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修正預算書一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第二殖邊督辦兼殖邊統領楊益謙呈請核示應否照舊辦理預算一案以後准免造報由 一月十日

呈悉 查該署及統領部，已據呈報標準預算，經本府核準備案 并已飭知以後免予造報預算在案。茲覆據呈請前來，合再令飭以後即以核准標準預算，為該署領支經費之準率，勿須按月造報，僅須將逐月計算書照章呈核可也。仰即遵照。

此令。

附原呈

呈為呈請核示事：案查昨奉

鈞府審字第六六五號訓令開：

「案查暫行條例，曾經令發遵辦在案。各該督辦署等，請領經費手續，與省內各機關不同，應仍適用第九條附文之規定。其月份預算書，暫准無須按月造報，惟須造呈標準預算一次，以便審核計算時，有所準則。其月份計算，則應遵照第七條及施行細則第八條之規定辦理。茲查該署等，仍未能一律遵章造報，殊碍審核，合再令行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二九

，其已報預算經本府核準備案者，即准免造。其未經造報者，須迅速造報。並將計算書按月照章呈核。勿再稽延，除分令外，仰即遵照辦理，勿違！此令。

等因；奉此。除將應造標準預算，業經另案造報在案外，惟查職署部應報按月總預算書，是否經此次造報標準預算後，即勿須造報，抑係仍應照舊按月造報之處，理合具文呈請鈞府鑒核，明白指示，俾便遵行。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第二殖邊督辦兼殖邊隊統領楊益謙

指令財政廳據呈奉令飭查明運署呈報二十三年七八九十等月預算書請將運署概算發廳以憑查明辦理一案令飭檢照前發運署概算表比對辦理具報查核由 一月十五日

呈悉。查運署概算，據造報全年開支經費數目為三十萬零零二角六分，業經核定准予備案。因所報數目與該廳所編本省二十二年度改編行政各費概算表所列數目不合，當經以第七六五號訓令將該署所呈二十三年年度歲出經費實支數目表及月份預算書等令發該廳查覆在案，據呈：「或係連同稽核分所月支經費併入計算」等語；殊屬含糊，乃更令飭確實查明呈覆。茲據呈請將該署概算檢發前來，足見該承辦人員，對於本案，並未詳細檢討，殊屬疏忽。

○仰即檢照前發運署二十三年度歲出經費實支數目表，比對辦理，具報查核，切切

此令。

附原呈

為呈復事：案奉

鈞府函字等一一一號指令職廳呈復奉令據鹽運使署呈報二十三年七、八、九、十等月份支付預算書，所列數字，與概算數目相懸甚鉅，飭查明呈復一案，內開：

「呈悉：查概算多出之數，究竟確係何處經費？仍未據切實呈復，應迅即確實查明具覆，勿違！此令」

等因；奉此，查運署概算，未發職廳，無從查明，擬請

鈞府將概算發廳；以憑查明辦理。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呈復，請祈

鈞府鑒核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雲南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據實業廳呈覆辦理第二苗圃李紹曾李志潔等記過撤職情形一案應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六日

呈悉。查所呈各情，尙無不合，應准備案，除分令秘書處查照外，仰即知照。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前審計者

此令。

指令財政廳據呈請准由廳庫墊支印刷局購儲清丈印品紙料費新幣四萬元並請准予增加五期清丈執照費新幣九千元
所核示一案應如呈准予照數墊支由 一月十六日

呈悉。查所呈各節，尙屬可行，應一併如呈准予照數暫行墊支，仰即遵照。

此令。

附原呈

呈爲呈請事：案查職廳奉准推行五期清丈，所需經費及器械印品等價值，當經擬定計劃，分別列表，並編製概算書，先後專案呈奉

鈞府，核准撥給墊款支付在案。

旋據職廳印刷局經理趙濟，將該局印刷清丈印品成本，列具計算，請派員考查，並增加印價，以維成本，前來。當經職廳，以「呈悉：所呈各情，不無理由，印費一節，應俟派員考查，再予酌奪」等詞令飭遵照。去後，茲據該經理趙濟，呈復稱：案奉鈞廳訓令第五〇三三號開：「案查前據該經理呈，承印清丈執照，核定印價過低，詳列成本計算請派員考查，准予增加等情；到廳，當經核明指令，印價一節，候另案飭遵在案。茲查紙價一項……：合行令仰該經理即便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惟查清丈印品價值，前經鈞廳一再核減，已至減無可再減。昨復奉令另行核定，照原定遞減百分之二十五。當以遵辦困難，具文呈復，並以執照爲標準，計算成本，請祈派

員到局考查，俾職局之議擬，及鈞廳之核定，均可依據事實，為正確之解決，似較妥當。茲復奉令前因，詳加核算，仍難遵辦。經理職責所在，未敢緘默；惟有根據前呈，仍請鈞長俯鑒下忱，惟予派員切實考察。或有濫費支出，為經理所不及覺察，敬祈指示核減，則價值自可隨之減低。惟查清丈事業，日愈擴大。清丈印品日愈增多。印費支出，為數甚鉅。○如何設法減低印價一問題，匪惟鈞廳之所期望，亦經理日夕之所籌思。最近數月，與勸業商人，往返磋商，已將夾紙每把價值，由現金七元減低為六元，即每張紙價，約可減少二仙餘。訂購草約業經簽定，另文請示。如蒙批准，則新紙運到（約兩個月後）執照及夾棉紙印品之價值，即可照算減低。此減低印價之法一也。此外職局因承印清丈印品，向與文官銀號及礦業銀號透支巨額款項，每月應付息金，為數至巨（本年息金，在過去春、夏、秋三季九個月內，已實付去舊幣七萬零三百二十六元餘，全年計之，當在十萬左右。職局每月計算書，均有細數可查）故計算成本，有息金一項在內，且不在少數。此後擬請鈞廳發給現金八萬元，指定專作購儲清丈紙料之用。此款俟將來清丈印品結束時，如數歸還。○如此則職局既不付息金，成本減低價值自可隨之核減。此減低印價之法二也。以上二項辦法實現以後。執照價值，請即定為四仙二厘。其他夾棉紙印品，並可依此類推。○至用新聞有光等項。舶來紙印品，其價值須依滙水漲落為定，若將來滙水低落，隨時呈請核減。○所有續請派員考察，及議擬二項減低印價辦法各緣由，是否可行？理合具文呈復，請祈鑒核示遵。○等情；據此。廳長覆查所呈情形，尙屬實在。○除以一呈悉；所呈情形，尙屬實在，酌予變通由廳庫暫行墊支新幣四萬元，俟後陸續由清丈印品費內扣除。執照價值，准改定為舊幣一毫九仙一張，其餘印品，仍應遵照前核定價值辦理，無論如何困難，均照此試辦一屆，勿再變遷。○除呈報

省政府外，仰即遵照，等詞，指令遵照在案。○惟查五期推行十八縣清丈，照原計劃，預計約需套印執照共四百五十萬張。

，照核減價值，每張列為新幣三仙六厘，計共需新幣一十六萬二千元。茲復據呈前情，經職酌予變通，准將執照一項，每張增加印費新幣二厘計共增加新幣九千元，連同墊支該局儲料費新幣四萬元，共計新幣四萬九千元，擬請准由職廳庫款項下，暫行墊支，俟後仍分別陸續扣除歸墊，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鈞府核准予照數撥墊，實為公便。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騰衝縣據呈轉游擊隊十月份預算請核示一案核係撥支以後准免報預算由 一月二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該游擊隊經費，係屬撥支，照案僅須造報標準預算一次，經本府核准備案，以後即可免報，該隊預算，屢經核准飭知有案，茲仍據造報前來，合再令飭以後無須造報，以省手續，仰即遵照！

此令。預算書存。

附原呈

呈為呈轉事：案查前奉民政廳訓令關於游擊隊請領薪餉時飭造各種書冊由職府一併呈請

省政府核辦等因歷經遵辦轉呈至二十三年九月份止在案茲據該隊長周懋材造具預算書及領款書請領十月份薪餉公費銀幣

一千一百八十元零二角，以資散放等情；前來○職縣查案相符，即由收入糧款項下照數撥發去訖，除將領款單照案備具文批解請第一殖邊督辦公署轉請飭廳撥抵外；理合先將預算書具文轉呈請祈鈞府俯賜查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預算書二本

騰衝縣縣長張祖蔭

指令第一殖邊督辦公署轉呈轉鎮康縣長因公赴騰往返旅費造具冊表請核發一案核與規定不符發還更正呈請再憑核辦
由 一月二十三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該縣長此次赴騰，係因班洪事件，於事前曾經將起程日期呈報備案，茲據呈請核發往返旅馬等費歸墊前來，核冊列各數，除該縣長旅費新幣一百七十七元，尙與規定相符，應准照數發給外，其所帶隨員並未將携帶出差理由詳細申明，所報官兵及駝馬快役等費，亦未能照歸定開支列計，殊碍審核，合將原件發還，並抄發規章一份仰即轉飭該縣，另行遵章列報，並將携帶隨員理由詳細呈覆再憑核辦。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此令。

計發還原呈表單清冊共二件，抄發規定旅馬雜費數目表一份

附原呈

為轉呈事：案據鎮康縣長納汝珍呈稱：

「為呈明因公赴騰事畢返縣日期並懇俯准酌給旅費以示體恤請核飭遵事案查昨奉鈞座旅代電簡開劃界事英方主張先議定劃界大綱事體重大本擬先定標準以資臨事倉皇該縣長親歷其事利害較悉希速將所見條舉以便轉呈等因奉此查該英人突於今春侵入我滇南段未定界內以武力強迫開採班洪屬之爐房銀廠對於國防外交關係最重職難而界控讓英緬東南界鄰近葫蘆王地位居險要隱患堪虞日觀邊事岌岌可危其間經過詳情及應籌謀補救辦法非筆墨所能盡述是以呈懇鈞座准予親身到騰而陳一切乃於八月四日由鎮康起程至二十七日到達騰衝現職已於十月九日公無過返縣府照常辦公曾經先後文電呈報在案惟此次赴騰事屬因公奉帶縣府科長一員書記一員常備隊中隊長一員隊兵隨行等二十六名騎馬三四及攜帶鋪蓋行李駝馬三四往返共計六十七日內分行程二十二日住座四十五日所有伏馬伙食旅費總共墊付合宜滇銀幣一千五百六十二元六角理合備具程站表二張領款欸單據一套四柱清冊二本隨文呈請鈞署鑒核轉請

省政府審核俯准發給祇領以示體恤實沾恩便查「此次赴騰適值瘴暑暹征陰雨連綿長途跋涉於行况瘁瘁濬濬開用旅費消耗較多其職應領旅費項下僅敷所願伏脚之用其餘隨往官兵沿途患病所需醫藥及開支各種雜費不敷之數概係由職

捐廉津貼未曾開報合併申明計呈站表二張領款單據一套四柱清冊二本

等情；據此○除指令候核並將程站表及四柱清冊各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檢同單據表冊，具文呈轉，請祈鈞府俯賜核發歸墊，並乞

指令飭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轉呈程站表，領款單據，四柱清單各一份

雲南第一殖邊督辦李曰垓

指令電政管理局據呈請追加各局辦公費燈油費准予如呈開支由 一月二十六日

呈表均悉。准予如呈開支，仍由該局營利項下挹注動用，仰即知照！

此令。

指令財政廳據呈稱關於迤西餉械局領十月份西防軍費五萬元及該局領發一旅機砲隊騾馬價四千元之支令二件已遵照更正並請將該項支令以移不再填辦一案 應准照改訂統籌辦法彙辦 填令並應彙造清冊呈核由 一月三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核更正支令，尙無不合，惟據稱補填撥支欸項支令困難，擬請將該項支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三七

令不再填辦一層，查與推行計政之旨有碍，經飭處派員到廳詢商，據簽覆各節，覆加審核姑准變通辦理，以後所有關於撥支坐支各款項，暫行改爲統撥辦法，自本年一月份起，於每月終了，按照實際坐撥總數，由該廳分別填令呈核，並根據該廳日記賬簿，造具清冊，將撥款坐撥情形，詳細申叙，隨令附呈以便審核，至該項西防部隊軍費乃屬撥支之一，仍遵照上項辦法彙辦可也。所請不再填辦之處，應勿庸議，除支令已先核發外，仰卽遵照。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審核支付命令通知書第十五號內開：據職廳填呈運西餉械分局長史偉勳，領購發第一旅機砲隊騾馬價計四千元，撥字第四十五號支令一件，及該分局領西防部隊二十三年十月份軍費，新幣五萬元，直字第四十六號支令一件，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飭知者：「查此二件經費，均經送准總部經理處簽覆：俱在軍費八十萬元範圍內，則於該廳填呈之直字第四十六號支令內，應將直字改爲撥字，領款機關欄內，應改爲軍需局，附記欄內，應聲明係八十萬元內之核准撥支數，而免與臨時經費混淆。至撥字第四十五號支令之領款機關欄內，及附記欄內，亦應如前填寫聲明，以便審核登記。該廳所填支令，殊覺含混不清，應發還遵照更正，並以後對這種性質相同款項，應類推辦理。……仰卽遵照。計發還支令二件。」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飭科分別更正，另行換填支令呈核外，理合具文呈覆，請祈

鈞府審核後，分別蓋章發還，實沾公便！

至此項軍費，原係在職廳每月籌交經費總數新幣八十萬元範圍以內之款，因撥款手續不同，故每於奉令撥發後，均由廳補填支令備查。其實此項經費，每於月終，仍由職廳併同其他各縣及撥支省外各部隊經常臨時軍費，歸入彙撥案內辦理，每月由職廳與軍需局結算賬目一次，如有長餘之款，即由職廳辦令呈核補發。現其他各縣局在外撥支之經常臨時軍費，既因種種困難，未能補填支令，所有迤西餉械分局，以後撥支而防部除各項經常臨時軍費，擬不再填辦支付命令，以免誤會，而昭劃一，合併陳明，並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支付命令簽稿二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高等法院轉呈地方法院看守所十二月份囚糧表摺等項請核發囚糧米價一案應准照發由 一月三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核查表列數目與點驗數目相符，當經詳細計算。計該所十二月份共用米六石三斗八升五合，每石照簽准平均中米價值現金一百六十元合米價款現金一千零二十一元六角，又磚炭一萬四千斤，每百斤合現金四角八仙合銀六十七元二角，松球五百斤，每百斤合現金一元一角合銀五元五角，總共應合發給現金一千零九十四元三角，應准照數發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三九

給。

再據本月份會派各員簽呈稱：該看守所在押囚犯當點驗時合差少一名，經再三查詢，均未明瞭等語，究竟係何情形，應由該院飭查詳切具復；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填製支令呈核外，仰該院即便遵照辦理勿違切切。

此令。附件存發

附原呈

案據昆明地方法院院長鄧鴻藩呈稱：

「案查本院看守所內糧經費，曾經報領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月底止，呈請核發在案；茲將二十三年十二月份，所有開支因糧等項經費，自應分晰從實造表列摺請領，查本月份，先後計向米店購買實價銀金一十六元四角米三石，一十六元二角米二石，一十六元米一石三斗八升五合，總計實合現金一千零三十七元六角，外加運腳八元九角三仙二厘，共合銀一千零四十六元五角三仙二厘，又購磚炭一萬四千斤，每百斤合現金四角八仙共合銀六十七元二角，又購松球五百斤，每百斤合現金一元一角，共合銀五元五角，通共實合開支現金一千一百一十九元二角三仙二厘，此款已由本院暫代保管案銀項下挪墊付訖，一俟領獲得，即行歸款，理合造具因糧統計表，並繕具清摺，具文呈請，鈞院鑒核，轉呈

雲南省政府鑒核，令行財政廳早日照案通知承領歸墊！」等情；據此，覆核無異，理合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令行財政廳早日照案通知承領歸墊！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送二十三年十二月分因糧統計表二張清摺二扣

雲南高等法院院長吳恢量

△公函

函覆團務常備隊官長養成所所詢支令均已核發從未積壓由

一月四日

逕覆者：頃准

貴所函請提前核發支令一案除原文有案不錄外，後開：

「相應函請貴處煩為查照對於敝所支令希即例外通融提前核發為荷」

等由；准此，查敝處對核簽支付命令一項，因事關發領款項，對時間方面，異常注意，照章均係自財廳填呈到府，立即簽辦，從未稍有積壓，並查所詢各件均已先後簽發矣。准函前由，相應函覆，即希

查照為荷。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四一

此覆

團務常備隊官長養成所。

△審核預算證明書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分支付預算書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一號

機關名稱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二四四、九〇

核定數 二四四、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會備具領

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一號

機關名稱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核定數 二四四、九〇

呈報數 二四四、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會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秘書處統計室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書類經審核符合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二號

機關名稱 秘書處統計室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〇、〇〇

核定數 四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秘書處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二號

機關名稱 秘書處統計室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〇、〇〇

核定數 四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秘書處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咨送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經費預算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四號

機關名稱 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八六四、〇〇

核定數 八六四、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照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請貴會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領取可也

右咨

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四號

機關名稱 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八六四、〇〇

核定數 八六四、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咨該會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領取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據農業推廣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一月份預算書請鑒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五號

機關名稱 農業推廣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〇、〇〇

核定數 四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轉飭該會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實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五號

機關名稱 農業推廣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〇、〇〇

核定數 四〇〇、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附屬書款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實業廳轉飭該會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實業廳呈轉第一農業試驗場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六號

機關名稱 第一農事試驗場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四三、〇〇

核定數 四四三、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轉飭該場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寶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六號

機關名稱 第一農事試驗場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

呈報數 四四三、〇〇

核定數 四四三、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合應准給領除分令寶業廳轉飭該場備具領款憑單收

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七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前審計者

機關名稱 電政管理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五、〇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五、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電政管理局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七號

機關名稱 電政管理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五、〇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五、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電局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據高等法院呈報二十三年一月分預算書請審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八號

機關名稱 高等法院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七五、七〇

核定數 四、〇七五、七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欸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前審計者

五一

右令高等法院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八號

機關名稱 高等法院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七五、七〇

核定數 四、〇七五、七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院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建設廳及第三科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九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及第三科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三、四三九、四〇

核定數 三、四三九、四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建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八九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及第三科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三、四三九、四〇

核定數 三、四三九、四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建設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〇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二、六〇九、九〇

核定數 二、六〇九、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教育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〇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二、六〇九、九〇

核定數 二、六〇九、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教廳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本府庶務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二號

雲南省政府審府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八、八〇五、四〇

核定數 八、八〇五、四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所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也可

右令庶務所

附第八十四號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通知書（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二號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八、八〇五、四〇

核定數 八、八〇五、四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所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附第八十四號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實業廳及水利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書類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四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及水利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三、八三一、三〇

核定數 三、八三一、三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版

關於事前審計者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實業廳

附第八六號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四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及水利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三、八三一、三〇

核定數 三、八三一、三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廳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附第八六號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第二苗圃呈報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五號

機關名稱 第二苗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一七〇、〇〇

核定數 一七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轉飭該圃備具領款憑單取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實業廳

附第八十七號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五號

機關名稱 第二苗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一七〇、〇〇

核定數 一七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實業廳轉飭該圃備領款憑單外據
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附第八十七號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一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六號

機關名稱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一〇〇、〇〇

核定數 一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委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轉飭該處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實業廳

附第八八號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六號

機關名稱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一〇〇、〇〇

核定數 一〇〇、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實廳轉飭該處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附第八八號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一件

籌備第一屆市縣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十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七號

機關名稱 籌備第一屆市縣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四八、〇〇

核定數 四四八、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市縣參議會選舉事務所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七號

機關名稱 籌備第一屆市縣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四八、〇〇

核定數 四四八、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所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省會公署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十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六三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〇號

機關名稱 省會公安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三二、六六七、八〇

核定數 二三、五八〇、八六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轉飭該局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民政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〇號

機關名稱 省會公安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三三二、六六七·八〇

核定數 二二三、五八〇·八六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民廳轉飭該局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十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八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五、九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五、九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六五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轉飭該校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教育廳

附發第八九號預算通知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九八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五、九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五、九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教廳轉飭該校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附發第八九號預算通知書一件

高等法院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十九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七號

機關名稱 高等法院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呈報數 四、〇七五、七〇

核定數 四、〇七五、七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高等法院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七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機關名稱 高等法院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四、〇七五・七〇

核定數 四、〇七五・七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院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民政廳呈報 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份支出計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一月二十三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一號

機關名稱 民政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六、〇二二・五〇

核定數 六、〇二一、五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民政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一號

機關名稱 民政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六、〇二一、五〇

核定數 六、〇二一、五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廳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建設廳道路工程學校呈報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三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二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道路工程學校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〇三七、二〇

核定數 一、〇三七、二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轉飭該校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建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二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道路工程學校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〇三七、二〇〇

核定數 一、〇三七、二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建廳轉飭該校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地方法院及看守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三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三號

機關名稱 地方法院及看守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五五一、七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核定數 二、五五一、七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轉飭該院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高等法院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三號

機關名稱 地方法院及看守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五五一、七〇

核定數 二、五五一、七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高等法院轉飭該院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核示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三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四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六〇九、九〇

核定數 二、六〇九、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

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教育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四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機關名稱 教育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六〇九、九〇

核定數 二、六〇九、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教廳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財政廳早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預算書請鑒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三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五號

機關名稱 財政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四、八二六、六〇

核定數 一四、八二六、六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仰即照填領款憑單收據備案並遵照填具
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通志館函送二十三年度二月份經費預算書請查核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一二號

機關名稱 通志館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五五五、二〇

核定數 一、五五五、二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予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請

貴館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領取可也

此致

通志館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一二號

機關名稱 通志館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五五五、二〇〇

核定數 一、五五五、二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函通志館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領取

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審計處發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一號

機關名稱 審計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二五九、八〇

核定數 二、二五九、八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處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審計處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一號

機關名稱 審計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二五九、八〇

核定數 二、二五九、八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處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省會公安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書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一月二十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二二號

機關名稱 省會公安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三三一、六六七、八〇

核定數 二二三、五八〇、八六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合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轉飭該局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民政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二號

機關名稱 省會公安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三二、六六七、八〇

核定數 二二三、五八〇、八六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合應准給領除分令民廳轉飭該局備領款憑單收據赴

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省自治籌備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四號

機關名稱 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〇一〇、〇〇

核定數 一、〇一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四號

機關名稱 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〇一〇、〇〇〇

核定數 一、〇一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會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送二十三年度二月份補助費預算書請發給一案業經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六號

機關名稱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八六四、〇〇〇

核定數 八六四、〇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應請貴會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領取可也

右咨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六號

機關名稱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八六四、〇〇

核定數 八六四、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咨該會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領取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麻栗坡對汎督辦署早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核示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六號

機關名稱 麻栗坡對汎督辦署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一一〇、九〇

核定數 二、一一〇、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麻栗坡對汎督辦署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六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機關名稱 麻栗坡對汛督辦署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一一〇、九〇

核定數 二、一一〇、九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署備領欸憑單外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書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一月二十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八號

機關名稱 電政管理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五、〇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五、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電政管理局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八號

機關名稱 電政管理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五、〇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五、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局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建設廳呈報該廳及第三科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九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及第三科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三、四三九、四〇

核定數 三、四三九、四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建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〇九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及第三科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三、四三九、四〇

核定數 三、四三九、四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建廳備領欸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辦事處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一一號

機關名稱 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辦事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呈報數 二、〇〇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二、〇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
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辦事處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一一號

機關名稱 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辦事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二、〇〇〇、〇〇〇

核定數 二、〇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處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

十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一三號

機關名稱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六六七·五〇

核定數 六六七·五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即備具領款

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一三號

機關名稱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六六七·五〇

核定數 六六七·五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該會備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
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滇越鐵道警察總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二三號

機關名稱 滇越鐵道警察總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七、九二八、八〇

核定數 一七、九二八、八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轉飭該局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政廳請領可也

右令民政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三三號

機關名稱 滇鐵越道警察總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一七、九二八、八〇

核定數 一七、九二八、八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四十一本統計表一張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民政廳轉飭該局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實業廳第一農事試驗場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相符分別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

八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二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五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第一農事試驗場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四四三、〇〇

核定數 四四三、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存發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財政廳遵照辦理外仰該廳轉飭該場備具領款憑單收據赴財廳請領可也

右令實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證明書 (第三聯)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二五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第一農事試驗場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二月份

呈報數 四四三、〇〇

核定數 四四三、〇〇

附屬書類 預算書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與案相符應准給領除分令實業廳轉飭該場備領款憑單收據
赴廳請領外仰即遵照填具支付命令呈核

右令財政廳

△審核預算通知書

本府庶務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逾限日期分別填發通知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四號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份

呈報數 八、八〇五、四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所呈報預算日期已逾限三日，應自本府收到財廳填呈該所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三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財廳知照外仰即知照

右令庶務所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四號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份

呈報數 八、八〇五、四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所呈報預算日期已逾限三日，應自本府收到該廳填呈該所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三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該所知照外合行通知該廳知照

右令財政廳

實業廳及水利局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書類經審核內有應行通知事項特填發通知書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六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及水利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三、八三一、三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廳呈報預算日期，已逾限三日，應自本府收到財廳填呈該廳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三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財廳知照外仰即知照！

右令實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六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及水利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三、八三一、三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廳呈報預算日期，已逾限三日，應自本府收到該廳填呈該項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三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實廳知照外合行通知仰該廳知照！

右令財政廳

實業廳呈轉第二苗圃二十三年一月份支付預算呈報日期逾限三日照案停簽支令三日分別通知遵照由 一月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七號

機關名稱 第二苗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一七〇、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圃呈報預算日期，已逾限三日，應自本府收到財廳填呈該圃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三日，以符定章。至計算方面仍應遵照前令辦理。

右列事項，除通知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

右令實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七號

機關名稱 第二苗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一七〇、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團呈報預算日期，已逾限三日，應自本府收到該廳填呈該團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三日，以符定章。至計算方面仍應遵照前令辦理。

右列事項，除通知實廳轉飭知照外仰該廳知照！

右令財政廳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審核一案審核逾限日期分別填發通知書由 一月八

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八號

機關名稱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一〇〇、〇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處呈報預算，業已逾限七日，應自財廳填呈該月份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七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

右令實業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八號

機關名稱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一〇〇、〇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處呈報預算，業已逾限七日，應自財廳填呈該月份支令到府之日起算，照案停簽七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實廳轉飭知照外，仰即知照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前審計者

右令財政廳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呈報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支付預算請鑒核一案審核逾限日期分別填發通知書由 一月十

五日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九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五、九〇〇、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校呈報預算日期業已逾限十二日，應照案停簽支令十二日，自財廳填呈支令到府之日起算，停簽十二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財廳知照外合行令仰該廳轉飭知照

右令教育廳

雲南省政府審核月份支付預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八九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省立雲南大學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

審核書類 預算書二本

呈報數 五、九〇〇、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通知事項：查該校呈報預算日期，業已逾限十二日，應照案停簽支令十二日，自財廳填呈支令到府之日起算。停簽十二日，以符定章。

右列事項除通知教廳轉飭知照外合行令仰知照

右令財政廳

(三)關於事後審計者

△訓令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呈轉第一監獄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日 一月七

案據高等法院呈轉第一監獄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經常暨臨時補助費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是月份不敷新幣一元一角四仙，既經聲明由下月掙節彌補，不再請領，核尙可行。應准照核定預算及臨時追加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遵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第一監獄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報該廳暨第三科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付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一月七日

案據建設廳呈報該廳暨第三科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付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該廳預算數，及第三科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至遞推不敷暨結存各數，仍由該廳自行彌補，並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一等因指外令，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建設廳暨第三科二十五年十月份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二張。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轉製革廠呈覆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備案核銷填發證明書令知
由 一月七日

案據建設廳呈轉製革廠呈覆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查書列預算數及收入結存各款，尙與原案相符，應准備案。再查書表列報開支經臨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差訛，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至遞推結存銀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七元四角六分。仍飭歸入下月份繼續列報，以符通案。合將證明書暨領款單據隨文發還，仰即轉飭遵照！餘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原呈領款單據一本。」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製革廠二十三年七月份收支計算書二本，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河口對汛督辦呈請核發二十三年度五月份奉令辦理招待江亢虎出境食宿各費准予核銷給領令知由

一月七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案據河口對汎督辦呈請核發二十二年度五月份奉令辦理招待江亢虎出境餐宿各費祈核銷給領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查所呈開支臨時費一百零五元九角二仙四厘按散台總，尙屬相符，應准核銷給領。除分令財政廳核發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遵照！備具領款單據，赴該廳領取可也。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呈轉第二分院造報該院暨附設地方庭二十二年十二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七日

案據高等法院呈轉第二分院造報該院暨附設地方庭二十二年十二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分別詳加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與預算案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十二月份超支一十四元。既經聲明，由下月撙節彌補，核尙可行。應准援例一併予以核銷。至該院未報月份計算，迭經令催在案。仍飭遵章繼續趕報，以符法定，而免稽延。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第二分院暨附設地方庭二十二年十二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二本，收支
對照表二張。

附原呈

呈為核轉專案據第二分院院長王鍾璽首席檢查官李煊呈稱呈為呈報專案查前奉

省府發下暫行審計條例第七條載各機關於每月終須彙具收入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連同單據粘存彙呈由主管機關轉
送

省政府審查辦理等因查本分院暨附設地方庭應領二十二年十二月份及二十三年一、二、三、四等月份新加經費曾經按月造具預
算書暨領款單據具文呈報均經鈞院請領先務轉發在案除二十三年二、三、四等月份書表單據另文具報外理合先將二十二年十
二月份及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並單據粘存彙備文呈報伏乞鈞院查核存轉實為公便計呈二十二年十二
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各三份收支對照表各三張單據粘存簿二本等情據此查所呈計算書表內所列各款接散合
尚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除照案抽存一份外，理合備文轉呈伏祈

鈞府鑒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對早第二分院二十二年十二月份暨本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各二份收支對照表各二張單據二本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雲南高等法院院長吳旅量

訓令財政廳據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一月七日

案據教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再結存數，仍應移入下月經費內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案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教育廳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算書一本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造報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底止計算書類

附呈開辦製備各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七日

案查前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造報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底止開支經費計算書類附呈開辦製備各費冊據請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查所呈冊據列報開辦製備各費一項，事關公物器具，照章均應查驗，當經令飭審計處財

政廳會同派員前往驗收去後。茲據簽覆略稱，遵即會同前往，按照清冊所列各數，逐項詳晰點驗，除號數數離相符，惟穿著日久，已破濼不堪應用，擬請彙議外，其餘各項物品，器具，查驗均尚符合，並無差少，已通知該處派員認真妥爲保管，列入交代，以差公物，等語前來。覆核尚屬不虛，應准如所請，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此令。一等因指令外，合將清冊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清冊二本。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秘書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七日

案據本府秘書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填發證明書暨指令知照外，合將書裝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本府秘書處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地方官吏勸募臨時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月八日

案據本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示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上月結存及本月領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等因指令外，合將計算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十一月份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民政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填証令知由 一月八日

案據民政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尚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再是月份減支四元四角三仙八厘，以之彌補上月不敷二百七十七元零二厘外，仍不敷二百七十二元五角六仙四厘；既據聲明，由下月經費內勻挪彌補，核尙可行，應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知照！附件存。」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民政廳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算書，附屬表各一本。

訓令財政廳據麻栗坡對汛督辦呈報該署暨所屬各汛隊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一月八日

案據麻栗坡對汛督辦呈報該署暨所屬各汛隊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單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麻栗坡對汛督辦暨所屬各汛隊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書表各一份。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暨附設總務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正附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八日

八日

案據高等法院呈報該院暨附設總務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正附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版 關於事後審計者

異，應准照呈報數，一併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發書表檢發，合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高等法院暨附設總務處二十三年十一月分正附案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令知由 一月八日

案據電政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祈鑒核令遵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尙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惟查單據第五十三號，代付宜良局房租二十二元九角二仙，而劃撥款項明細表內，繕爲二十一元九角二仙，姑念出於筆誤，免予置議。仍援前例，准予備案。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單據隨令發還，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還支款單據一本。」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電政管理局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表一本。

訓令財政廳據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令知由

月九日

案據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類所核銷一案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填發證明書暨指令知照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二十三年十一月分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庶務所呈請發給奉諭在大觀公園辦理歡宴美國領事及陪賓等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發給領歸墊令

知一案由 一月九日

案據本府庶務所所長李柱清呈稱：

「呈為呈請發給事竊查職所奉諭辦理在大觀公園歡宴美國領事高德君及陪賓等所有應備餐酒菸茶往返汽車及照相等項遵即派員辦理去訖茲據各商開單前來計購別有天酒樓每人每魚翅燒猪中餐十一座以及洋酒菸茶往返汽車費及照相雜費等項總共開支新幣洋三百一十七元二角六仙所長覆查無異理合檢取收據備文呈請鈞府鑒核俯賜核銷發給以資歸墊實為公便謹呈」

等情：計呈收據一本，清冊一本，據此，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開支臨時各費，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給領。除分令財政廳核發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政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庶務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經管政治交際各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由 一月十日

日

案據本府庶務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經管政治交際各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鑒核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書表列報政治交際費暨上月不敷本月收入各款，均尙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至遞推不敷數，仍應由下月份掙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庶務所二十三年十月份計算書表各一份。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呈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日

案據實業廳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四百零四元一角二仙之數予以核銷。再不敷數，仍飭由下月份撙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農業推廣委員會二十三年九月份收支計算書各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勸業銀行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十一日

案據實業廳呈轉勸業銀行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再是月份遞推結存一千三百九十七元四角五仙，仍飭繼續列報，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勸業銀行二十三年十月份計算書一本 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支出計算書類應准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二日

案據實業廳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支出計算書類請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款，均尙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至遞推結存數，仍飭歸入下月份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農業推廣委員會二十三年度八月份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二日

案據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鑒核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本月結存六十八元八角八分，既經聲明以之彌補上月結欠外，仍不敷洋四百三十元零五

角四仙，由下月撙節彌補，以清款目等語。核尙可行，應准援例予以備案。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收據隨文發還，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還十一月分收據一本。」等因指令外，合將該處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昆華醫院工程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收支款項冊據准予備案令知由 一月十四日

案據昆華醫院工程處呈報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各款冊據請核示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是月份總共開支四萬四千六百零一元，已照章代折爲新幣八千九百二十元零二角登記，仍援前例，准予備案。一俟工程完竣，報請驗收後，再憑併案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知照！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清冊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昆華醫院工程處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清冊一本。

訓令財政廳據高等法院呈轉地方法院造報該院看守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

書令知一案由 一月十四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案據高等法院，呈轉地方法院造報該院暨看守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核定預算數，分別予以核銷。除填發證明書暨指令知照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地方法院及看守所廿三年十一月份計算書各一本，對照表各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秘書處呈報統計室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一案令知由

一月十五日

案據本府秘書處呈報統計室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填發證明書暨指令知照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秘書處統計室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公路製造火藥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七日

案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公路製造火葯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訛，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再是月份彙推結存一百五十二元四角六仙，併飭繼續列報，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令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公路製造火葯局二十三年十一月份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

令委西畛馬關兩縣長據麻栗坡對汛督辦呈報滇省建築汛署工程一律停竣並轉呈各汛造報開工建築經費冊據一案令委兩縣長會同驗收且結呈報再憑核辦仰即遵照辦理由 一月十七日

爲今委事：案據麻栗坡對汛督辦會照懷呈稱：

「爲呈請核銷委員驗收以昭覈實事：案查前奉鈞府令飭修建職屬所轄六對汛汛署，並頒發汛署圖式，其所需木石磚瓦工料，飭即遵照前委河麻兩處調查主任葉桐呈報勸估經費數目請領，尅日興工修建一案。遵即按照該葉主任冊列估計各該汛署建築各費，共計舊幣二十六萬一千八百九十三元，備具領款單據，呈奉 財政廳指令，核

數與案相符，如數照發。當於本年一月由督辦因公晉省之便，如數領運回署。伏以修建汛署，既爲國防所繫，尤爲輿瞻所關，即經督辦所屬六汛汛長，遵照奉頒圖式規定之尺度間架，趕速一面平闢地基，一面設計鳩工庀材，僱請匠役，着手興工加緊建築，務使工堅料實，揮節開支，以期早觀厥成，一切辦理情形，均經呈報在案。惟查奉發業主任冊列估計，對於各該汛建築各費，其尙有應需土基鐵釘背絲門扣以及零星附件等項，均未詳盡核估列入，而於四週圍牆闢平地基工價，亦未估列，以致核與各該汛長估計數目，相懸甚鉅，然以庫帑奇絀，案經決定，未敢再事請加，惟有儘於請領數目範圍，節縮支配。復經督辦考查各汛情形，或有就地取材而工費用較省者，或須隔屬採運，復爲地勢所限，必新開闢費工，需用較多者，自應斟酌各汛實況，截長補短。挹彼注此，爲之變通統籌，分別核定配發，庶免偏枯，俾昭公允，固未能拘泥定案，以求適合業主任估計指定某汛應發建費若干之成數也。比按各汛長冊報之數，切實分配，田蓬一汛，居於越桂之間，軍事外交，尤關重要，且建汛基址，怪石嶙峋，拓闢費工，需款較鉅，即經核發建費舊幣六萬四千一百一十一元；董幹汛署建費較次，核發舊幣五萬四千零零九元；攀枝花汛署建費，核發舊幣四萬六千七百七十三元；

天保汛署建費，發給舊幣四萬一千元；玉皇閣及茅坪兩汛署，當查所需磚瓦木料，均可就地採辦，且地勢稍平，費工較少，即經核定各發舊幣二萬八千元。總共以上六汛，實發建築經費、舊幣二十六萬一千八百九十三元，以之原領總額數目配發，實已兩抵無存。旋據各該汛汛長遵照核定數目，分別具領，洎自本年一月起，均已次第呈報興工。閱時十月，茲據各該六汛汛長薛際飛等先後呈報，均已一律竣工，並據造具開支四柱清冊，連同各項單據，呈請核轉報銷，請委驗收等情前來。督辦猶恐未臻完善，復經躬身馳往各汛周歷視察。當查此次各汛署建築經過情形，各該汛長等均尚能仰體上意，不避風雨，躬身督工，隨時指導，力求撙節；所有部署尺度，除由督辦前經詳查各汛形勢，礮樓建設，若違圖式建於左方者間有不適之處，自應因地制宜，預謀軍事計劃，略事變遷，即將田蓬董幹天保三汛之礮，改建右方，以歸適用；并將各汛之礮樓尺度，稍加寬闊，一律更爲對方一丈，而使容積之外，其餘一切悉皆遵照奉頒圖式規定建造，並無出入參差；不惟工堅料實，亦實尙無浮冒虛糜之弊，此固由各汛長等實力合作所致，要亦所鈞座注重邊防，苦心孤詣，盡籌節費，始克具此宏規。若以各汛之工程浩大壯美，自應首推田蓬爲冠，董幹次之，其餘各汛建築，亦皆完備。

緣該田蓬汎長薛際飛，意爲該汎地居極邊，且與桂越緊接，建築汎署，非徒外飾，尤重預籌軍事之便利，但該汎地勢，居於建甌，萬山環抱，若僅遵照規定碉樓一座，實不足以資防禦，因是就修汎署工料之便，復於四山，同時併築碉樓六座，成爲犄角，用備守禦之資。惟該處山地，均爲石質，蒂固根深，即以闢地一項而論，需工已在萬餘以上，復用火葯爆炸，所費尤多，故除領用舊幣六萬四千一百一十一元以外，實已超出範圍，乃以案經決定，萬勿再請追加之理，當由督辦自行捐俸設法彌補；若以該項工程核計，實屬費少工精，非敢徒爲炫耀，事實俱在，即前各法員來汎參觀，亦極口同聲贊美不置也。容俟驗收之後，當再擇尤請獎，以資鼓勵。所有各該汎長等呈報開支冊報，所列各款，覈經審核，均尙實在，單據亦尙完全，茲既一律修建完竣，並經督辦覆查屬實，理合具文一併附呈，請祈鈞府俯賜衡核，分別轉飭廳處核銷，并請迅賜委員驗收，以昭覈實，而資結束。實爲公便，仍乞指令飭遵，不勝盼禱。

等情；計呈清冊六本，收據六本。據此，除以：「呈冊均悉。查所呈各該對汎署冊報開支修建各費數目，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差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委派西

馬關兩縣長就近會同前往驗收具報前來，再憑核辦。除分令外，仰即轉飭遵照辦理！附件

暫存。此令。」等因指令

並將清冊單據檢發令委馬關縣長會同遵辦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加具切結尅日呈覆再憑核辦。切切

並令委西疇縣長尅日會同前往驗收外，合將清冊收據各六本檢發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會同加具切結尅日呈覆再憑核辦。冊據辦畢仍繳。

此令。

計檢發馬關六對汛修建汛署清冊單據各六本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十七日

案據實業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 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納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三千八百五十元零五角四仙之數，予以核銷。再是月份不敷六十九元四角六仙，併飭由下月經費內撥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實業廳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各一份，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電話局呈報二十二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二年六月份止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

十八日

察據電話局呈報二十二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三年六月份止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查所呈二十二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底止計算書類，屬於舊案範圍，應候另案核飭外，覆查五六月份計算書列報開支各數，數總均尙相符，比對取費表及支出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一併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暨五六兩月單據隨文發還，仰即知照！餘件存。此令。計發還五六月份單據二本，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該局預計算數抄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抄發電話局五六兩月份預計算數表一張。

茲將電話局二十二年度（二十三）五六兩月份預計算數抄列於後

月	份	預	算	數	計	算	數	備	考
五				三、四八九、七〇〇			一、九二三、五一〇		

六 三、四八九、七〇〇 二、四二一、五四〇

訓令財政廳准總指揮部咨送河口對迅督辦李鴻謨呈報奉令招待劉總司令振寰到河口開支餐宿各費清單收據准予核銷給証核發一案由 一月十九日

案准

總指揮部經字第三二號咨開「爲咨請事案據河口對汛督辦李鴻謨呈稱案查昨奉鈞座電令俟桂省劉總司令振寰到河時妥爲招待電覆等因查劉總司令已於九月一日到河當即分別招待住於老街酒店及天然旅店並電覆在案於十一月二十四日劉總司令由滇返桂過河時督辦仍如前招待妥爲照料茲據該酒店及旅館等開單具領餐宿各費前來督辦核查所開數目尙屬實在除由職署暫行墊付外理合檢同原據開列清單備文呈請鈞座鑒核准予照數給領以歸墊項等情到部查此項用款不屬軍費範圍除指令外相應將原件備文咨請貴政府查核令飭財政廳發給歸墊此咨雲南省政府附送清單一紙原據四張」

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單據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收據，亦無歧異。自應准予核銷給證。除咨覆轉飭知照外，合將清單抄發，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核發歸墊。

此令

計抄發清單一紙。

謹將奉令招待劉總司令振寰及其隨員入口酒店餐宿等費開具清單呈請

核

計開

- 一（九月一日）招待劉代表振寰入口店費及車中餐費法幣一十五元六角
- 一招待劉代表入口隨員李鏡清王恭旺店費法幣五元五角
- 一（十一月二十四日）招待劉代表振寰出口酒店費法幣一十五元零五個
- 一招待劉代表出口隨員李鏡清王恭旺店費法幣三元

以上四柱共計法幣三十九元一角五仙以滇新幣三元六角四仙升水折合滇新幣一百四十二元五角零六厘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准建設廳函轉昆富段技正鍾漢馨呈報開支踏勘旅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十九日

案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稱：

「案准建設廳公函：『據昆富段技正鍾漢馨呈報：一奉令測勘昆富段路線，往返二十七日，共開支踏勘旅費，新幣二百一十五元二角，除領過新幣二百元外，合不敷新幣一十五元二角，造具清冊，連同單據，專案呈請核銷，不敷之數，并懇准予由該

段四月份經常費內，併算造報。」等情；除將清冊抽存一本備案外；相應將所餘冊據，函送貴會，請煩查核轉呈核銷。」等由：過會，當即照章審核，所有開支各款，尙屬實在，散總符合，單據亦全，且不敷之數，新幣一十五元二角，請准由該段所領四月份經常費內，併支造報，核數無多，擬併予照准。除註冊暨將清冊照抽一本備案外；理合將其餘冊據，備文呈請鈞府核銷示遵。」

等情：計呈清冊一本，單據一本，據此。除以：「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開支隨勤費數目，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實業廳呈轉第一農事試驗場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令知由 一月廿一日

案據實業廳呈轉第一農事試驗場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再本月份合餘存銀一元六角二仙，以之彌補上月不敷數外，尙不敷銀九元

三角九仙。仍飭由下月經費內撥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第一農事試驗場廿三年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一平浪製鹽場工程處據建設廳呈報滇西路李技監熾昌呈報測勘一平浪旅雜各費照案由一平浪工程處擔負由

一月二十三日

案據建設廳呈稱：

「案查前奉鈞令，飭派員勘測黑井區移滿就煤輕便路綫一案，當經本廳委派滇西路技監李熾昌前往一平浪實地勘測，當將測量情形，隨時具報在案。昨據該技監呈稱，茲查此節路線，計測量三月有餘，所有各項費用，除蒙鈞廳墊發舊幣二千二百元外，絲毫未經請領，截至測量工作完畢日止，共用去舊幣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各員薪津係由滇西公路路工處照舊支給。並未格外請領，兩相抵補，實合不敷舊幣四百五十七元零五仙，理合造具四柱清冊連同受款人單據具文呈請鈞廳核俯賜如數核銷

，並祈函轉製鹽場工程處迅將此項測量費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籌還，再請鈞廳扣除墊支二千二百元，其餘四百五十七元零五仙發處具領，以資歸墊等情；據此，當經本廳將所呈單據據情函送製鹽工程處請祈審查核轉，并請核發墊款，以資歸還，等由去後，嗣准該處函覆，查勘測鹽水管路線之初，已奉省府令勘測方面，應由貴廳負責辦理，此項費用，自應請由貴廳報銷，以符原案，倘必欲做處支出，則事關於預算，應請專案報由省政核示，飭發，做處方有根據，免得將來報銷等語。查此項費用，在測量開始工作，所有旅雜各費，均為事所必需，茲閱冊列各項用款，除人員薪津自技監以下，每月共需舊幣三千三百三十九元，係由路工處支領，未經列入外，其所開支者，純係購物暨旅雜各費，查在前奉令測量工程由本廳負責辦理，並未明示此項費用，由何處担負，茲准函覆，究竟此項開支，是否由路款項下担任，即請將冊據發交公路經費委員會審查核轉，並飭將墊款發還，如果仍應由製鹽工程處担負，即請將冊據發交鹽運署轉發工程處審查呈請核銷，仍將墊款發還，究應如何辦理之處，本廳未敢擅專，理合將所呈冊據具文呈請鈞府俯賜衡核轉飭遵照辦理，並祈指令祇遵！

等情；附呈清冊、單據簿各一本。據此，除以一呈件已悉。查一平浪製鹽廠測勘築路兩項

曾經明令劃分飭遵有案。關於築路一項，已由總部令派獨立一團及補充三大隊修築，其築路津貼，亦經財廳呈准撥解，仍由該一平浪工程處負擔，准予備案在案，至於測勘一項，原屬工程範圍內事，此項測勘旅雜各費，仍應由該一平浪製鹽場負擔，以免紛歧，而明確責。除將冊據令發一平浪製鹽廠工程處知照，並分令財政廳，仍由保管該處款內，將此項測勘旅雜各費舊幣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如數撥發歸墊外。仰即遵照辦理！此令。一等因指令，並分令財政廳遵照撥發外。合將原冊令發！仰該處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計發清冊一本，單據簿一本，（辦畢仍繳）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報滇西路李技監熾昌呈報測勘一平浪旅雜各費照案由一平浪工程處負擔由 一月二十三日

日

案據建設廳呈稱：

「案查前奉鈞令，飭派員勘測黑井區移瀘就煤輕便路線一案，當經本廳委派滇西路技監李熾昌前往一平浪實地勘測，當將測量情形，隨時具報在案，昨據該技監呈稱，茲查此節路線，計測量三月有餘，所有各項費用，除蒙鈞廳墊發舊幣二千二百

元外，絲毫未經請領，截至測量工作完畢日止，共用去舊幣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各員薪津係由滇西公路路工處照舊支給，並未格外請領。兩相抵補，實合不敷舊幣四百五十七元零五仙，理合造具四柱清冊，連同受款人單據具文呈請鈞廳核俯賜如數核銷，並祈函轉製鹽場工程處迅將此項測量費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籌還，再請鈞廳扣除墊支二千二百元，其餘四百五十七元零五仙發處具領，以資歸墊。等情據此，當經本廳將所呈冊據據情函送製鹽工程處，請祈審查核轉，並請核發墊款，以資歸還，等由去後。嗣准該處函覆，查勘測鹽水管路線之初，已奉省府令勘測方面，應由貴廳負責辦理，此項費用，自應請由貴廳報銷，以符原案，倘必欲敝處支出，則事關預算，應請專案報由省府核示，飭發，敝處方有根據，免得將來報銷等語。查此項費用，在測量開始工作，所有旅雜各費，均為事所必需，茲閱冊列各項用款，除人員薪津自技監以下，每月共需舊幣三千三百卅九元，係由路工處支領，未經列入外，其所開支者，純係購物暨旅雜各費，查在前奉令測量工作由本廳負責辦理，并未明示此項費用，由何處担負，茲准函覆，究竟此項開支，是否由路款項下担任，即請將冊據發交公路經費委員會審查核轉，並祈將墊款發還。如果仍應由製鹽工程處担負，即請將

冊據發交鹽運署轉發工程處審查，呈請核銷，仍將墊款發還，究竟應如何辦理之處本廳未敢擅專，理合將所呈冊據具文呈請鈞府俯賜核轉飭遵照辦理並祈指令祇遵！一零情：附呈清冊，單據簿各一本。據此。除以：「呈件已悉。查一平浪製鹽場測勘築路兩項，曾經明令劃分飭遵有案。關於築路一項，已由總部令派獨立一團及補充三大隊修築，其築路津貼，亦經財廳呈准撥解，仍由該一平浪工程處負責，准予備案在案。至於測勘一項，原屬工程範圍內事，此項測勘支用旅雜各費，仍應由該一平浪製鹽場負擔，以免紛歧，而明權責，除將冊據令發一平浪製鹽工程處知照，並分令財政廳，仍由保管該處款內，將此項測勘旅雜各費舊幣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如數撥發歸墊外，仰即遵照辦理！此令。」等因指令，并分令一平浪製鹽工程處知照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仍由保管該處款內，如數撥發。

此令

訓令財政廳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咨送民國日報社二十三年度八九十月份計算書類應撥前例准予備案令知由

月二十五日

案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咨送所屬民國日報社二十三年度八九十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

請審核見覆等因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援前例准予備案。除咨覆外，合將各月開支數目抄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抄發各月開支數目一紙

機關名稱	月份	上月結存數	本月收入數	本月支出數	本月結存數
民國日報社	八	一、二六二八四	二、三六六五四	三、五三四五二	八九四八六
	九	八九四八六	三、四九二四	四、一二一五九	一、三五〇六七
	十	一、三五〇六七	二、四二六一五	三、九〇六八四	六六九九八

訓令財政廳據鹽興縣呈請核銷暨令財廳撥抵採購電桿費欸一案應候令飭查明核撥具報由 一月二十六日

案據鹽興縣縣長羅爲藩呈稱：

「呈爲呈請查核，令廳撥抵事：案查前奉鈞府令飭由縣採購電桿，當經遵令辦理，並將採購電桿費欸，合舊幣二百三十七元九角，填具單據，呈請令廳核撥在案。此項採購電桿費欸，業經列入職縣二十二年七八兩月份，造冊呈請財政廳撥抵核銷亦在案。茲奉財政廳第四十九號指令，據縣長呈一件。據報：『由二十二年七八兩月征獲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契稅等款祈核銷」由。奉令「呈及附件均悉。查該縣長由二十二年七八兩月征獲杜典契稅新幣一百六十四元五角四仙四厘項下，撥支百分之十辦公費新幣一十六元四角五厘。又由征獲官紙價新幣二十元零四角項下，撥支百分之三十辦公費新幣六元一角二仙。又撥支同月份俸公新幣三百一十三元六角五仙三厘。查此項俸公請撥總數為新幣三百二十元，除由征獲田賦等款項下，已准撥支新幣六元三角四仙七厘外，應撥如上數。以上共合撥支新幣三百三十六元二角二仙七厘，核與案符應准撥支。又由征獲契稅官紙價等款項下，撥支傷兵李自榮恩餉新幣四十六元八角及採辦電桿費新幣四十七元五角八仙，應由該縣取具受款單據分別呈請

總指揮部

核轉令廳，再撥抵。除飭科暫行登記，並予收款部份另案核飭外，仰即遵

省政府

照辦理；勿違此令。等因。奉此。除再呈明財政廳准予撥抵核銷，以免牽制外，理合具文呈請！鈞府俯賜查核，令廳撥抵准予核銷，實為公便。謹呈。」

等情：據此，除以：「呈悉。查此項電桿費款，既經該縣長於二十二年七八兩月份造冊呈請財政廳撥抵有案。應候再令該廳詳查，如與原案相符，自應准予核撥，除分令外，仰即知照

！此令。』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迅即詳查，如與原案相符，准予照數撥抵，仍將辦理情形報查。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呈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三年度五、六、七、八等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二十六日

案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呈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三年五、六、七、八等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當經依法逐月審核，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除指令暨填發證明書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建設廳行道樹第二育苗場二十三年五、六、七、八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各一份。

訓令財政廳據建設廳呈轉道路工程學校造報該校橋樑建築班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暨聲明畢業結束無從造報各情祈核示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六日

案據建設廳呈轉道路工程學校造報該校橋樑建築班二十三年十月份計算書類暨聲明畢業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結束，無從造報各情祈核示一案到府。除以一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一千零三十八元九角三仙之數，予以核銷。再遞推不敷數，仍飭由下月份撙節彌補。餘均准如所請，免予置議。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道路工程學校橋樑建築班二十三年十月份書表一份。

訓令財政廳據民政廳長兼選舉監督呈報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知照一案由 一月二十八日

案據民政廳長兼選舉監督呈報籌備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請核銷一案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七百五十五元零五仙予以核銷。除指令暨給証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籌備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各一份。

訓令財政廳據電話局局長趙家通呈報該局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底止計四十一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

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二十八日

案據電話局呈報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底止，計四十一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當經分別詳加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及各月遞推不敷數目，均屬相符，比對收費表及單據，亦無歧異，應准仍援舊例，予以核銷。除指令知照外，合將該局預計算數抄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抄發電話局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底止計四十一個月預計算數表一份

茲將電話局十九年七月份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底止預計算數抄列於后

機關名稱	月	份	預	算	數	計	算	數	備
電話局	十九年	七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三、二五一、四〇〇	上列預計算數概係舊幣				
		八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三、三三三、九六〇					
		九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三、一一六、九八〇					
		十	八、四三九、九八〇	三、四五九、二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十一年		二十年	
二	八、四〇八、〇〇〇	二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一	八、四〇八、〇〇〇	一	八、四三九、九二〇
十二	八、四〇八、〇〇〇	十二	八、四三九、九二〇
十一	八、四〇八、〇〇〇	十一	八、四三九、九二〇
十	八、四〇八、〇〇〇	十	八、四〇八、〇〇〇
九	八、四〇八、〇〇〇	九	八、四〇八、〇〇〇
八	八、四〇八、〇〇〇	八	八、四〇八、〇〇〇
七	八、四〇八、〇〇〇	七	八、四〇八、〇〇〇
六	八、四三九、九二〇	六	八、四三九、九二〇
五	八、四三九、九二〇	五	八、四三九、九二〇
四	八、四三九、九二〇	四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三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三	八、四三九、九二〇
二	八、四三九、九二〇	二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一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一	八、四三九、九二〇
七原預算數	八、四〇八、〇〇〇		
	四、三二九、八〇〇		
	四、三五七、二五〇		
	四、二七一、三〇〇		
	四、六七五、七五〇		
	四、二八六、八五〇		
	五、四一三、九〇〇		
	四、九三四、七六〇		
	四、九八三、四七〇		
	三、五〇〇、三二〇		
	四、一二六、〇三〇		
	四、四二二、五四〇		
	三、五〇三、一五〇		
	四、二五三、六二〇		
	三、七三一、三〇〇		
	三、六二〇、四〇〇		
	四、三二九、八〇〇		
	四、三五七、二五〇		
	四、二七一、三〇〇		
	四、六七五、七五〇		
	四、二八六、八五〇		
	五、四一三、九〇〇		
	四、九三四、七六〇		
	四、九八三、四七〇		
	三、四〇六、二〇〇		
	三、五〇〇、三二〇		
	四、一二六、〇三〇		
	四、四二二、五四〇		
	三、五〇三、一五〇		
	四、二五三、六二〇		
	三、七三一、三〇〇		
	三、六二〇、四〇〇		
	四、三二九、八〇〇		
	四、三五七、二五〇		
	四、二七一、三〇〇		
	四、六七五、七五〇		
	四、二八六、八五〇		
	五、四一三、九〇〇		
	四、九三四、七六〇		
	四、九八三、四七〇		

二十二年	
三	八、四〇八、〇〇〇 五、一六〇、五五〇
四	八、四〇八、〇〇〇 五、六三四、〇〇〇
五	八、四〇八、〇〇〇 五、〇六一、一六〇
六	八、四〇八、〇〇〇 五、二一五、九八〇
七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五、四二七、三六〇
八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五、九六一、九一〇
九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五、八〇八、四三〇
十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五、七八五、四〇〇
十一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五、九〇三、三〇〇
十二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七、〇八五、九六〇
一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七、一八二、五三〇
二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六、九九三、〇二〇
三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六、八七一、九八〇
四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六、九六三、七七〇
五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六、九四四、八九〇
六	一〇、五〇一、〇〇〇 七、一三〇、四〇〇

七	一七、四四八、五〇〇	七、八七三、八〇〇
八	一七、四四八、五〇〇	七、三一三、四七〇
九	一七、四四八、五〇〇	七、四四一、五〇〇
十	一七、四四八、五〇〇	七、〇二〇、九二〇
十一	一七、四四八、五〇〇	八、一九四、四三〇

訓令財政廳據電話局局長趙家濤呈報該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四月底止計七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

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二十八日

案據電話局局長趙家濤呈報該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六月底止，計七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查五六兩月計算，屬於新案範圍，應候另案核飭外。覆查所呈二十二年十二月至二十三年四月份書表列報收支各數，散總均尙相符，比對取費表及支出單據，亦無歧異，應准仍援舊例一併予以核銷。再書表僅呈一份，不敷存轉，其在舊案範圍，准免補報，如在五月份新案以後，應飭照章按月補送一份，以符通案。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該局預計算數列表抄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抄發電話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四月份止預算數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富滇銀行清理處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並呈明秘書吳鑿等離職日期祈核示一案

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八日

案據富滇銀行清理處呈報廿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並呈明秘書吳鑿等離職日期祈核示一案到府：除以：「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惟查計算書附記欄內，未據照案折為新幣，又對照表支方合計數，竟列為舊幣三萬七千一百三十三元二角，姑念出於筆誤，免予發還置議，仍援前例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至呈報秘書吳鑿等離職日期，併准登記備查，除照章折為新幣登賬並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遵照！嗣後務須認真辦理，勿得疏忽！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並給証外，合將計算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元善段造測測量第一二兩隊由省赴磨黑往來員役於費冊據准予核銷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由 一月二十八日

案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元普段技正鍾漢馨造報辦理元普段測量第一二兩隊，由省赴磨黑往來員役旅費冊據請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覆經該會核查屬實，應准援例照實支舊幣九千一百一十三元之數，予以核銷。並照章折爲新幣一千八百二十二元六角登記，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知！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呈轉前陸羅段工務處呈報二十二年度十二、一、二、三等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一案由 一月二十九日

案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前陸羅段工務處呈報二十二年度十二、一、二、三等月份計算書類，祈核示一案到府：除以：「呈件均悉。當經依法逐月審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比對憑証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分別予以核銷。再三月份遞推結數。既據聲明，應由新舊任分別報銷賠繳，併准照辦，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此令。

計發陸羅段工務處清冊四本，收支月計表四張，支付計算表四張，薪津計算表四張，統計表一張，遷移開辦費清冊一本。

訓令財政廳據本府庶務所呈請給奉諭招待耿馬宣撫司罕富廷及所帶隨人等宿膳及遞給軍服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

銷給領由 一月三十日

案據本府庶務所李村清呈稱：

「呈爲呈請發給事竊職所奉諭招待耿馬宣撫司罕富廷及所帶各隨從人員等計四十一人，往長泰豐堆棧，由十月十八日起至十二月十二日止，共計上飯十三人計七百一十五天，中飯二十八人計一千五百四十天，所有上中膳宿等費合新幣洋二千三百七十六元製備獎給該宣撫司黃羽毛軍服一套，膠布雨衣一件，合新幣洋一百一十六元，黃珠皮鳥靴一雙，合新幣洋三十八元，黃皮刀帶一根，合新幣洋三元二角，以上總共合開支新幣洋二千五百三十三元二角。覆查住店膳宿費，曾經該宣撫司核閱屬實加蓋私章證明，合併聲明。理合檢取收據，造具清冊，備文呈請鑒核俯賜發給以資轉付而清手續實叨公便。謹呈

摺情；計呈清冊一本，收據一本，據此，除以：「呈及冊據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開支

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給領，除分令財政廳核發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計發證明書一件。」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行道樹保植局造報第一育苗場二十二年度九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費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三十一日

案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造報第一育苗場二十二年度九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當經逐月詳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援例予以核銷，除指令知照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行道樹保植局第一育苗場二十二年度九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計算書各一本，對照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卸蘇舍上段工務處主任李偉呈報二十二年度九、十、十一、一月份開辦經常

暨護運旅藥建築等費冊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三十一日

案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卸祿舍上段工務處主任李偉呈報二十三年度九月十五日成立開辦費及九月經常費，又九、十、十一、一月份護運旅藥建築等費造具冊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上呈及附件均悉。當經詳加審核，按散合總，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覆據該會聲明尙與原案符合，並經令飭該段主任錢介驗收具報有案。應准援例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冊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祿舍一段清冊一本，表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局長黃冕道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二年一月至二十三年四月收支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令知由 一月三十一日

案據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造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二年一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收支計算書表單據請核銷一案到府。當經逐月詳核，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援例予以核銷。除指令知照外，合將書表檢發，令仰該廳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公路行道樹保植局第二育苗場廿二年一月起至廿三年四月止計算書各一本，對照表各一張

訓令財政廳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尋甸工務處造報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至二十三年八月份結束日止收支各款冊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三十一日

案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尋甸工務處造報廿二年十二月份起至廿三年八月份結束日止收支計算冊表單據祈核銷一案，到府。除以：「呈及附件均悉。當經分別詳核，冊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遞推至八月份合不敷銀三千五百零八元三角，既據該會聲明，關於工程一項，照案函請建廳派員驗收另案呈報，其不敷尾數，係由尋甸縣政府撥墊，俟驗收工程後，再予核發等語。覆核尙屬行可，應准援例予以備案，一俟驗收具報，再憑併案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此令。」等因指令外，合將冊表檢發，令仰該廳即便知照！

此令。

計發尋甸工務處廿二年十二月份至廿三年八月份止冊表一份。

指令財政廳據該廳呈稱自本年八月份起擬請四柱清冊截止造報專報收支日報表及統計月報表一案未便照准由
一月四日

呈悉。覆查呈稱各節，其情雖屬不虛，惟在未改報收支計算書以前，所請免報清冊一層，未便照准。須知此項清冊，係載明管收除存之數目，誠爲該廳來呈所謂，當注重收支之實數，雖不如收支計算書，按照收支科目，暨註明解款機關及年度月份並金額之詳晰之便於審核，究與該廳所報統計月報表，按照科目列入總數者，亦各有不同。此時若竟免造報，將何以資比對，而昭覈實。茲該廳既不能按會計科目分類彙報，着即依照舊四柱清冊例繼續造報，以憑審核，而便稽考。

再該廳爲財務主管機關，施行會計制度有年，一切法定手續，早經從新厘訂，凡有關會計制度之所規定者，仍應設法逐步改善，自不能狃於積習，致碍將來之進行。以後務須遵照前令，按會計科目，分類彙造，俾作地日改報收支計算之張本。

至於收款憑單據，亦爲審核比對不可少之證據，自與支款証爲支令之第四聯有別，將來亦應一併檢呈，以符通案。合亟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勿違勿延！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審字第七五九號指令內開：查本年度開始，該廳是月份冊報，新收各款，尙未依照新章，按會計科目，分別國家地方歲入登賬，且未將憑証單據，一併附呈，既不便於審核，而又有礙登記，即由下月份起，依照新章，按會計科目，將收入各款，分類列報，並將憑証單據，一併檢呈。等因；奉此，自應遵照，惟查職廳月報四柱清冊，端係注重收支實存數目，因職廳收入各款，其各解款機關，每多先將款項解廳，解款文書，當時並不一分類，祇簡稱計解正雜款，若干云云，其或混統稱為解款，須俟一二月後，始有詳冊呈核，且尙有先行解款，併無公文者，似此種種，欲即時分類，殊難懸揣，其按照會計科目列報者，口另有收支統計月報表，按月專案呈報，又支款憑証，即支付命令之第四聯，早經分月檢呈，應請查照審核，以徵實在。至於月報冊表，既經

鈞府核明，應照新章分列，自應遵照辦理。查職廳呈報之收支統計月報表，即係按照會計科目分列，按月專案呈核。又逐日早送之收支日報表，分類較冊完善，舉其實撥收支，均一一備載，即科目款目，亦屬週詳，茲擬自八月份起，即將此種冊表，截止造報，專一呈報收支日報表及收支統計月報表兩種，以免重複，而便審核。若按月呈送收收統計月報表時，另具文專送，仍請照案

俯賜指令，予以核銷，俾資備查。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鈞府核示。謹！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簡舊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數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再查是月份合減支銀廿元，既經聲明作爲彌補上月不敷之數，核尙可行。應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六五號

機關名稱 簡舊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二三〇、五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四七

呈報計算數 一二一〇・五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禁烟局呈報該局巡緝隊二十三年度十月份開支薪餉冊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數目，均屬相符。覆查此項巡緝隊薪餉，既據該局派員列隊監放，並經該廳核數相符。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册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六六號

機關名稱 禁煙局巡緝隊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〇四、三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三〇四、三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餉冊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禁烟局長喻宗澤會辦趙宗瀚呈稱：

「案查職局巡緝隊每月開支薪餉，業經發至二十三年九月份呈請核銷在案。茲據該隊長李鶴羣，請領十月份薪餉公費，共計現金三百零四元三角，附具單冊呈核前來。核計所領數目，尙與案符，冊列人數，亦尙無異，當由收入禁烟罰金項下，照支給領，並由局派員到隊點放，飭各受款人照章貼足印花蓋章訖，理合具文連同原冊，呈請鈞廳核銷，轉呈示遵。」

等情；據此，查冊列各數，散總尙屬相符，可否准予核銷，理合檢同原冊，備文呈請鈞府鑒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計呈原冊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兼大理鳳儀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再查是月份合結存銀四角，既經聲明留待下月開支，核尙可行，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六七號

機關名稱 大理鳳儀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一七、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一七、七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鹽興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並填發證明書一案

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援例分別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南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六九號

機關名稱 鹽興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

一七六、七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核定預算數

一五八、五〇〇
一五八、五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八六、二八〇
一五〇、九九〇
一六四、四六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三份 對照表三張 單據簿三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該局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七月份准照一八〇、五八〇之數核銷。八月份准照一五六、六九〇之數核銷。九月份准照一六〇、三一〇之數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兼鹽興菸酒性屠稅局局長楊春潮呈報：

「該局二十三年、七、八、九三個月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表，檢同單據，祈查核示遵。」
等情；據此，查各月份書表所列各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且未超過預算數目，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各月書表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呈請
鈞府審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七、八、九等月份支出計算書三份，收支對照表三張，單據粘存簿三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早轉霑益縣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二百五十五元二角五仙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二七〇號

機關名稱 霑益縣菸酒稅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五三、一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五三

呈報計算數 二六〇、〇六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二百五十五元二角五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平彝特種消費稅分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七一號

機關名稱 年彝特種消費稅分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六一三、七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五六一、二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鹽津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覽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七三號

機關名稱 鹽津菸酒牲屠稅局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〇一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三〇一二一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實支數三百零一元四角二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清丈人員養成所二十三年度日班十月份暨夜班九十兩月份支出計算數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

五日

呈覽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覆查夜班九月份合餘剩銀二元八角六仙，以之抵補上月不敷十八元一角四仙，仍不敷銀八十五元二角八仙。又十月份遞推不敷銀一百零九元七角二仙，既經聲明由月領經費內撙節彌補，核尙可行。應准照九十兩月份預算數予以核銷。再查日班十月份合結存銀二百二十九元八角五仙，除彌補前月不敷五十二元四角二仙外，實存銀一百七十七元四角二仙，亦經聲叙彌補夜

班歷月不敷經費，核尙屬實。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分別填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七四號

機關名稱 財政廳清丈人員養成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九月份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夜班四八六、八〇〇
夜班四八六、八〇〇
日班二、四九三、七〇〇

呈報計算數

夜班四八三、九四〇
夜班五一、二四〇
日班二、二六三、八五〇

附屬書表單據 日班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九月份計算書單據各一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五七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九月份夜班，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十月份日班照二千三百一十六元二角八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宣威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七五號

機關名稱 宣威菸酒稅局

核定預算數 一六六、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七二、九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平彝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

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六號

機關名稱 平彝菸酒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九七、四〇

呈報計算數 九七、四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各數，散總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

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昭通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惟查該局前報七八九月份計算書，內列預算數，係一百九十九元一角，茲據列報爲二百零五元一角，兩相比對，合多列六元。覆核計算數內，係第一項一目二節欄內稽核會計共三員，每員增支津貼二元，合超支銀六元，致與前報預算不符。仍應依照前月核定預算數一百九十九元一角之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七號

機關名稱 昭通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〇五、一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〇三、一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前報預算數一百九十九元一角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兼昭通菸酒牲屠稅局局長余祥圻，呈稱：

「案查本局兼辦昭通菸酒牲屠稅務，開支經費，曾經遵照核定預算，造具支付計算書及收支對照表，並單據粘存簿，呈報至二十三年九月底止在案。現在二十三年十月份終了，預算確定，茲陸續彙報，以資啣接，理合造具計算書及收支對照表並單據簿，一併備文呈請審核！指令祇遵。再本月份總務主任出缺，少支津貼新幣二元，

合併聲明。

等情；據此，查書表所列各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且未超越預算數目，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書表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呈請鈞府銜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支出計算書一份，收支對照表一張，單據粘存簿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宣威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八號

機關名稱 宣威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五七七、五〇〇

呈報計算數 四八六、九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辦理國府行政院公報事務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九號

機關名稱 財政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八一三、九七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呈報計算數 八一三、九七

附屬書表單據 支出計算書一本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文山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分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〇號

機關名稱 文山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二二、九〇

呈報計算數 三一二、九〇

附屬書表單據 支出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壇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石屏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上月結存及本月領支各數，均尙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是月份超支銀一元三角五仙，以上月結存四角八仙彌補外，仍不敷八角七仙，覆查屬實，應准照一百七十六元零八仙之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二號

機關名稱 石屏菸酒牲屠稅局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七五、六〇

呈報計算數 一七六、九五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上月結存及本月領支各數，均尙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一百七十六元零八分，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石屏縣菸酒牲屠稅局局長李文林呈稱：

案查職局二十三年由收獲稅款內，坐領本局經費，業經造報至九月底止在案。茲十月份已由本月收獲稅款內，遵照預算案坐領本月俸公經費，新幣一百七十五元六角，開支全局俸薪，經費，伙食等項數目，茲屆十月終了，自應照案造具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連同單據，理合具文呈報，請祈鈞長俯賜核銷示遵。

等情；據此，查書表所列各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所列預算數目，亦與案合，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書表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呈請鈞府核示祇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支出計算書一份，收支對照表一張，單據粘存簿一本。

財政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省會公安局造報二十二年度（二十三年）五月份收入計算書並補呈收入憑証暨造表冊准予核銷

給証由 一月五日

兩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查該局所呈五月份收入計算列報數目，與收入憑証表冊及收款憑証單據，比對尚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書表列報總計算數予以核銷。除收款憑証單據發還領取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收入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三號

機關名稱 省會公安局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二一、六六七、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八、二〇六、九八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收入各款數目，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則，准照書表列報總計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省會公安局局長陸亞夫呈稱：

「案奉鈞廳訓令稽字第二一三八號開：「案查前據該局呈報二十三年五月份收支計算書表，檢同單據，請予

核銷一案到廳。當經據情轉呈核示在案。茲奉

省政府指令審字第七四八號開：「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查所呈支付預算書類，數總尚屬相符，應准備

案。一俟該局將所屬各署隊院所，應報計算書據，核轉前來，再憑併案核銷，再查收入計算書類，前據該局道報至二月份時，當以舊案範圍暫免附呈憑証，並飭自五月分新案成立之日起，務須遵照新章手續辦理在案。」除又在卷，避免全錄外，後開：台將通知書令發，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迅將收款憑証單據，冠日補送來廳，以憑核轉，勿相違延，切切，此令。計發通知書一份。」等因；奉此，本廳遵照早日補呈，以備審核。惟查職局所收各款，

大半由各署收繳，不惟款數零星，且名目繁多，若不加以復核彙集，而審核亦屬不易。茲特將本年五月份收支各款，分晰附註造具表冊一本，庶審核時，提綱挈領，較易勾稽，因有上述手續，以故耽延至今，再職局收款憑証，有每年僅用一張者，有用摺簿經收者，情形頗屬複雜，茲為避免停滯收入起見，此項憑單摺據，擬請暫免附呈，一俟轉呈到達審計處時，即祈示知，自當逕呈審計處審核，以免周折費時，窒礙工作，合併陳明，除繕具表冊一本隨文附呈外，理合備文呈請鈞廳俯賜核轉施行。

等情；據此，查該局長所請暫免附呈收入憑証，將五月份收入各款，造具表冊，以便審核各節，能否照准？理合將報到表冊，備文呈請

鈞府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省會公安局五月份收入各款憑証表冊一本。

財政廳長 國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稅局呈報宜良特種消費稅分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
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六九

，一併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四號

機關名稱 宜良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

八月 五七九、七〇〇

九月 五七九、七〇〇

核定預算數

八月 五七七、五六〇

九月 五七九、七〇〇

呈報計算數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二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

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局長周兆元呈轉宜良分局長何敬熙呈報該分局二十三年八月份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表，檢同單據，請予核示前來；查書表所列各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書表各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備文轉呈鈞府審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表各二份，單據二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下關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再查是月份遞推結存銀一元四角，既經聲明，留待下月開支，核尙可行。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六號

機關名稱 下關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九一七、四〇

呈報計算數 九一七、三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第二分院造報該院暨附設地方庭二十二年十一月份暨二十三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分別詳加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與預算案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十二月份超支一十四元，既經聲明，由下月撙節彌補，核尙可行。應准援例

一併予以核銷。至該院未報月份計算，迭經令催在案。仍飭遵章繼續趕報，以符法定，而免稽延。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該會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造報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底止計算書報附呈開辦製備各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由。一月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所呈冊據列報開辦製備各費一項，事關公物器具，照章均應查驗，當經令飭審計處財政廳會同派員前往驗收去後。茲據簽覆略稱，遵即會同前往，按照清冊所列各數，逐項詳晰點驗。除號衣數雖相符，惟穿着日久，已破濫不堪應用，擬請免議外，其餘各項物品、器具、查驗均尚符合，并無差少，已通知該處派員認真妥為保管，列入交代，以重公物，等語前來。覆核尚屬不虛，應准如所請，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查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呈報該處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底止，開支經費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七三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七四

計算書類，附呈各項清冊，暨開辦製備各項冊據，請鑒核等情；除各月計算書類，暨收支食鹽款項，鹽勛數目，及各分處各項清冊，另案核飭外；將開辦製備各項物品器具冊據，令廳處，各派員勘查驗收呈覆併案准辦一案；當經廳處、遵令分派職等，會同前往驗收，並飭將查驗情形呈覆。

等因；自應遵照，職等一遵即會同前往，按照清冊所列各數，逐項詳晰點驗，除號衣數雖相符，惟穿着日久，已破濫不堪應用，擬請免議外，其餘各項物品，器具，查驗均尚符合，並無差少，已通知該廳派員認真妥為保管，列入交代。以重公物；一理合將奉派勘驗情形，據實簽覆，並將奉發冊據，隨簽呈繳，請祈
處長

鑒核轉呈

廳長

鈞府俯賜核施行！

謹簽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食鹽運銷處開辦費清冊二本，單據三本。

省政府審計處主任組員呂德音

財政廳稽核科主任科員段有義

指令建設廳據呈製革場呈報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查書列預算數及收入結存各款，尙與原案相符，應准備案。再查書表列報開支經臨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差訛，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至遞推結存銀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七元四角六仙，仍歸入下月份繼續列報，以符通案。合將證明書暨領款單據隨文發還，仰即轉飭遵照！餘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原呈領款單據一本。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六二號

機關名稱 製革廠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月份

核定預算數 經一、〇六五、〇〇〇

經 五〇一、三三〇

呈報計算數

臨六、二二七、〇三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教育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七日

呈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再結存數，仍應移入下月經費內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 第三六四號

機關名稱 教育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六〇九、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六三四、〇七四

附屬書表單據 書三本，表三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第一監獄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經常暨臨時補助費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是月份不敷新幣一元一角四仙，既經聲明由下月撙節彌補，不再請領，核尙可行。應准照核定預算及臨時追加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七八號

機關名稱 第一監獄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八一六、二〇

一五二、〇〇

八一七、三四

呈報計算數

一五二、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各二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及臨時追加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第一監獄典獄長陳垂鈞呈稱：

「案查本監經常費，按月遵照審計條例，呈山鈞院呈轉核發，業已領至二十三年十一月份在案。應於該月份所用各費，取具收據，理合將此項收據，彙為粘存簿，並造具計算書三份，收支對照表三張，備文呈請鈞院核彙轉，以資核銷。實為公便！」

等情，計呈十一月份計算書二份，收支對照表三張，收據粘存簿一本。到院，當即將所呈書表，詳加核算，散總均屬相

符，除依照暫行審計條例施行細則第八條之規定，各抽存一份備案外，理合將其餘二份，連同收據粘存簿，一併備文轉呈

鈞府鑒核，予以核銷。實為公便！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二份，收支對照表二張，收據粘存簿一本○

雲南高等法院院長吳恢量

指令本府秘書處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 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一號

機關名稱 本府秘書處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〇一八、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三、〇一八、八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二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建設廳據呈報該廳暨第三科二十二年度十月份支付計單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該廳預算數，及第三科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不遞推不敷暨結存各數，仍由該廳自行彌補，並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計算証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五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暨第三科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二五四、七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八七、一二〇

呈報計算數

九九八、三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九本、表六張、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該廳預算數，及第三科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河口對汛督辦據呈請核發二十二年度五月份奉令辦理招待江亢虎出境餐宿各費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七日

呈件均悉。查所呈開支臨時費一百零五元九角二仙四厘，按散合總，尙屬相符，應准核銷給領。除分令財政廳核發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遵照！備具領款單據，赴該廳領取可也。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八號

機關名稱 河口對汛督辦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二年度五月份

呈報計算數 一〇五、九二四

附屬書表單據 清冊單一紙，原單據二張。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一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查前奉

鈞座電令招待江亢虎先生一案。督辦遵於五月十日江君到河及五月二十九日出滇時，妥爲照料迎送，並招待住宿於老後酒店。茲據該酒店開單領取餐宿各費前來，督辦查無無誤。除由職者暫行墊付清楚外，理合檢回原據，備文呈請

鈞座俯賜鑒察，准予核發，以歸整項。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清單一紙，原單據二張○

河口對汛督辦李鴻謨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該院暨附設總務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正附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證由

一月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一併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數號 第三一九號

機關名稱 高等法院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正 四、〇七五、七〇〇
附 案 三三三、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正 四、〇七五、七〇〇
附 案 三三三、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四本 對照表二張 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西關查驗所二十三年度八、九兩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並填發證明

書一案由 一月八日

呈暨書類均悉 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各數，雖屬相符，比對單據，尙無歧異。惟八月份四一號及九月份四二號單據 所報員設計二十五員名，共支伙食銀二百一十六元。覆查此項費用 各稅局造報時，不論位置概報爲每人月支火食八元，茲按該查驗所職員二十五員名計算，實合開支二百元，仍竟列爲二百一十六元，兩相比對，合多報一十六元，兩月份共

浮支三十二元 照章應予剔除外，仍依場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九百五十六元八角之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七二號

機關名稱 昆明特種消費稅總局西關查驗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

九七二、八〇〇

核定預算數

九七二、八〇〇

九七二、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九七二、八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二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八九月份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 入 九兩月均准照九百五十六元八角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所屬市營車經理處圓通公園二十三年度十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

月八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合將書表及證明書隨文檢發，仰即知照！並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市營車，經理處，圓通公園書表各一份。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三號

機關名稱 市營車經理處圓通公園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八五、八〇〇

六五、二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八五、八〇〇

六五、二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各處各二份單據各處各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市長陸亞夫於十二月十四日呈稱：

「案據職府所屬市營車經理處及圓通公園，造報各該處十月份計算書表，並檢同單據，呈請轉報前來，查所報書表，尚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理合檢同原件，呈請鈞府查核，迅賜轉報核銷。」

等情；據此，除將報到計算書表，各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轉呈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表各二份，單據二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上月結存及本月領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九七號

機關名稱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六六七、五〇

呈報計算數 六四五·八三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二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上月結存及本月份領支各數，散總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查職會開支經費，業經簽呈奉准核銷至十月底止在案。茲查十一月份開支各款，共合新幣六百四十五元三角八仙，除照案由財政廳領支經費新幣六百六十七元五角外，收支相抵，合餘存經費新幣二十二元一角二仙，加上月終流存經費新幣六百一十二元六角三仙，本月終實共合流存經費新幣六百三十四元七角五仙，存會併入下月開支計算，理合造具計算書連同收款人單據，具文呈請鈞府核銷示遵！

謹簽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送十一月份經費計算書二冊單據粘存簿一本收支對照表二張。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常務委員丁兆冠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八九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九〇

指令民政廳據該廳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填証由 一月八日

呈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再是月份減支四元四角三仙八厘，以之彌補上月不敷二百七十七元零二厘外，仍不敷二百七十二元五角六仙四厘，既據聲明，由下月經費內勻挪彌補，核尙可行。應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〇號

機關名稱 民政廳

年度月份 民政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六、〇二一、五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六、〇一七、〇六二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類屬表各一本，單據簿冊各一本，執據一包

證明事項 右列事項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麻栗坡對汛督辦據呈報該署轄所屬各汛隊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一號

機關名稱 麻栗坡對汛督辦暨各汛隊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一一〇、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一一〇、九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一本。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證明事項 右列事項，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覆鶴慶縣長呈請撥發電杆價值一案准予備案由 一月九日

據呈已悉。既經核符照撥，應准備案。仰即知照！並轉飭遵照辦理。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審字第一一三四號訓令開：據鶴慶縣長楊泰來呈繳採辦電杆單據，請飭廳撥發電杆價舊幣六十六元三角一案。除原文有案邀免登錄外，後開：……合將憑單收據一併檢發，令仰該廳遵照迅即查明，如與原案相符，准由該廳撥抵發給。仍將憑辦情形，具復核奪。此令。計發收據二十六張，請款憑單總收據二張。等因；奉此，遵查鶴慶縣長楊泰來採辦電杆五十一根，每根價舊幣一元三角，共合舊幣六十六元三角，核數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俟該縣長冊報撥領到廳，再行照數撥放。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呈覆，請祈

鈞府鑒核備案！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電政管理局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九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尚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惟查單據第五十三號，代付官良局房租二十二元九角二仙，而劃撥款項明細表內，繕為二十一元九角二仙，姑念出於筆誤，免予置議。仍按前例，准予備案。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單據隨令發還，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還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款單據一本。

指令民政廳據呈轉省會公安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月份收支計算書類除支出計算另案核辦外飭將收款憑証表册尅日

造呈再憑併案核辦由 一月九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除支出計算另候另案核辦外，覆查列報收入各款數目，散總雖屬相符，惟收款憑証，尙未完全送府，且憑証表册，亦未據造報前來，仰即轉飭遵照，仍援五月分例，迅將未報各月憑証表册，按實收數造呈，再憑併案核辦。附件暫存。

此令。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九三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九四

指令本府庶務所據呈請發給奉 諭在大觀公園辦理歡宴美國領事及陪賓等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發給領歸墊出

一月九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開支臨時各費，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給領。除分令財政廳核發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四號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二月份

核定預算數

呈報計算數 三一七、二六〇

附屬書表單據 冊據各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核數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大觀公園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九日

呈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 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書表及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大觀公園廿三年度十一月份書表各一份，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五號

機關名稱 大觀公園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一五、二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一五、二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華坪縣呈報華坪游擊隊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九日

呈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六號

機關名稱 華坪游擊隊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二七、一〇

呈報計算數 四二七、一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餉冊單據各一本對照表一張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付計算書類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九日

呈及附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是月份不敷銀三十六元五角五仙，既經聲明已自行彌補，不另請領，核尙可行。應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九號

機關名稱 財政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七、三〇八、八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呈報計算數 七、三四五、三五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九日

呈覽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一號

機關名稱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四四、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四四、九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二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市教育經費管理員造存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上月結存暨本月收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援例予以備案，一俟該府將所屬各學校館所應報計算書類呈轉前來，再憑併案核銷，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市長陸亞夫於十二月六日呈稱：

「案據市教育經費委員會呈稱：『未發據市教育經費管理員江潤生造報二十三年九月份收支經費計算書，並檢取單據，呈請核銷一案。經審計組詳細審核，尙屬符合，呈請照案轉呈核銷。』附呈計算書表單據。』等因；據此。自應照案辦理，除將省款經費應報計算書表單據分別呈請教育廳核銷外，理合將九月份市款收入証據，及支出市款經費計算書表，並檢取單據，具文呈請鈞府鑒核，准予核銷，指令指遵！」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一九九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〇〇

等情，據此。除將報到計昇書表，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呈請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收支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二張，單據二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富民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至結存之數，併准移歸下月列報，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二號

機關名稱 富民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二一、三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二一、二三三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各數，散總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異歧。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富民縣菸酒牲屠稅局局長董盛鳴呈稱：

「竊查職局，每月領支經常費，業經遵章造具書表，呈報至二十三年度十月份在案，茲查十一月份，已屆終了，亟應遵章造具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並檢同單據，呈請審核。查書列本月份，共領支新幣二百一十一元三角。開支共新幣二百一十一元二角三分，以領入之數相抵，尚餘存新幣七仙。擬請准予照核定之預算數，予以核銷。至結存之款，並請准予彙繳，作為留待下月之用，是否有當？理合檢具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簿，備文呈請鈞廳鑒核！俯賜核銷。並祈指令祇遵。」

等情。據此，查書表所列各數，按散合總，尚屬相符，所列預算數目，亦與案合，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書表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〇一

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支出計算書一份，收支對照表一張，單據粘存簿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本府庶務所據該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分經營政治交際各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二月

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開支政治交際費暨上月不敷本月收入各款，均
尚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至遞推不敷數，仍應由下
月份撙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
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三號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八、七六五、四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八、八九二、一八六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三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開支政治交際各費及本月收支各款，均尙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職所經管

省政府委員參議顧問招待政治交際及本所公費員役薪餉等各種款項前經造呈九月份支付預算書表在案茲復續報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計本月份領入新幣八千七百六十五元四角截至十月底止共開支新幣八千八百九十二元一角八仙六厘收支兩抵外實不敷新幣一百二十六元七角八仙六厘加上月不敷新幣八十九元七角七仙六厘二共合不敷新幣一百二十六元五角六仙二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

二〇三

匯除不敷之款應由下月領款內照扣不再呈請補發外查本月份招待費一項因招待劉總司令校閱委員暨隨從人等故開支甚鉅又政治費內常燈費仍舊給予舊票一百六十四元四角合併聲明理合檢具計算書對照表各三份單據一本備文呈請鈞府鑒核俯賜核銷飭遵

謹呈

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三份，對照表三張，單據一本○

庶務所長李柱清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四百零四元一角二仙之數，予以核銷。再不敷數，仍飭由下月份撥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三號

機關名稱 農業推廣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〇〇、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四一〇、七四〇

附屬書表單據 收支計算書各二本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四百零四元一角二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勸業銀行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算書類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一日

呈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再是月份遞推結存一千三百九十七元四角五仙，仍飭繼續列報，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七號

機關名稱 勸業銀行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六三三、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三三六、六一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二本 對照表二張 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所屬分機關保育院等六處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分別准予核銷並

查詢發還更正補送填發證明通知書一案由 一月十一日

呈覽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惟查保育院暨第五六區公所計算書類，有應行查詢發還更正補送事項，照章填發通知書，着即轉發遵辦。再查第三區公所，虛擬公園，石場總管理處，所呈書類，數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核定預算及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合將

證明書，通知書暨領五六區公所單據，一併檢發，仰即轉飭遵照！尅日呈覆，再憑核辦。餘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通知書各三件，發還第五六區公所單據各一本。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一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第三區暨坊公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七二、六〇〇

定報計算數 二七二、六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〇七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二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政府虛凝公園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七六、四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七四、四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三八〇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政府石場總管經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二九、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二一、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四六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政府保育院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審核書類 計算書類

呈報數 五一〇、五四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事項：查清冊內列報以鞋科盈餘工資新幣六十七元二角，又收縫衣機器租金一十七元，此項盈餘，雖經聲明撥入經費彌補學徒不敷伙食，惟已否呈准有案，未據聲叙明白，殊不便於審核，仰該府即便遵照查詢呈覆，再憑核辦。

右令昆明市政府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通知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廳

關於事後審計者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四七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第五區暨坊公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審核書類 計算書類

呈報數 三一九、八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發還更正事項：查單據第四，五，十六，三十二號，領款人所蓋私章不符。又單據第三十五號，亦未蓋章，仰即更正呈覆後，再憑核辦。

右令昆明市第五區暨坊公所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通知書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四八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第六區暨坊公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審核書類 計算書類

呈報數 二六〇、八〇〇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發還更正補送事項：查單據第一，七，十四，十六，一二二號，領款人所蓋私章姓名不符，且單據完全未貼印花，仰即遵照更正補送呈覆後，再憑核辦。

右令昆明市第六區暨坊公所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長陸亞夫於十一月二十八日呈稱：

「案據職府所屬石場總管理處、第三區公所、第五區公所、第六區公所、虛凝公園、保育院等六處，造報各該處十月份，計算書表，檢同單據粘存簿，呈請轉報核銷前來，當經查核各該機關所報計算，尙無訛誤，單據亦無歧異，理合檢同原件，備文呈請鈞廳查核，迅賜彙轉核銷。」

等情；據此，除將計算書表，各抽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轉呈

鈞府審核辦理。並祈

指令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表單據六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河口對汛督辦據呈報標準月份預算並請檢發月分計算格式以便遵式填造一案准予備案並檢發計算格式由

一月十一日

呈件均悉。查所呈預算書列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應准備案。餘均准如所請辦理，合將計算書表格式檢發，仰即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計算書表格式一份。

附原呈

案奉

鈞府審字第六六五號訓令略開：

「該督辦署等請領經費手續，與省內各機關不同，應仍適用第九條附文之規定。其月份預算書暫准無須按月造報。惟須造呈標準預算一次，以便審核計算有所準則。其月份計算，則應遵照第七條及施行細則第八條之規定辦理。」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惟查職署對於各種預算計算書表格式，尙未奉發，因而未能遵章造報。茲奉前因，除將月份預算書暫行擬式繕呈，請祈

鈞府審核作為標準外，其月份計算書表，應請檢發格式一份，以便遵式填造，而免紛歧。所有遵令編呈標準預算書及請發書表格式各情由，理合具文呈請核，

俯賜鑒核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標準月份預算書一份。

河口對汎督辦李鴻謨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印刷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月份收支款項冊據暨計算書類並呈覆更正錯點一案俟正式單據呈來再憑核辦由 一月十一日

呈件已悉。查所呈計算書類，覆核尙屬相符。惟單據簿內收入五三號，支出三八二號，正式單証未據呈送前來，自不便遽予核銷，仰即轉飭遵照！尅日取具補呈，再憑併案核辦。附件暫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查前據印刷局經理趙濟呈報該局二十三年七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及原料登銷表，檢同單據請予核銷一案到廳當經呈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二三

奉

鈞府指令審字第八九二號開：

「呈件均悉○……：查所呈原料登銷表，藥品類之上月份結存數欄，按散合總，數不相符，合將通知書，原料登銷表，隨文令發，仰即轉飭遵照，尅日查復，再憑核辦……：」

等因，奉此○遵即轉令該局查復去後，茲據該局呈覆稱：

「……：遵查七月份原料登銷表內藥品類，所列之六角粉舊存價值，係四十六元九角，繕表時誤將格位書錯，填爲四百六十九元，茲已照數更正爲四十六元九角……：」

等情；據此○查該局前報六月份原料登銷表藥品類六角粉餘存價值，實係四十六元九角○經職廳核明屬實○理合將該局更正原表，備文呈請

鈞府併案核辦！仍祈

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印刷局七月份原料登銷表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清丈人員養成所造報二十三年支付十八班學生服裝費及第五期各班畢業證書印費准予核銷給証

由 一月十一日

呈單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數總符合，單據無異，既經該廳核與案符，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今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單據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〇八號

機關名稱 清丈人員養成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二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五八八、四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五八八、四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單據三張。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二五

附原呈

案據兼清丈人員養成所所長曹恒鈞呈稱：

「案查本所前經呈准核發第十八班學生服裝費新幣五百一十八元四角及第五期各班學生畢業證書印費新幣七十元當經先後具領製備核發各在案。茲查十八班學生計製發服裝八十一套，制帽八十一頂，共支新幣五百一十八元四角，印製第五期各班學生畢業證書共三百五十張，共支新幣七十元，理合檢同單據請祈核銷。」
等情；據此，查該所支付十八班學生服裝費，及印製畢業證書印費，均與案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理合具文轉呈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單據三張○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農業推廣委員會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支出計算書類應准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款，均尚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遞推結存數，仍飭歸入下月份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二號

機關名稱 農業推廣委員會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〇〇、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三九八、七一〇

附屬書表單據 收支計算書四本，對照表二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依法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尙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農業推廣委員會呈稱：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案

二二七

一案查本會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份經費收支各款，曾經造具計算書表單據，呈轉核銷在案。茲八月份經費，業已領訖，支付完竣，理合照案備具收支各款計算書表，連同單據粘存簿，具文呈請查核轉呈飭銷，計呈收支計算書各三份，對照表三張，單據簿一本。

等情；據此，查呈到計算書表單據，核數尙屬相符，應予轉請核銷，除將書表各抽一份備案外，理合檢齊原件，具文呈請

鈞座鑒核飭銷，仍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農業推廣委員會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份收支計算書各二份，對照表二張，單據簿一本。

兼實業廳廳長繆嘉銘

代行拆秘書雷 宣

指令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二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本月結存六十八元八角八仙，既經聲明以之彌補上月結欠外，仍不敷洋四百三十元零五角四仙，由下月撥節彌補，以清欸目等語，核尙可行，應准援例予以備案。除分令財廳知照外

合將收據隨文發還，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還十一月份收據一本

附原呈

案查本處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業經遵限造報，並奉准予備案各在案。茲屆應行造報十一月份書表之期，理合道具支付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各二份，收據粘存簿一份，一併隨文呈請鈞府鑒核。再本處並無直接收入，其收入計算書，應請免予造報，又所呈單據粘存簿，並請於審核後仍賜發還，俾便報部，合併呈明。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十一月份支付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各二份，單據粘存簿一份。

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王占祺

指令民政廳據呈轉滇越鐵道警察總局呈報二十二年全年度決算書表照章發還更正呈覆再憑核辦一案由

一月十

四日

呈暨書表均悉。查書表列報總分各局二十二年全年度開支各數，如七月至十一月竟以舊幣計列，而十二月至六月又以新幣計列，似此雜列全年度散總數中，不惟新舊混淆，抑且有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一九

碍鈎稽，應飭依照審核憑証單據規程第九條之規定辦理。再是年度內，有無結存或不敷之數，亦未據聲叙明白，以致無憑考查。合將原件一併發還，仰即轉飭遵照更正尅日呈覆。再憑核辦。

此令。

附原呈

案據滇越鐵道警察總局長馬鐵呈稱：

「案奉鈞廳訓令飭編製職局二十二年度，決算報告書一案。等因；下局。自應遵照辦理；除將二十二年度，決算報告書三分，對照表三張，隨文附呈外；理合備文，呈請鑒核彙轉示遵！謹呈。計呈決算書三份，對照表三

張。

等情，據此。除指令暨將書表各抽一分備案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備文呈請鈞府鑒核，發交審計處審核辦理。分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決算書二份，對照表二張。

民政廳廳長丁兆冠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收支各款清冊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四日

呈暨清冊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收支數目，尙屬相符，應准援例，予以備案，仰即知照。冊存。

此令。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查職廳收支各款數目清冊，曾經報至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份，在案。茲自八月一日起至月底止所有收支各款數目，自應分別廣續造報，以符定章，除詳細科目已按日填表呈核，不再重列外，理合繕具清冊一本呈請鈞府查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清冊一本。

財政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收支各款清冊一案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四日
呈冊均悉。當經分別審核，數總尙屬相符，准予援例備案。至結存數，應飭繼續列報，以符法定。仰即遵照！冊存。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此令。

指令昆華醫院工程處據呈報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款項冊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十四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是月份總共開支四萬四千六百零一元，已照章代折爲新幣八千九百二十元零二角登記，仍按前例，准予備案。一俟工程完竣，報請驗收後，再憑併案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查職處收支款項清冊昨已具報至十月底止茲屆十一月終了自應遵案造報計結至十月底流存舊幣四萬二千六百九十九元五角七仙十一月份無新收開除項下計購料合舊幣九千七百八十元工資合舊幣三萬三千四百二十元薪公合舊幣一千四百元總共開支舊幣四萬四千六百零一元收支兩抵外實不敷舊幣一千九百零一元四角三仙除分別繕冊呈送建設民政兩廳備案暨榜示外理合繕冊檢據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註銷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清冊二本 取據五十九張

昆華醫院工程處處長段克昌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特種營業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計算書類預算前後不符發還另辦並飭該廳迅將所屬

各征收機關標準預算尅日補呈一案由 一月十四日

呈件均悉。案查前據該局呈報八月份計算書，預算數列為三千四百四十九元六角。茲據續報本月份計算書類，而預算數竟列為三千五百一十三元五角四仙，前後不符，未便審核。覆查該廳所屬省內外各征收機關標準預算數，迭經明令催促，仍應尅日造報，勿再延誤，致碍鈎稽。合將原件發還，仰即遵照，詳查具覆，再憑核辦。

此令。

計發還計算書表各一份，單據一本。

指令高等法院據呈轉地方法院造報該院看守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十四日

呈覽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核定預算數，分別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二三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八號

機關名稱 地方法院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本院二、四〇一、七〇〇

看守所 一五〇、〇〇〇

本院二、四〇二、六〇〇

呈報計算數
看守所 一五一、一三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六本，對照表六張，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第二種邊督辦據呈報該署二十三年度七八月份計算書表單據核與規程不符發還更正再憑核辦由 一月十五日

日

兩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散總數目，雖尙相符，惟查七八兩月份薪俸收據第二，七，十，十四，十五，十八，十九，等號，大都未據受款人簽名蓋章，又辦公費單據二十至二十四號，均係出於一人所書。核與審核憑証單據規程第二，三條之規定不符，依照新章，本應剔除，嗣念初次彙報，從權免予置議。仍依據施行細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合將原件一併發還，仰即遵照更正！尅日呈覆，再憑核辦。

此令。

計發還七八月份計算書四本表四張單據二本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開遠清丈分處呈請撥給補助修理費舊幣三千五百元附印收准予核銷備案並發還印收由 一月十五日

十五日

呈件均悉。查此案既經該廳核符，其超支之舊幣一千元，亦經聲明准由該分處收入照費項下開支等語。覆查尙屬可行，姑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備案。合將印收隨文發還仰即遵照

此令。

計發還印收一件。

附原呈

呈為轉請核銷備案事：案據開遠縣清丈分處長展廷傑，會辦陳馨，呈報分處撥給縣教育局補助修理費舊幣三千五百元，取具印收，請予核銷前來。查第五期預算編列修理費，每分處定為新幣五百元，合舊幣二千五百元，惟因開遠縣城，地當交通孔道，不易尋覓相當地址，作為全分處人員集中辦公地點。若分別住在對於管理督率，又多感困難。經由該分處商請縣教育局將第二小學校全部騰出，教育局另覓相當地點，建築教室，由分處補助修理費舊票三千五百元，俾雙方管理進行。均無妨礙。並呈經本廳查核屬實，准予通融照辦在案。茲據該分處取具教育局印收，請予轉呈核銷前來，核與案符，理合具文轉請

鈞府准予核銷備案。其比較預算超過之舊幣一千元，擬准由該分處收入照費項下開支，以免牽動預算。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印收一張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兼無線電局長蕭揚勛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收支計算書類請核示一案照章應飭查詢由 一月十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書表列報上月結存，及本月份收支各款，雖屬相符，惟查該局前呈九月份書類列報預算數，與七八月份所報預算不符，曾經令飭查詢在案，迄今日久，未據查覆，茲據覆呈報是月份書類，覆查所列預算數仍與上月不符，自未便遽予審核。仰即遵照，尅日查明呈覆，再憑比對核辦。附件暫存。

此令。

附原呈

呈爲呈報十月份收支計算請祈

鈞核准銷示遵事案查職局月計算業經報至二十三年九月份在案茲查十月份收支計算業經造報完竣惟受款人應具單據內有三百三十五至三百三十八等四號尙付闕如僅列虛號查係雲洱昭通騰衝鎮康四台補領加級薪收據因道遠尙未寄到合併聲明理合具文呈請

謹呈

鈞府鑒核准銷並祈指令祇遵再收據核後請發還備案合併聲明

雲南省政府

附呈十月份收支計算書二份收據四本

兼無線電局長蕭揚勛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表

二二七

指令實業廳據呈覆查詢棉業試驗場暨第二苗圃未報計算各情形祈核示一案由 一月十五日

呈悉。查呈稱棉業試驗場，尙未領獲經費，以致未報計算各情。覆核尙屬不虛，姑准免予議置。仍飭遵章趕報，勿得稽延，致干查究。再查第二苗圃，應報計算，既未遵令更正呈覆，顯係故違審計規章，雖據該廳呈明，究屬有意因循，曾經明令處罰以示懲儆在案。仰即知照，並分別轉飭遵照辦理，勿違。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審字第六八三號訓令開：

「案查本年度開始，截至七八月份止，所有各該機關造報之月份計算書表最後展限十五天之期，轉瞬即已屆滿，而各該機關中，確能遵限造報者固居多數，然因循未報諸事延誤者，亦屬不少，除原文有案，請免全錄外，後開：完全未報之各機關，究竟因何延誤，迅即詳細查詢，尅日另案呈覆，以憑核奪處置；勿稍瞻徇，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遵查奉發計算書類月份一覽表列職應所屬棉業試驗場，係在未報之列，應飭查覆，當經查詢，據棉業試驗場曹場長呈稱：本場月支經費，雖奉核准發給，迄今尙未領獲，每月開支均由廳暫行墊發，以致決算，碍難呈報，又第

二苗圃應報之決算，昨據呈廳因辦理手續，未盡符合，業經發還令飭趕速更正一俟具覆，再行轉請審核，以重功令。奉令前因，除分令所屬各機關一體遵辦外，理合具文先行呈覆，請祈鈞座鑒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兼實業廳廳長繆嘉銘

代行拆秘書雷 宣

指令本府秘書處據呈報統計室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填證明書由 一月十五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〇號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機關名稱 本府秘書處統計室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〇〇、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四〇〇、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會澤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三個月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十

六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該局造報各月開支數目，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七八九三個月，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七號

機關名稱 會澤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七月五三七、三〇〇
八月五三七、三〇〇
九月五三七、三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五三七、三〇〇
五三七、三〇〇
五三七、三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月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七八九月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會澤菸酒牲屠稅局局長楊振鵬呈報：

「該局二十三年七八九三個月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表，檢同單據，祈查核示遵。」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等情；據此，查各月書表所列各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所列損算數目，亦與彙合，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書表各抽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呈請鈞府鑒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該府所屬龍泉公園市樂隊第二區公所等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分別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十六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查龍泉公園計算書第二項第三目第一節雜支列報新幣一元一角，未據將單據附呈。又市樂隊薪餉冊內二等樂生一名，三等樂生二名，已據貼簽聲明，均於十一月十五日逃遁，此項曠餉，亦未呈繳，仍竟將該三名餉額列入冊內，均與新章規定不符，應予分別剔除。其餘數目，覆核相符。再查第二區公所書表列報開支各數，散總符合，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及細則之規定，龍泉公園准照一百另三元二角之數核銷。市樂隊准照四百六十四元六角四仙之數核銷。第二區公所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証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九號

機關名稱 龍泉公園市樂隊第二區公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園	一〇四、四〇〇
隊	四九三、六四〇
所	二七二、六〇〇

呈報計算數

園	一〇四、四〇〇
隊	四九三、六四〇
所	二七二、六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處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龍泉公園准照一百零三元三角之數核銷，市樂隊准照四百六十四元六角四仙之數核銷。第二區公所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二三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市長陸亞夫于十二月十四日呈稱：

「案據職府所屬龍泉公園，市樂隊，第二區公所，造報各該處二十三年十一月分計算書表，並檢同單據呈請轉報核銷前來，查所報計算書表，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辦合檢同原件，備文呈請鈞廳查核，彙轉核銷。」

等情；據此，除將計算書表各抽存一分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呈請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支出計算書表各二分單據三本市樂隊餉冊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隨舊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六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是月份超支銀二十元，既經聲明，留待下月彌補，核尙可行，應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証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五號

機關名稱 簡舊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二三〇、五〇

呈報計算數 一、二五〇、五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各數，散總尚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報印花稅處暨財政人員訓練班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併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六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三五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印花處預算數及訓練班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再訓練班結存數，仍飭移歸下月份繼續列報，以符通案。合將訛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一號

機關名稱 財政人員訓練班 印花稅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財訓班九四五、六〇〇

核定預算數

印花處五七二、〇〇〇

財訓班八二八、五五〇

呈報計算數

印花處五八六、九四八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財訓班及印花稅處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及預算數分別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查職廳整理印花稅處，及財政人員訓練班，開支俸公經費，曾經呈請核銷至二十三年十月底止在案。

茲查二十三年十一月分，應領俸公經費，業經具領支發，理合將開支數目，造具支出計算書，及收據粘存簿，具文呈請

鈞府查核示遵

再查是月印花稅處經費，以收抵支，實不敷銀幣二十四元九角五仙。已自行彌補，不另請領，又財政人員訓練班經費，以收抵支，結存銀幣三百四十六元六角四仙。此項結存之數，據請滾入下月經費數內開支，合併聲明。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支出計算書二本，收據粘存簿二本，收支對照表一張。

署理財政廳廳長 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玉溪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九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六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二七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至遞推結束數，仍歸入下月繼續列報。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四號

機關名稱 玉溪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

六八九、七〇〇

核定預算數

六八九、七〇〇

六八九、七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六八九、六三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公路製造火藥局造報廿三年度十一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七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訛，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再是月份遞推結存一百五十二元四角六仙，併飭繼續列報，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六號

機關名稱 公路製造火藥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二七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二七〇、六六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二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麻栗坡對汎督辦據呈報遵令建築汎署工程一律告竣並轉呈各汎道報開文建築經費冊據一案令委西疇馬關兩縣

長會同驗收具結呈覆再憑核辦由 一月十七日

呈冊均悉。查所呈各該對汎署冊報開支修建各費數目，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差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二十一條之規定，委派西疇馬關兩縣長就近會同前往驗收，具報前來，再憑核辦。除分令外，仰即轉飭遵照辦理！附件暫存。

此令。

指令實業廳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七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三千八百五十元零五角四仙之數，予以核銷。再是月份不敷六十九元四角六仙，並飭由下月經費內撥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遵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〇號

機關名稱 實業廳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八三一、三〇

呈報計算數 三、九二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收支計算書各二份對照表二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三千八百五十元零四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鄧川菸酒牲畜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十、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七日

呈及附件均悉 查該局七月份所報預算數，既經該廳核符，其餘八九十等月份比較核減

雲南省政省審計公報 公 版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四一

原案每月合多列五元，亦經聲明刪除酌繳，並從權代為更正等語，覆核屬實，姑准照辦，再查七、八、九、十月月份列報開支各數，除八、九、十等月共剔除十五元外，餘數尚屬相符，應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二號

機關名稱 鄧川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 七、八、九、十月

核定預算數

二二六五〇〇〇
二二二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〇
五五五〇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六五、〇〇〇
一一二五、五〇〇
一一二五、五〇〇
一一二五、五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四份，單據四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查該局七八九月份書表列報開支各數，除八九十月份共刪除十五元，飭即彙繳外，餘均符合，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鄧川縣酒牲屠稅局局長馬少章，呈報：

「該局二十三年度七八九十等月分，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表，檢同單據，祈查核示遵。」

等情；據此，查各月分書表所列各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七月分所列預算數目，亦與案合，惟自八月分起，該局經費預算數，已核減為月支新幣二百二十元零五角在案，茲報到八九十等月分計算書內，均誤列為二百二十五元五角，每月合多列五元，亦經職廳刪除飭繳並從權代為更正，開支各款，可否准予核銷？除將書表各抽存一分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七八九十等月分支出計算書四分，收支對照表四張，單據粘存簿四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鹽津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分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七日

呈暨附件均悉。當經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六號

機關名稱 鹽津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六二一、六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六二一、七八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清冊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平糶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十九日

九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數目，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至遞推結存數，仍飭歸入下月繼續列報。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〇號

機關名稱 平糶菸酒牲屠稅局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九七、四〇

呈報計算數 九一、六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數目，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東關查驗所二十三年度八九十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九日

呈覽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悉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數，一併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一號

機關名稱 昆明特種消費稅局東關查驗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八〇七、五〇〇
八〇七、五〇〇
八〇七、五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八〇六、六九〇
八〇四、五四〇
八〇六、八三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三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

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准建設廳函轉昆富段技正鍾漢馨呈報開支踏勘旅費冊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

九日

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開支踏勘費數目，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啟 關於事後審計者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二號

機關名稱 公路經費委員會呈轉昆富段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無

呈報計算數 二一五、二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冊據各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核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西關查驗所二十三年度七月分支出計算書據並補送對照表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九日

呈及附件均悉。既據補送前來，覆核尙屬相符，應准併同前案，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

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三號

機關名稱 西關查驗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月份

核定預算數 九七二、八〇

呈報計算數 九七二、八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查前據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轉西關查驗所呈報該所二十三年七月分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檢同單據，請予核示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四九

前來；當經據情呈奉

鈞府指令審字第七百四十九號開：（略）未據將收支對照表附呈，手續未免闕漏，合將通知書隨文令發仰飭該廳即便轉飭遵照，迅將對照表尅日補送前來，再憑核辦，附件暫存，此令。計發通知書一件，等因；奉此，遵即轉令遵辦去後：茲據昆明消費稅局呈轉，已據該所將收支對照表補送，仍祈核示到廳；復查表列各數，散總尙屬相符。除抽存一分備查外，理合將其餘一分，備文轉呈鈞府審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收支對照表一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呈轉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報東關查驗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開支見習員津貼伙食清單單據准予銷

銷並填發證明書由 一月二十一日

呈件均悉。當經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五號

機關名稱 昆明特種消費稅總局東關查驗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呈報計算數 四四、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清單一份單據三張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清單列報見習員領津貼伙食開支各數，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昆明特種消費稅局呈轉東關查驗所所長李敏生呈報該所二十三年十月份開支見習員津貼伙食，開具清單，檢同單據，請予核示前來查清單所列各數，共現金四十四元，數額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復查此項開支，係屬臨時性質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報 關於事後審計者

，故於開支經常費之外，專案呈報，可否准予核銷？理合將清單單據一併轉呈鈞府審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清單一份單據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實業廳據呈轉第一農事試驗場運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再查是月份合餘存銀一元六角二仙，以之彌補上月不敷數，尙不敷銀九元三角九仙。仍飭由下月經費內撥節彌補，以符通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七號

機關名稱 第一農事試驗場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四三、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四四一、三八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兼第一農事試驗場場長褚守莊呈稱

「案查職場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份經費，曾經備具收支計算書表暨單據，呈轉核銷在案。茲查十一月經費，業已領訖，支付完竣。理合照案備具收支計算書表，連同單據粘存簿，一併具文呈請鈞廳核銷。計呈收支計算書各三份，對照表三張單據粘存簿一本。」

等情據此，查該場長呈到收支計算書表，核數尙屬相符，單據亦全，應予轉請核銷，除將書表各抽一份備案外，理合檢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五三

齊原件，具文呈請

鈞座鑒核飭銷，並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第一農事試驗場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份收支計算書各二份，對照表二張，對照表二張，單據簿一本。

兼實業廳廳長穆嘉銘

代行折秘書雷 宣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昭通特種消費稅局呈報牛街分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證由

一月二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四號

機關名稱 牛街特種消費稅分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一〇六、三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〇一五、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建設廳據該廳呈轉滇西路李技監熾昌呈報測勘一平浪旅雜各費照案由一平浪工程處負擔由 一月十三日

呈件均悉。查一平浪製鹽場測勘築路兩項，曾經明令劃分飭遵有案。關於築路一項，已由總部令派獨立一團，及補充三大隊修築，其築路津貼，亦經財廳呈准撥解，仍由該一平浪工程處負擔，准予備案在案。至於測勘一項，原屬工程範圍內事；此項測勘支用旅雜各費仍應由該一平浪製鹽場負擔，以免紛歧。而明權責，除將冊據令發一平浪製鹽工程處知照，并分令財政廳，仍由保管該處款內，將此項測勘旅雜各費舊幣二千六百五十七元零五仙，如數

撥發歸墊外，仰即遵照辦理！

此令。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騰衝特種消費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計算書類並聲明更正預算數准予核銷給證一案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件已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查該局預算數，既據聲明，係定為一千六百六十元零九角，姑准登記。再查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實支數經常一千六百一十九元五角七仙又津貼二百五十九元共合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五角七仙，予以核銷。仍飭該局務須遵照規定迅將標準預算尅日補報。以免前後矛盾，而便比對審核。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遵照辦理。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一四號

機關名稱 騰衝特種消費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六六〇、九〇

一、六〇七、四〇

呈報計算數

二五九、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清冊各一份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五角七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奉

鈞府指令審字第九八八號，據職廳呈轉騰衝特種消費稅局造報該局二十三年八月份計算書類，祈核銷一案。內開：

「呈件均悉。案查前據該局呈報七月份計算書，經費列為一千五百七十元零九角，津貼列為二百五十三元七角。茲據續報本月份，計算書類，而經費竟列為一千六百零七元四角，津貼竟列為二百五十九元。前後不符，礙難審核。仰即遵照！尅日查明呈復，再憑併案核辦，附件暫存。此令。」

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查該局預算數，原核定為新幣一千七百八十一元五角，嗣因該局所屬保山查驗所裁撤，預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五七

算減爲新幣一千六百六十元零九角，復因內部人員，時有增減，該局將逐月實際開支數，列爲預算數，故七月份書中之預算數，列爲一千五百七十元零九角，至八月份該局因奉令提升三等辦事員一員，爲四等會計員，遺缺另行派員遞補，合增四等會計員一員薪俸伙食新幣計三十六元五角，故預算數列爲一千六百零七元四角。

又查邊遠津貼一項，係照該局人員，按級支發，每月原領新幣二百五十一元，至七月份因增加四等會計員一員十日津貼，（該局於七月二十日奉到提升廳令）計二元七角，共合二百五十三元七角，至八月份，因增加四等會計員一員全月津貼八元，故合二百五十九元。

查該局七八兩月份開支各款，均未超過核定預算數，惟誤將預算數改列，以致牽混不明，奉令前因，除令飭該局遵照！嗣後應按核定數，妥爲造報，以免混淆外，理合將該局誤列預算數各緣由，備文呈覆，敬祈鈞府鑒核示遵！以便轉飭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所屬職業介紹所石場總管理處第三區公所等機關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證一案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及附件均悉 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散總均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一併予以核銷。再查石場總管理處遞推不敷六

角一仙二厘，仍飭由下月份撙節彌補。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五號

機關名稱 職業介紹所
石場總管理處
第三區公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七、六〇〇
二一九、八〇〇
二七二、六〇〇

呈報計算數 四七、六〇〇
二一八、三〇〇
二七二、六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處各一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報

關於事後審計者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市長陸亞夫呈稱：

「突據職府所屬職業介紹所，石場總管理處，第三區公所，造報各該機關十一月份計算書表，並檢同單據，呈請轉報前來。查各該處所報書表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理合檢同原件，備文呈請鈞廳查核迅賜轉核銷。」

等情；據此，除將報到書表各抽存二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附件備文轉呈鈞府審核示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三本，對照表三張，單據三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第一區公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及附件均悉 當經依法審核，散辦相符 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

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書表連同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
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計算對照表各一份。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九號

機關名稱 第一區公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四九、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四九、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陸良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九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尙不差。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〇號

機關名稱 陸良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〇二、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三〇三、二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蘭坪菸酒屠宰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證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覽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六號

機關名稱 蘭坪菸酒屠宰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二三、八〇

呈報計算數 一〇五、六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

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曾據呈轉開區食鹽運銷處呈報營業決算報告書並請提獎鼓勵准提百分之二一案由

月二十五日

呈件已悉。查所呈報告書，核尙相符，應准備案。惟查請獎一層，雖係照章辦理，究未規定數，姑就事實，量爲核定。着准提百分之二，以資鼓勵，仍將分配情形，取據列報核銷，仰即轉飭遵照辦理！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爲核轉鑒核示遵事：案據開井區食鹽運銷處處長解永年，副處長宋邦俊呈稱：

「爲呈報二十二年份處中辦理情形暨營業概況仰祈鑒核示遵事：竊查處長等受命以來，辦理已一載有餘，猥以菲材，勉膺艱鉅，幸賴鈞會主持督促於上，各職員努力匡扶於下，分工合作，謹小慎微，差免隕越之羞，未盡涓埃之報。茲謹將一年來處中工作情形，撮要爲鈞會分別詳陳之：（一）查職處成立伊始，適值本市存鹽稀少，鹽價暗漲之際，街談巷議，僉以運銷處成立，恐致發生鹽荒爲慮。處長等有鑒及斯，深加戒懼，當經周諮博訪，詳加調查，一面催運井鹽，儘量銷售，一面減低售價，嚴禁翻賣，一面嚴密組織，期在因事擇人，並遵照張運使原案規定本市各油臘舖售賣零鹽辦法，用使零星食戶；又隨時張貼壁報，印送特刊，務須將內部工作情形，完全公佈，藉明真相。數月以來，鹽市暗盤，已與處中定價相差無多。而倉儲食鹽，更多至不可勝計。聞已呈蒙給人

足之象。嗣因昆明市全體鹽商，以前繳証金，未蒙發還，零售鹽勛佣金，復為油臘舖所分取，乃紛呈當局，要求維持生計，甚或不諒辦事苦衷，作無謂之爭執。職處處此風雨飄搖之會，惟有秉承鈞會德意，清白乃心，益如奮勉，所幸為時不久，即蒙鈞會呈奉核准，將油臘舖所售零鹽，撥歸昆明市全體鹽商售賣，此案得告一段落，後因各鹽商以代售零鹽，獲利無多，不願代辦，意在請求發還証金，復荷鈞府召集鹽商，開會籌商妥善辦法，結果議決發還証金，飭處遵照籌集大宗款項墊付。處長等明知處中毫無存款，平時需用薪金腳資稅餉，尙向與文官銀號透支，此時安從籌此鉅款，祇以功令所在，且為解決糾紛起見，乃呈請主任委員指示應付方法，遂於數日之內，籌備就緒，分別發還，數年未結之懸案，從此結束，而鹽商零售鹽勛一事，亦獲乘機收回，仍歸各油臘舖兼售，以符原案，而掃葛籐。彼時適奉鈞會令飭速即派員組織分處，復不敢辭勞，朝夕籌思，多方擘畫，先行遴員成立腰站轉運分處，同時商准黑元阿三鹽井場署保款專員，兼辦抄運鹽勛事務，嚴定規章，注重人選，分頭辦理，幾於日無暇晷，所幸鈞會隨時指示機宜，得以率循辦理，次第告成。至於處中逐日收據鹽勛，遇有地灰鹽沙散落地面者，均經體念愛惜物力之旨，隨時督飭員役，注意掃集，日積月累，漸成鉅數，由處分別提出售賣。得價收入登記，涓滴歸公；其扣沙賠鹽等項，亦陸續扣獲登帳，由零集彙，掃數報解，以符整頓收入，擴充公路經費之旨。上述各項，雖經分別呈報在案，茲為年終報告，便於彙核起見，不得不瀾縷陳明，此職處一年來辦理經過之大略情形也。

(二) 查職處營業狀況，曾經逐日將收支款項，暨收發鹽勛，填具日計及日報等表，月終復造具四注冊清，分別呈報有案。惟查職處係屬官營業機關，每屆年終，自應遵照處中暫行章程第十八條之規定，將一年來業務概況結束報告，以昭覈實。查職處自二十二年三月一月成立日起，截至是年十二月底止，統共收入食鹽一

千四百一十七萬五千九百一十觔，售去食鹽一千三百五十萬零五千六百五十三斤半，內有賒鹽五萬七千三百二十觔半，收售兩抵，合結存食鹽六十七萬零二百五十六觔半，所有售出之鹽，連賒鹽一併計算在內，共獲純利盈舊紙幣三百零四萬八千七百五十八元九角二仙。○又扣獲鹽沙合舊幣一十四萬三千七百三十二元四角，總計長餘舊幣三百一十九萬二千四百九十一元三角二仙，除發給代售零鹽備金舊紙幣一十四萬四千二百一十九元八角，又借款利息（除以收入瀘西宋省三餘鹽利息抵除外），支出舊紙幣一十一萬一千九百零九元七角二仙，又支出送省會公安局津貼舊紙幣五萬元，又支送款保護費送款旅費及滙費快力費租金印花等雜支共計舊紙幣八萬零六百六十五元三角一仙五厘，又支職處及各分處經費共舊紙幣二十四萬八千六百零二元五角九仙外，二十二年份實有純利舊紙幣二百五十五萬七千零九十三元八角九仙五厘，此外尚有清出碎塊一萬零九百七十二斤，沙鹽五千二百七十觔，地灰鹽七千九百三十五觔，並未計算在內，現已銷售清楚，擬併入二十三年份盈餘項下呈報。○上列純利，證之資產與負債兩項，均屬吻合，並無差異。○計資產項下，存有各種食鹽，共六十七萬零二百五十六觔半，值舊紙幣合七十四萬一千一百四十九元零一仙五厘，存鹽井塢署舊紙幣一十萬零二千八百九十四元零七仙，存元永塢署舊紙幣二萬九千五百一十一元，存阿陋塢署舊紙幣三萬一千一百元零零一角八仙，存黑井元永阿陋鹽站四分處，共舊紙幣七十七萬五千九百三十元零零二角二仙，存鹽商宜良公記及瀘西宋省三欠款共舊幣一十萬零九千九百元零零一仙，又支付黑井等分處司賬員郭靜軒等四人旅費舊紙幣八百元，解繳鈞會核收舊紙幣七十萬元，代退鹽商保證金舊紙幣四十六萬六千元，又押佃舊紙幣四萬七千三百元，又總分各處開辦費舊紙幣二萬八千零四十七元五角，現存款舊紙幣二千七百七十八元九角一仙五厘。統共合計舊紙幣三百零三萬五千四百一十一元九角一仙。至負債

項下，計結欠與文官銀號舊紙幣三十六萬零三百四十三元八角三分，佣金項下支還保證金舊紙幣二萬四千四百元，提存未解馬脚盈餘舊紙幣九萬三千五百七十四元一角八分五厘，總共計舊紙幣四十七萬八千三百一十八元零一仙五厘。○資產減去負債，實有長餘舊紙幣二百五十五萬七千零九十三元八角九分五厘，此職處一年來營業概況總決算之收支實在情形也。○現當二十二年份業務結算之際，除將辦理經過，及營業概況，分別呈明如上述外，理合造具營業實況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資產目錄，負債目錄，食鹽收支統計表，隨文呈送，仰祈鈞會鑒核，准予備案示遵。○再處長等現據處中各職員面稱：「職等自入處服務以來，無不廉隅自矢，工作時間，較任何機關延長，而每月所得薪水，贍養全家，時感不敷，值此歲暮天寒，實有何以卒歲之苦，輾轉思維，可否仰祈轉呈由所獲純益項下酌量提獎等語。」伏查暫行章程第二十條，本有年終考核給獎之規定，而處長等平日對於各職員，亦常以年終有獎，須認真工作為勗。○茲據面稱各節，核查尚係實情，似未便鑒於上聞，惟應否俯念各該職員辦事不無微勞，如何提獎以示鼓勵之處，併請鈞會核明示遵！

等情。○並據附呈資產表，負債表，損益表，營業實況表，資產負債目錄，食鹽收支統計表，各二份到會，當經逐一詳加審核，並派員前往該處實地清查，所有賬目，欸項，暨所有零整鹽斤等項，均屬符合，其歷月營業狀況，已據按月將收支清冊暨計算書表，分別造報齊全，尚無漏誤。○惟查資產表內列有總分處開辦費計新幣五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一分，按照該處會計規程，應分三期由純益項下攤提彌補，茲仍照數列為資產，並未照章攤提，自與定案不符，本應發還飭照攤提另報，隨據該處覆稱：「此項開辦費，多係陸續購置，應用器物，曾經專案呈請驗收核銷，但直到本年度內，始奉省政府及財政廳，派員會同前來驗收，在未驗收核定以前，自未便先行撥銷攤提，擬請自本年份起，再行照章辦理。」等

語，據此，覆查尙亦不無理由？已飭由本年份純益數內，照數攤提，除將呈到原表各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檢呈鈞府俯賜查核備案！

查該處自上年三月奉准成立，一方面負有籌集路款之專責，一方面並有調濟民食之義務故於組織之始，即不能不兼籌並顧，熟慮周諮，至於內部之組織，並採會計獨立制度，期使鈞稽完密，賬務公開，復由本會督促於上，隨時考核，開辦以後，該正副處長暨全體職員等均能清白乃心，奮勉從事，業務日趨發達，鹽額遞有增加，年來公路的款，深資挹注，對於民食問題，尤能供應不匱。○在前商銷時代，常被居奇壟斷，每鬧鹽荒之事，年來已不再見發生，其平時對於地灰沙鹽之類，皆掃集堆存，歸公售賣，頗符涓滴歸公之旨，計自廿二年三月成立起，至年底止，共十個月，除所支利息佣金，津貼，旅費，及總分處開支外，實淨獲純利益舊紙幣二百五十五萬七千零九十三元八角九仙五厘，申合新幣五十一萬一千四百一十八元七角八仙，平均每月約有純益新幣五萬餘元，較之原預算每月三萬元之數，實合超增十分之七，核其成績，尙屬優異，該正副處長暨所屬職員等，似均不無勞動足錄，茲並據呈請照章提獎，以示鼓勵前來，查本會前呈奉核准黑井食鹽運銷處暫行章程第廿條，年終考核給獎，有獎金一項。○並載明：「視純益之多寡，由公路經費委員會酌給之。」其應提獎若干？並未明白規定，但查本省財政廳所屬官營業機關，如興文官銀號定為總純益額十分之二，如印刷局則定為十二分之四，均所以酬獎勞動，激勵來茲。○即全省各稅收機關，亦咸有期年核獎之成例，該運銷處雖亦為官營業機關，惟其業務仍含有獨占性質，自不能與興文官銀號，印刷局純屬商業範圍者，相提並論。當經審慎考慮，並於本會第一二九次常委會提付討論，隨經議決：「廿二年份准暫提獎金百分之四，呈請政府核示。」紀錄在卷，據請鈞府俯該念運銷處長官員司等，自開辦以來，均能奮勉從公，風清弊絕，所獲純益數目，竟能超增預擬數，良亦不無微

勞，所謂提給獎金，亦與定章相符，茲本會議決由純益項下，酌提百分之四，計合新幣二萬零四百五十六元七角五仙，以資酬勞，而昭激厲之處，是否有當？統祈鈞核指令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營業決算報告書一册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餘略）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宜良大橋工務處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計算書類發還更正由 一月二十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書表列報經臨各數，散總雖尙相符，惟內有應行查詢補送剔除事項，除依據施行細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填發通知書外，合將原件發還，仰即遵照辦理！詳切呈覆，再憑核奪。

此令。

計發還原呈七八九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一束，通知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通知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審核通知書號數 第四九號

機關名稱 宜良大橋工務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

審核書類 書表單據三本

通知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剔除補送事項：

一、查詢事項

(一) 查七月份書內列有前月結存新幣一萬三千二百四十九元，是否相符。未據聲叙明白。應飭查詢。

(一) 查七月份書內列有前月經費不敷銀四百八十八元九角七仙，是否相符，未據聲叙明白。應飭查詢。

(一) 查七月份計算書內列報預算數八百三十四元，計算數八百零一元一角二仙，而實領數又祇撥支七月份經費銀五百七十八元，究係如何情形，殊難明瞭，且每月不敷之數，究由何項提撥開支，均未據聲叙明白，應飭查詢。

一、補送事項

(一) 查八月份書表內支出欄列有工程主任又補領開辦費及四五兩月薪公費一千七百二十五元八角仙，未據將該主任領款單據附呈前來，無從比對，應飭補送，以補審核。

一、剔除事項

(一) 查七八九月份書列支旅馬一項，據簽稱：查該處各職員因公往來報銷，乘坐三等火車費原與規章不符，業經照章核銷等語。覆查所簽各節，事實上雖屬實在，惟既有規定在先，則應按照規定開支，不能聽其任意列報，飾將超支之數，照章剔除另辦。

右列事項：仰即剋日呈覆，再憑核辦。

右令公路經費委員會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羅平菸酒牲畜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證由。一月廿六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九號

機關名稱 羅平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四七、七〇

呈報計算數 二四七、七〇

附屬書類 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永善縣呈報永綏游擊隊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分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證由 一月二十六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書表領單收據及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遵照如數撥抵并轉飭知照！餘件存。

此令。

計檢發正領單領款總收據各一聯，預計算書各一本，收支對照表一張，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八號

機關名稱 永綏游擊隊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六九七、四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六九七、四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永善縣縣長呈稱：

「案據永綏游擊隊長李明勳呈稱：爲懇請核轉書表冊據，准予發給薪餉事：竊查職隊官佐士兵夫，八十三員名，應領薪公餉洋，現金六百九十七元四角，請將全隊官佐士兵夫，應領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份薪公餉洋數目，階級員名，逐一分別，造具預算書表，餉冊，對照表，受款證，正副領單，總收據，隨文呈報前來，懇祈發給薪餉外，茲派班長蘇洪才，持領款單據前來，懇祈除十月份預支之伙食現金四百元，應領尾餉現金二百九十七元四角，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並祈預支十一月份伙食現金四百元，共計應領現金六百九十七元四角，懇祈發交該班長領回，以資應用，而便開放，理合備文呈請核轉，准予發給，實沾德便矣。謹呈。附呈預計算書，餉冊，對照表各三份，單據一套。○等情；據此。○縣長復查該隊呈到書表，內列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當將此項薪餉，照數收獲第六屆烟款罰金項下，撥交該隊派來班長蘇洪才，承領去訖據呈前情，除將呈到預計算書，餉冊，對照表，照案各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具文連同書據，呈請鈞廳俯賜鑒核，准予轉請分飭撥抵，指令示遵！計呈預計算書，餉冊，對照表，各二份，單據一冊，受款證一份。○」

等情；據此，查該縣長所呈撥文永綏游擊隊二十三年十月份薪餉，新幣六百九十七元四角，核數尙與案符，應否准予撥抵？理合檢回呈到書表單據，具文呈請鈞府鑒核示遵！以便撥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預計算書，餉冊，對照表二份單據一套，受款證一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建設廳據呈轉道路工程學校造報該校橋樑建築址二十三年度十月份計身費想覽聲明畢業結束無從迨報各情祈核示一案准予核銷給證由 一月二十六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開文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

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一千零三十八元九角三仙之數，予以核銷。再遞推不敷數，仍飭由下月份撥節彌補。餘均准如所請，准予毋議。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一號

機關名稱 道路工程學校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一、〇三七、二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〇四六、七一〇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二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一千零三十八元九角三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案查前奉

鈞府審字第九八三號令備各機關造報計算書類月份一覽表，內載：道路工程學校收支，報至二十二年十月份，應催起報，等因；奉此，當經遵照轉飭各在案。茲據該校代總務長劉鶴松呈稱：遵查本校五六兩班經費，按照預算，僅領至二十二年十月份爲止，因第六班學生，程度較差，當經延長一月，至十一月底畢業，惟十一月份經費，曾經呈請追加，未蒙

省府核准，乃由鈞廳於廳款項下勻挪發給開支，列入廳款月冊報銷。至十一十二兩月份，及二十三年一月份，雖蒙省府每月核發臨時費舊幣二千元，但已由鈞廳撥作二十二年十二月份學生本委赴各路服務以前伙食，及二十三年九月橋樑建築班未開學以前留校員役津貼上食，併列入廳款月冊報銷各在案。所有二十二年十一月份起以後，各月收支計算書表，實因五六兩班學生業已畢業，橋樑建築班學生又尚未開學，經費既未照領，其有少數臨時支出，復已由廳按月入冊報銷，本校無從造報。至二十三年九月份起，橋樑建築班經費，已按月領支造報核銷矣。奉令前因，理合將二十二年十一月份起，以後收支未曾造報情形，具文呈請鑒核轉呈核示，並據報二十三年十月份收支書表，並單據，請鑒核轉報核銷示遵。各等情；據此，查該校二十二年十一月份起，學生業已畢業結束，取文情形，無從造報，尙係真情。至二十三年九月份收支書表，前經核查轉請核銷在案。茲據報二十三年十月份收文，核查書表列數，尙屬相符，單據亦全，除將書表抽存一分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具文呈請

鈞府俯賜核銷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收支計算書各二本，對照表二張，單據簿一本○

建設廳廳長張邦翰

指令全省公路經委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呈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三年五、六、七、八等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二十六日

呈覽附件均悉。當經依法按月審核，散總數目，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尙不差，應准照呈報數，分別予以核銷。再遞推至八月份共結存銀一十五元二角六仙，仍飭歸入下月份繼續列報。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二號

機關名稱 建設廳行道樹第二育苗場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信 關於事後審計者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五六七八月份

五三六九、〇〇〇

六三六九、〇〇〇

七三六九、〇〇〇

八三六九、〇〇〇

五三六五、三六〇

六三六六、四四〇

七三六四、八八〇

八三六四、八八〇

核定預算數

呈報計算數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八份、單據四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河源菸酒牲畜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六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

報實支數予以核銷。餘均准如所擬辦理。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五五號

機關名稱 洱源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五四、八〇

呈報計算數 二五四、七五

附屬書表單據 支出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洱源菸酒牲屠稅局局長劉介平呈報該局二十三年十月份，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表，檢同單據，請予核示，前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來，查書表所列各數，散總均屬相符。惟所列該局總收總支及結存各款，應飭另報不能混入經費計算書內，並由職廳代為刪除及抽存外，理合將該局報到書表單據各一份，具文呈請鈞府查核辦理，並祈

指令祇遵！以便轉令知照。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〇

計呈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鹽興縣據呈請核鈞暨令財廳撥抵採購電桿費款一案應候令飭查明核撥由 一月廿六日

呈悉。查此項電桿費款，既經該縣長於二十二年七八兩月份造冊呈請財廳撥抵有案。

應候再令該廳詳查，如與原案相符，自應准予核撥，除分令外，仰即知照！

此令。

指令電話局長趙家通呈報該局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四月底止計七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廿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五六兩月計算，屬於新案範圍，應候另案核飭外，覆查所呈二十二年

十二月至二十三年四月份書表，列報收支各數，散總均尙相符，比對收費表及支出單據，亦無歧異，應准仍援舊例一併予以核銷。再書表僅呈一份，不敷存轉，其在舊案範圍，准免補報，如在五月份新案以後，應飭照章按月補送一份，以符通案。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指令電話局長趙家適據呈報該局十九年七月起至廿二年十一月底止計四十一個月收支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廿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分別詳加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及各月遞推不敷數目，尙屬相符，比對收費表及支付單據，亦無歧異。應准仍援舊例，予以核銷。再收費存根，請免彙繳，即以收費表附呈一節，核尙屬實，併准照辦。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呈爲彙報計算請祈

鈞鑒俯賜核銷示遵事竊查職局每月計算書業經自改組成立起造報至十九年六月底止在案茲謹將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八一

十一月底止各月計算彙編呈請

鈞核惟查職局情形不惟與領款之行政機關迥別且與其他營業機關亦有不同職局當奉令接收前電話局改組之時省會電話除各機關所用間有可通話者外其餘商用直可謂完全不通故每月電話租費收入多者三百一二十元少則僅二百餘元幸蒙鈞府鑒及始則發款補助繼復一再准加增租費然職局員工待遇至今猶不能與各機關同等當各機關薪給加三時職局員工僅支本薪各機關加三倍半時職局員工始則僅支加三繼則加五嗣因生活日高員工實不能持維乃改爲加倍及至廿二年十二月各機關改照新預算支給而職局員工始得加至倍半其歷年以來未照通案加支之數今猶作爲欠薪此員工待遇之未能與各機關平等者也至月收租費之困難尤具特殊情形除商用多數可隨到隨收外餘者無一處非收費員征收二次以上不能收獲其有積至年餘始陸續收獲者或一二年尙不能收者以致租費收據無法整理此類用戶軍政機關尙居少數而以具有相當門面之公寓爲多蓋彼非不付費不過非積之最久不付且仍不全付因此既不能將其話機撤取又不能作爲免費故職局收費存根自成立至今四年有餘幾無一本不仍粘有未收租費收據者每月收獲租費前後牽連不可箇梳會計既難分晰收費員交費亦難悉數爲日愈久積累愈多始於二十二年一月起製訂一種收費表分列每年每月甲乙丙三種收據每種若干張上欄由營業主任會同會計員填列將收據照表點交收費員下欄由收費員填註某種收據幾張未收幾張於交費時連同未收收據一併點交下月收費時又復另列新表交給收費員自經製定此表後某年某月某種收據尙有若干張未收始有稽考茲將此項收費表從實施之月起逐月隨同計算書附呈至收據存根因有上述情形若併隨繳則未收租費即不啻豁免且每月收入絕非存根可查每月租費係於二十後一次填據下月五日前點交收費員非同其他營業機關於收款時始臨時填據者可比但存根均逐月保存在局如有疑義須查對時請派員到局查看應請彙繳所有彙造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止各月計算緣由理合連人收款人收據一併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俯准核銷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附呈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十一月止計算書四十一本收據四十一本收費表十張

局長趙家通

指令第二補邊督辦公署據先後呈報該署二十三年度九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核與規定不符原單據發還更正一案
由 一月二十八日

先後兩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數目，雖尙相符，惟查所呈九、十、兩月份薪俸收據第二、七、十、十四、十五、十八、十九、等號，又九月份十六號，概未據受款人簽名蓋章，再辦公費單據二十至二十四號似出一人筆跡，均與審核憑証單據規程第二三條之規定不符，本應照章剔除，嗣念不明法定手續，姑免置議。仍應依據施行細則第十六條之規定辦理。合將原呈單據發還，仰即遵照更正！尅日呈覆，再憑核辦。書表暫存。

此令。

計發還原呈九十兩月單據粘存簿各一本。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附原呈

呈為早報專案查職署收支計算書表等件當經造報至八月底止在案理合將九月份收支各數分別造具書表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令示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二本，對照表二張，收據粘存簿一本。

第二殖邊督辦楊益謙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廣通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兩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查該局所呈十月份計算書內，第三項第一目第一節筆墨紙張費，列報為四元七角二仙，比對入、九兩號單據，僅支出四元六角一仙六厘，合多列報一角另四厘。又十一月份書內第二項第三目第一節燈油費，列報為一十五元，比對一十號單據，合多列報一元，又書內列報購羊毫筆栗炭共銀八角，比對第八號單據，則塗改為一元，上項多列及塗改數，照章應予如數剔除，姑准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十月份照實支二百四十一元二角九仙六厘之數核銷。十一月份照實支二百三十九元

五角之數核銷。至遞推結存數，仍飭移歸下月列報。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六號

機關名稱 廣通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十、十一兩月份

核定預算數 十月二、四二二〇〇

十一月二、四二二〇〇

十月二、四一四〇〇

呈報計算數 十一月二、四一三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十月份准照二百四十一元二角九仙六厘之數核銷，十一月份准照二百三十九元五角之數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富滇銀行清理處據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並呈明秘書吳璽等離職日期祈核示一案，准予

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八日

呈賢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惟查計算書附記欄內，未據照案折爲新幣，又對照表支方合計數，竟列爲舊幣三萬七千一百三十三元二角，姑念出於筆誤，免予發還置議，仍援前例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至呈報秘書吳璽等離職日期，并准登記備查，除照章折爲新幣登賬并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遵照！嗣後務須認真辦理，勿得疏忽！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四號

機關名稱 富滇銀行清理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八〇〇、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七四二、六六四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查職處開支經費，曾經按月造具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呈報至二十三年十月份在案。茲查自十一月一日起至三十日止，職處經費共合支用舊幣三千七百一十三元三角二仙，比較核定預算數，實合減少二百八十六元六角八仙，除照案仍由催收欠款處收獲欠款項下撥付外，理合造具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並取具各種單據，備文呈請鈞府俯賜核銷，並祈

指令示遵，再查職處秘書吳璽因奉委彌勒消費稅局長，於本月十五日離職，所有該員職務以辦事員湯禧暫行兼代，又一等辦事員楊思謙因赴箇舊錫務公司服務，亦於本月六日離職，職處為節省公帑起見，均不再另行設置人員，合併陳明。

謹呈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八七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支出計算書二本○收支對照表二張○單據粘存簿一冊○

富滇銀行清理處主任鄒世俊

指令民政廳長兼選舉監督據早報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證
由 一月二十八日

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再遞推不敷數，併准由下月撙節彌補○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七號

機關名稱 籌備縣市參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四四八、〇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八九七、〇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三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七百五十五元零五仙之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電話局據呈報二十二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三年六月分止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十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查所呈二十二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底止計算書類，屬於舊案範圍，應候另案核飭外，覆查五六月份計算書列報開支各數，散總均尙相符，比對收費表及支出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數，一併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合將證明書暨五六兩月單據隨文發還，仰即知照！餘件存。

此令。

計發還五六月份單據二本，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九號

機關名稱 電話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二年度五六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四八九、七〇〇

三、四八九、七〇〇

一、九二三、五一〇

二、四二一、五四〇

呈報計算數

附屬書表單據 支出計算書二本，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與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元普段造報測量第一二兩隊由省赴磨黑往來員役旅費冊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二十八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覆經該會核查屬實，應准援例照實支舊幣九千一百一十三元之數，予以核銷。並照章折爲新幣一千八

百二十二元六角登記。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查前准建設廳，「函送卸元普段技正鍾漢馨，呈報辦理元普段測量第一二兩隊，由省赴磨黑，往來員役旅費冊據，請轉呈核銷，」等由一案，當查該技正所報旅費，多與定案不符，且單據亦未照章粘貼印花，業經分別加簽指駁，函復建設廳，轉飭該技正，分別查明剔除更正呈候核轉去後，

茲准建設廳，「函以該技正，業經遵照貴會指示各節，逐一查明更正，其填具人員姓名表，尙屬相符，至聲叙不能剔除更正情形，亦尙有理由，相應將冊表單據，函送貴會，請煩核轉，是荷！」

等因。准此。○覆查冊表旅費，散總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以前漏未粘貼印花之各種單據，現已據照章補貼，其有未能遵照剔除更正之處，並據分別條呈理由，核查尙屬實情。○除將冊表照抽一份備案外，理合將其餘冊表單據，備

文呈請

鈞府俯賜核銷，並祈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清冊五本，單據簿五本，員丁姓名表一張。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報 關於事後審計者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餘略）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大理鳳儀菸酒牲屠稅局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二

十八日

呈暨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遞推結存銀五角，既經聲明留待下月開支，核尙可行。應准照該局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証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証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証明書號數 第四五〇號

機關名稱 大理鳳儀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一七、九〇〇

呈報計算數 二一七、八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各一分，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前陸羅段工務處呈報二十二年度十二、一、二、三等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由

一月二十九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逐月審核，按散合總，尙屬相符，比對憑証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分別予以核銷，再三月份遞推結存數，暨據聲明，應由新舊任分別報銷賠繳，併准照辦，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據前陸羅段工務處主任錢价呈稱：

一呈爲彙報冊表單據，請祈俯賜核銷事，竊職處奉命結束，遵將一切未完工程，分別移交建設廳委員接收辦理，所有交代情形，業經會銜呈報在案，亟應將領發各款彙齊單據，報請核銷，以清手續，查職處自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一日成立起，至二十三年三月底結束止，共計領入新幣七萬九千六百五十三元七角一仙，共支出新幣七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二九三

萬七千一百七十八元四角九仙，領支兩抵，尚存新幣二千四百七十五元二角二仙，理合彙齊單據連同表冊，一併備文呈送懇請鈞會俯賜核銷，實叨德便。」

等情：據此。○常關照章審核，所有冊表列報領支各款，散總數目，概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差錯，至於結存之款，除已據移交後任接收現款，新幣七十五元二角二仙，新幣二千四百七十五元二角二仙，應由後任接續報銷外，其有滙交陸良，三貽祥，未曾收回之款，新幣二千四百元，前據該主任列冊交代，業經核以係屬私人謬囑，應由該主任自行交涉，令飭照數賠繳在案，尚未據繳，現又列入報銷冊表，早報聲明實屬不合，應予剔除，除飭該主任迅速查追如數賠繳，以清賬目，而重路款，並於原呈粘簽註明，暨將呈來冊表，照抽一份備案外，理合檢齊其餘冊表單據，備文呈請鈞府俯賜核銷，並祈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清冊八本，收支月計表八張，支付計算表八張，薪津計算表八張，統計表二張，單據粘存簿四本，遷移開辦費清冊二本，單據粘存簿一本。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餘畧）

指令本府庶務所呈請發給奉諭招待耿馬宣撫司罕宮廷及所帶隨人等宿膳及獎給軍服開支臨時各費准予核銷給領由

一月三十日

呈及冊據均悉。當經依法審核，冊列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

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給領。除分令財政廳核發外，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三七號

機關名稱 本府庶務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二月份

核定預算數 無

呈報計算數 二、五三三、二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呈爲呈請發給事：竊職所奉

諭招待耿馬宣撫司罕官廷及所帶各隨從人員等計四十一人住長泰豐堆棧由十月十八日起至十二月十二日止共計上飯十三人計七百一十五天，中飯二十八人計一千五百四十天，所有上中膳宿等費合新幣洋二千三百七十六元製備獎給該宣撫司黃羽毛軍服一套，膠布雨衣一件，合新幣洋一百一十六元黃珠皮烏靴一雙合新幣洋三十八元黃皮刀帶一根合新幣洋三元二角以上總共合開支新幣洋二千五百三十三元二角，覆查住店膳宿費曾經該宣撫司核閱屬實加蓋私章證明合併聲明理合檢取收據造具清冊備文呈請

鑒核俯賜發給以資轉付而清手續實叨公便

呈謹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清冊一本，收據一本

庶務所長李柱清

指令財政廳彙呈轉宜良菸酒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並填發證明書一案由

一月三十日

呈及書類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審核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四八號

機關名稱 宜良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七六、六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七六、五七〇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散總數目，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雙柏菸酒牲屠稅局造報二十三年度七八九三個月支出計算書表單據一案准予核銷給証由
月三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列預算數，既經該廳查符，應准備案。再查書表列報

開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至歷月超支，共二元五角九仙，亦據聲明由事務費項下撙節彌補，不再請領，核尙可行。應依據條例細則之規定，均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算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五二號

機關名稱 雙柏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七八九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〇三、五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七 二〇五、一一
八月 二〇四、〇二
九 二〇三、九六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三份，單據二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開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核定預算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市營車經理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給銷証一案由 一月三十

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相符，單據無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計算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五六號

機關名稱 市營車經理處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報 關於事後審計者

核定預算數 一八五、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一八五、八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造報該府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三十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六〇號

機關名稱 昆明市政府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六、三三七、八〇〇

呈報計算數 六、三二二、六八四

附屬書表單據 書表單據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開支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市長陳亞夫於十二月二十七日呈稱：

「案查職府每月開支各員役薪工，辦公費，等款計算書表單據，業經呈報至二十三年十月份止在案。茲查十一月份共開支新幣六千三百二十二元六角八仙，理合造具計算書表，並檢同受款人單據，呈請鈞廳查核，迅賜覈轉核銷。」

等情，據此，除將報到計算書表，抽存一份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呈請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計呈計算書一本，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公路行道樹保植局局長黃晃造報第二育苗場二十二年一月至二十三年四月

收支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覽附件均悉。當經逐月詳加審核，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援例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卸祿舍上段工務處主任李偉二十二年度九，十，十一，一零月份開辦經常暨護運旅樂建築等費冊表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詳加審核，按散合總，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覆據該會聲明，尚與原案符合，並經令飭該段主任錢价驗收具報有案，應准援例予以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據卸祿舍上段工務處主任李偉呈略稱：

「查職處奉令組織祿舍上段工務處，遵於二十二年九月十五日組織成立，共用去開辦費及九月份下半月經常費，又九，十，十一，一月份護運費，旅費，藥品，建築等費，新幣二千七百一十六元九角五仙，查護運費，旅費，藥品，及購鑽石機零件，工程用品等，因在此數月內，無他項築路用費，未便久待彙報，故併入開辦費內列報。又查職段因工程浩大，經呈奉核准，建築工務處房屋，及火藥房，地樓，練習生住房等，若除此數項外，其餘實未超過鈞會規定開辦費須在舊幣三千元範圍以內，合併呈明，茲將開支各費，造具清冊，連同單據，備文呈請核轉註銷，實為公便。」

等情；據此，常經職會詳細審核，查所呈工程浩大，建築房舍，及併同經常工程等費列報。尚屬與案相符，散總各數，尚無錯誤，單據亦全，其所支建築房舍費一項，並經由職會令飭該段現任主任錢价驗收具報，已據呈覆在案。除將原呈表冊各抽一份存會備查外，理合檢具表冊各二份。單據一本，備文呈請鈞府俯賜核銷，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附呈四柱清冊二本○收支月計表二張○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餘略）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宜良大橋工務處造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發還更正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案查前據該處造報七八九月份書類，當經照章審核，並將原件發還，令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三〇三

飭查詢剔除補送在案。爲日已久，尙未具覆。茲據續報十一月份計算書類前來，查上月既有剔除更正數目，則本月遞推結存，亦必因之出入，自未便遽予核辦。合將原件發還，仰即轉飭遵照詳查更正！尅日呈覆，再憑核奪。

此令。

計發還原呈書表各二份單據二本。

指令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建設廳函送行道樹保植局造報第一育苗場二十二一年九月起至二十三年四月止書表

單據准予核銷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逐月詳加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援例，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洱源縣菸酒稅局造報 二十三年度八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三十一

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餘均准如所擬辦理。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

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五三號

機關名稱 洱源菸酒牲屠稅局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八月份

核定預算數 二五四、八〇

呈報計算數 二五四、四二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表一份，單據一本。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書表列報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洱源縣菸酒牲屠稅局局長劉介平呈報該局二十三年八月分開支經費，造具計算書表，檢同單據，祈核示到廳，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常經核明，書表所列各數，散總尚屬相符，惟書內所列：「上月結存」「解庫款」及「收入款」等項，係屬該局之總收總支款項，應飭另案造報，不能混入開支經費計算書內列報，以清眉目，並由職廳代為刪除及抽存外，理合具文檢同報到書表單據各一份，呈請

鈞府審核辦理！並祈

指令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財政廳廳長 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市政府呈報該府所屬金碧近日公園等七處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類除保育院應存俟呈覆再憑核辦外其餘各分機關均准核銷給証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分別審核，查該保育院前月列報收入鞋科盈餘工資，及縫衣機器租金，已撥為彌補學徒不敷伙食一項。曾經核飭詳查，尙未具覆前來。茲據續報是月份計算書類，自未便遽予審核，應候查覆，再憑併辦。再查所呈金碧近日公園六分機關，其書類，列報開支各數，尙與原案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

照呈報數，一併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隨文令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五八號

機關名稱 金碧近日公園 第六區公所 翠湖武成公園 園藝試驗場 圓通公園 虛擬公園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金碧近日公園 一〇五、八〇〇

第六區公所 二六〇、八〇〇

翠湖武成公園 八九、二〇〇

園藝試驗場 三二、〇〇〇

圓通公園 六五、二〇〇

虛擬公園 七六、四〇〇

金碧近日公園 一〇五、八〇〇

第六區公所 二六〇、八〇〇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呈報計算數

翠湖武成公園 八九、二〇〇

園藝試驗場 三二、〇〇〇

圓通公園 六五、二〇〇

虛擬公園 七六、四〇〇

附屬書表單據 各處各一份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列報各數，尙與案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均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案據昆明市市長陸亞夫於十二月二十八日呈稱：

「案據職府所屬金碧近日公園，第六區公所，翠湖武成公園，園藝試驗場，圓通公園，虛擬公園，保育院等處，造報各該機關十一月份，計算書表，並檢同單據，呈請轉報前來。查所呈書表單據，尙無訛誤。理合檢同原件，備文呈請鈞廳查核！」

等情，據此。除將報到計算書表，分別抽存備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呈請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計算書表單據七份○

財政廳廳長陳崇仁

指令公啓經費委員會轉呈尋甸工務處造報二十二年十二月份至二十三年八月份結束日止收支各款冊表單據，准予備案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分別詳核，冊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再查遞推至八月份合不敷銀三千五百零八元三角。既據該會聲明，關於工程一項，照案函請建廳派員驗收另案呈報，其不敷尾數，係由尋甸縣政府撥墊，俟驗收工程後，再予核發等語。覆核尙屬可行，應准援例予以備案，一俟驗收具報，再憑併案核銷，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據兼尋甸工務處主任王鳳瑞呈略稱：

「查職段經常工程經費，業經呈報至二十二年十一月份在案。茲將十二月份起至二十三年八月底結束日止，所有收支各款，造具表冊，連同單據，彙請核轉註銷。」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等情；據此。查此段工程經常各費，已據呈報至十一月分，並由職會轉呈

鈞府核銷，曾奉指令准予備案在案。茲該主任擬擬呈報至八月底收束日止收支各款，當經職會照案詳細審核，散總各數，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除工程一項，應照案函請建設廳派員驗收另案呈報，其不敷銀幣三千五百零八元三角，係由尋甸縣政府撥墊，俟驗收工程後再予核發外，理合備文檢具各月份表冊各二份，連同單據，呈請鈞府俯賜核銷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附呈十二月至八月收支對照表每月二張計十八張，清冊十八本，收據九本。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餘略）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興文官銀號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計彙書類准予核銷給証一案由 一月三十一日

呈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散總尙屬相符，單據亦無歧異。應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合將證明書填發，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計發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六三號

機關名稱 興文官銀號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核定預算數 三、八五一、四〇

呈報計算數 經常三、七一八、九一
臨時一、三三六、二八

附屬書表單據 計算書單據簿各一本，對照表一張。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實支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附原呈

據興文官銀號總經理周宗順呈稱：

一案查職號二十三年歷月開支經費，經按月依期呈報在案。茲查二十三年十一月份由職號放款組紅息項下，坐支經臨費新幣五千一百八十七元六角八仙。合支出經常費新幣三千七百一十八元九角一仙，臨時費新幣一千三百三十六元二角八仙，二共合開支經臨費新幣五千零五十五元一角九仙，收支兩抵外，實合餘存一百三十二元四角九仙，經照案飭由庶務組繳還放款組收賬，庶務組並無餘存。所有開支，均力求撙節，未敢稍予浮冒。理合造具書表，呈請鈞廳俯賜鑒核，轉呈審查核銷示遵。○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等情；據此。○查書表所列各數，散總尙屬相符，經常門開支各款，并未超越預算，臨時門開支各款，核查尙係必需，可否准予核銷？除將報到計算書表，各抽一份存查外，理合將其餘書表單據，備文呈請
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與文官銀號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張，單據一本。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昆明縣財政局呈報二十三年三四月份收支國省地各款計算書表單據准予核銷一案由 一月三

十一日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詳加審核，書表列報收支散總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既經該廳核明，坐支亦與案合。應准援例予以核銷。再遞推至四月份合不敷銀一千零七十四元一角，仍飭由下月份經費內撙節彌補，以符法定。仰即轉飭知照！附件存。

此令。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該廳印刷局造報二十三年度八月份計算書類並聲明錯誤各點已遵令更正祈核示一案由 一月

三十一日

呈件均悉。既經查明更正，覆核尙屬相符。惟內有暫時付款，未便遽予核銷，應飭迅將三五五、二五六、三五七等號正式單據，尅日補呈前來，再憑併案辦理，仰即轉飭遵照，附件暫存。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指令審字第一零一五號：據職廳轉呈印刷局二十三年八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請鑒核一案內開：

「呈及附件均悉。當經依法審核收支計算書所列各數，均與案符，比對單據，尙無歧異。惟查所呈原料登銷表，油墨類消耗欄，按散合總，實合一千三百七十三元，茲竟列爲一千三百八十七元四角，兩相比對，不符一十四元四角，又查雜料類結存欄，按散合總，實合五千零五十三元八角三仙六厘，茲竟列爲五千零五十四元一角九仙六厘，比對不符，三角六仙，合將登銷表隨文發還，仰即轉飭遵照！尅日更正呈復，再憑併案核辦，餘件暫存。此令。」

等因；計發還八月份登銷表一份，奉此。當將職廳核明抽存原表檢出比對，查奉發原料登銷表內油墨類，不敷之一十四元四角，係將消耗之「孔雀藍」一磅價一十六元誤列爲一元六角，又雜料類不符之三角六仙係將「黑球」一項本月結存價八百八十六元八角四仙誤列爲八百八十六元四角八仙，本應遵照轉飭更正呈復，但恐往返稽延，致碍審核，擬請體

念實係繕寫錯誤，准由職廳代為更正，並轉飭該局嗣後務須認真填寫比對，不得再有歧誤，致干駁詰，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覆○敬祈

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八月份登銷表一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咨

咨總指揮部准咨送河口對汛督辦李鴻謨呈報奉令招待劉總司令振寰到河口開支餐宿各費清單收據准予核銷給証由

一月十日

案准

貴部經字第三二二號咨開據河口對汛督辦李鴻謨呈報奉令招待劉總司令振寰到河口開支餐宿各費清單收據請查核飭廳發給歸墊一案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單列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自應准予核銷給証。除分令財廳核發給領外，相應檢同證明書咨請貴部查照希即轉飭知照。

此咨

總指揮部

附證明書一件。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出計算證明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第四二八號

機關名稱 河口對汛督辦

年度月份 民國二十三年度十一月份

呈報計算數 一四二、五〇六

附屬書表單據 清單一紙及據四張

證明事項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單列開支各數，尙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依據審計條例第十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特填發證明書。

咨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准咨送民國日報社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計算書類應援例准予備案由 一月二十五日
案准

貴會第二九六號咨送所屬民國日報社造報二十三年度八九月份收支計算書表單據，請審核

見覆。等因到府：當經依法審核，書表列報收支各數，均屬相符，比對單據，亦無歧異。應援前例，准予備案。除分令財政廳知照外，相應檢回單據，咨請查照！希即轉行知照可也。

此咨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附入九月份單據三份

附原咨

案據：本會所屬，民國日報社，造報二十三年八九十各月份，財務收支計算書表，連同單據，呈請核銷前來，當經審查，收支各數，尚屬相符，相應將上項書表單據，備文咨送。

貴府審核，除計算書表三份，應請留存備案外，其餘單據二本，即希提前審核後，仍冀擲還，以便彙呈中央監察委員會核示，並請

見覆為荷！

此咨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咨送本會所屬民國日報社二十三年八九十各月份財務收支計算書表三份單據粘存簿二本。

常務委員張邦翰

陳廷璧

書記長裴存藩

(三)關於稽察調查者

△訓令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軍需局修理本府看守所倒塌及東後門衛兵室等項工程具覆由

案據軍需局長段克昌呈稱：「前奉鈞部令飭修理省府看守所倒塌、及東後門衛兵室等處工程。曾經派員會同審計處經理處及副官處所派人員，估計開單，會簽。呈奉准以新幣七百元修理，並准先發修費新幣六百元，折合舊幣三千元，其餘修費，俟驗收核銷後，再為補發，等因，具領興修在案。現此項工程，業已修理完竣，其詳細修法，均載於攬約及清冊內。共計開支工料包價舊票三千五百元，折合新幣七百元，除領獲奉發修費新幣六百元開支外，尚不敷新幣洋一百元。茲既工竣，理合檢據造冊，備領具文，呈請鈞部鑒核，迅賜派員驗收，准予核銷，並請將扣發修費尾數新幣一百元，照數核發給領，以昭覈實。而資結束。」等情，前來。查該局所修此項工程，是否堅實？開支覈實與否？着由該處及經理處，派員會同

前往切實驗收具覆，再憑核銷補發。除將清冊檢發外，合行令仰該處遵照！

此令

計發清冊單據二份辦畢仍繳

附錄

竊職等奉派驗收軍需局修理本府看守所倒牆及東後門衛兵室等項工程一案。遵即前往，會同副官處副官李紹坤，逐處切實查驗。當悉此項工程，係由工頭豐云祥，陳本祥，二人承攬包修，業已竣工。計修西後門看守所圍牆約三丈五尺，完全折砌，房頂添換椽瓦，室內補添頂地板，又補砌大廚房牆角一堵，其餘衛兵室一律檢漏換椽瓦。東後門衛兵室添建瓦房一小間，及添榨頂板，大營門門日滲洞增用新料修理，東間砲樓樓梯，用磚補平，房頂接樑添椽瓦，砲樓上加鉛槽二丈，衛兵室砲樓一律檢漏。甲部衛兵室檢漏換椽瓦，補砌牆壁。等項工程，均與原估及攬約相符。工料尚稱堅實。開支修費舊票洋三千五百元，亦尚覈實。擬請准予核銷，並補發修費尾數。是否有當？理合取具保固監修驗收等切結，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計呈保固，監修，驗收切結各一份，並繳呈原令發清冊單據各一本。

經理處科員劉永祺 一月 日

審計處組員張 垓

謹簽

訓令審計處派員監視軍需局招工投標修理參軍處房舍工程一案由 一月八日

案查昨據軍需局勘估參軍處房舍工程，合需工料舊票五千一百七十二元，請核示一案到部。當經飭由審計經理兩處派員會同前往切實復估，去後。茲據覆稱：「此項工程，經各派員前往，會同該處書記官任嗣昌，切實查勘。當悉該處房舍，係鉛瓦平房七間，房屋傾斜，過樑折損，鉛瓦波漏，確應修換翻蓋。並因夏季炎日蒸熱，宜添樅頂板，始能適於辦公。又因風大之故，原設窻子，多有損壞，亦宜修理。復估該工頭等所估計兩項工料，尙屬必需。惟所用二丈八尺過樑，因太長之故，似較難以支持屋頂重量，擬改用每間一樑之短過樑，加站柱撐持，較爲牢固。又玻窻七堵，以窻扇太大，每值開啟之時，爲風所吹，輒有破損。擬照光復樓窻式，上下改爲兩截，以便啓開，且亦無碍於光線。對於應需工料費，勿庸增加，擬請令飭以原估工料費五千一百七十二元之數，招工投標修理。」等情，前來。查所估工料五千一百七十二元，似覺過多，應准以舊票四千五百元範圍，照復估修法，飭由需局投標辦

理，並由參軍處及復估各處，派員認真監視，以昭鄭重。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長遵照辦理！

此令。

訓令公路經委會據核轉食鹽運銷處呈報十一月份各項帳表准予備案令仰轉飭知照由 一月九日

案據該會先後核轉所屬黑井區食鹽運銷處呈報十一月份各項帳表到府。當經逐一詳加核計，各表相互鈎稽，按散合總，尙屬相符。統計是月份賺獲利益三四、九〇三、三八七元，除開用一一、九八七、三六一元外，獲純益一二、九一六、〇二六元，亦屬不誤，應准備案。○惟十七日收支日報表借方新黑倉鹽買賣，本日共售鹽量應爲一〇、〇八六斤，多列七七四斤，核查其收入銀數，尙無不合，並與總數無關。二十七日食鹽日報表，本日收入數，新元永鹽少列五、九四〇斤新阿陋鹽多列五、九四〇斤，核查總數雖屬相符，但各種鹽結存數量，或多或少，不足以昭覈實。又月計表貸方合計欄資產類黑灶鹽買賣，百位數少列二；損益類利益漏列一、一二四、七六四元；借方餘額欄損益類送款保護費，百位數少列三；均係繕寫錯落。除核與總數無關及繕寫錯落者，准予分別代行更正補記外，至於二十七日食鹽日報表錯誤之點，應行轉撥符合，以儆實在。合行令仰該會轉飭遵照！

此令。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勘估憲兵司令部呈請修建太陽宮房舍具覆由

案據憲兵司令官楊如軒呈稱：「爲報請添建太陽宮以資開辦學校事：竊查原日擬計建蓋爲節約起見，只按照步兵營部及兩連之計劃，以敷爾後兩個任務區隊之住在爲標準。至於開辦學校，自應另由他處經營。現因澈底整頓，開辦在即，他處無可進行，勢不得不將就其處。查該處刻正在建蓋中，不日當可告成。但以兩連之範圍，而作三百生徒整個學校之用，實爲相差太甚。但諸凡均可從儉，惟官生寢室及講堂食堂廁所等項實在無可儉約。現擬就建蓋者，從事添建，並取長就短，修改原有殿舍，俾資勉敷分配，以免因是滯延，而有碍整頓。用特繪具小面略圖，附以說明，一切已詳載圖後說明中。是否有當，理合具報並圖呈請鈞座鑒核示遵。」等情，前來。查該部前請修建太陽宮營房工程，業核准發舊票六萬一千九百元，修建在案。嗣據呈報漏估圍牆，請予增建，並准發舊票五千二百六十元辦理亦在案。茲請改修添建，移作開辦學校之用，所呈兵舍，食堂，講堂不敷，尙屬實情。其原日核准修建工程，尙未完工，現在既須添建改修，究竟原修工程，修費應核減若干，所請添建改修工程，實需工料幾何，應俟飭由審計處經理處軍需局派員會同前往，切實查勘具復，再憑核辦。

除指令分行並將原呈平面圖檢發該處外，合行令仰該處長遵照辦理具報。

此令。

計發原平面圖一張辦畢仍繳

附發覆

窮職等奉派估計憲兵司令部呈請添建太陽宮房舍以資開辦學校一案。遵即會同前往，詳細勘估，查新添工程，與原案無關，無從核減。惟據憲部派往副官孔祥和軍需官李增聲稱：「奉楊司令官面諭：此次將太陽宮改修為憲兵學校，擬定為三個區隊，學兵三百名，原有地點，不敷住在甚多，故呈請加添房舍。惟上呈文時，匆促疏忽，未行詳細計劃，遺漏甚多，如禁閉室、會客室、洗面場、沐浴室、區隊長室、大廚房、夫子房、學兵廁所等項，俱未列請加修，今請併同估計」等語，職等復查所請加入估計各項工程，實有增修之必要，並以地點不敷，擬將佛殿後空地，加墻圍用，茲連同食堂講堂等，一併估計，合需工料舊票洋八萬六千零九十五元，折合新幣一萬七千二百一十九元，理合備具估單圖案，

會簽呈請

處長華

處長孔 轉呈

局長段

總指揮龍

附呈估單一份，圖案一張。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 一月十日

經理處科員劉永祺全簽呈

軍需局科員古梅百

技士李 秀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獨立第一團自行修理營房工程具覆由

案據獨立第一團長侯鎮邦呈稱：「案查職團營舍，奉令發給經費，飭團就款範圍，自行擇要修理，遵於八月三日，由團派員會同卿監修理委員，採購材料，斟酌情形，於僱木工軍士能力所及者，自行修理，工程浩大者，僱工補助，曾將興工日期，並修理情形，呈報在案，現已修理完竣，亟應報請驗收，并乞補發尾數，以歸墊款，而清手續。計此次修理營舍，奉令核發經費舊滇票一萬九千八百元，又核准發給修醫務室門窗舊滇票七百元，修連長寢室木窗舊滇票二百九十二元六角，統計奉准核發舊幣二萬零七百九十二元六角，折合新幣四千一百五十八元五角二仙，計共支出工料洋二萬一千六百八十八元三角一仙，折合新幣四千三百三十七元六角六仙二厘，除先後領過新幣三千七百四十元外，實合補領新幣五百九十七元六角六仙二厘，覆查興工之初，原擬就款範圍開支，惟以土木之工終難估計確切，以致

超過核准數新幣一百七十九元一角四仙二厘。但一切工料均係實際用出，並無浮冒情節，擬懇將未發之一成，及超出核定數新幣五百九十七元六角六仙二厘，一併俯准核發。并乞迅速派員驗收，以昭實在，而資結束。等情，前來。查此項工程，既已竣工，查所修工程，是否與原勘應修處所相符？工料堅實與否？開支核定修費舊票二萬零七百九十二元六角，超支修費八百九十五元七角一仙，二共開支舊票二萬一千六百八十八元三角一仙，有無浮冒，着由審計處，經理處，軍需局，派員會同前往切實驗收具覆，再憑核辦。除分令並將清摺單據檢發及將查勘應修處所抄發該處外，合行令仰該處遵照辦理具報，切速！

此令。

計發原清摺一份，單據三連單四份，並抄發原勘應修處所單一份，辦畢仍繳。

附簽覆

竊職等奉派驗收獨立第一團奉令自行修理營房工程一案。遵即會同前往，逐處切實查驗。當悉該團所修各項工程，與原估所列應修部份，均相符合。工料既甚堅實，工作復稱完美。又隨後奉准修砌圍牆及添製門窗等工程，亦均修理完整。所有開支修費舊票洋二萬一千六百八十八元三角一仙，亦無浮冒，擬請准予核銷，並補發修費尾數及超支數共合新幣五百九十七元六角六仙二厘。是否有當？理合出具驗收切結，（保固監修切結由該團自行備呈）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軍需局局長段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計呈驗收結切一份，並繳呈原令發清摺一份單據四本，原估單一份。

經理處科員馬銘勛

軍需局科員古梅百

審計處組員張 垓

一月十一日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補充三大隊自行修理營房工程具覆由

案據補充第三大隊長李文漢，經理主任尙銘，監修員呂惟精，會呈稱：「竊查職隊前奉鈞部第二十九號訓令內開：查省中各處營房，因建築年久，不無朽濫之處，各等因一案，除原文有案，邀免全錄外，後開除指令分行，並將此次派員查勘應修處所抄發外，合行令仰該隊遵照，分別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先行具報查核。計發查勘應修該營房抄單一份。等因，奉此：當經會同監修員僱工購料，極積興修，並將動工日期，及案外添修各壞濫處所，請派員估勘等，先後呈報在案。茲已將原估案內各處，及案外添修各壞濫處所，一併擇要修理完

竣。統計購料僱工，及添購油刷各處洋錠桐油等，共用去舊滇票洋二萬九千九百三十四元三角二仙。除前後三次，共領獲修費洋二萬六千八百二十元外，實不敷洋三千一百三十四元三角二仙。又職隊奉令添設衛兵室兵床，亦已照數修理完竣，共用去工料洋一千零零四元五角，除領獲舊滇票洋一千元外，不敷洋四元五角。連同營房修費不敷之三千一百一十四元三角二仙，共不敷洋三千一百一十八元八角二仙。此款係由伙食項下墊用。理合備文呈請鈞部審核，俯賜迅予派員前來驗收，並將不敷之洋數，一併核銷補發，以歸墊款。而資結束。」等情；前來。查該隊營舍修理工程修費，前經核定發舊票二萬九千八百元修理，又衛兵室添設磚床十張，亦經核定發舊幣一千元辦理各在案。現在既已竣工，所修營房工程，是否與原勘應修處所相符？原勘案外，該隊修理者又有若干處所？工料堅實與否？開支核定營房修費二萬九千八百元，並超支一百三十四元三角二仙，二共舊票二萬九千九百三十四元三角二仙，有無浮冒？又磚床會否照數添設，開支一千零四元五角，覈實與否？着由審計處，經理處，軍需局，派員會同前往逐一切實驗收具覆，再憑核辦。除分令并將原清單收據檢發，暨將此次查勘應修處所抄發該處外，合行令仰該處長遵照辦理具報。切速！

此令。

計發原清單二張，收據二份。並抄發查勘應修處所單一份（辦畢仍繳）

附錄

竊職等奉派驗收補充三大隊奉令自行修理營房工程一案。遵即前往，逐處切實查驗，當悉該隊所修工程，除照原估計劃，全部房舍擇要檢漏，換椽瓦。圍牆各處添換瓦片，補則破濇，禁閉室五間，馬房五間，及廁所六間，翻蓋瓦片。又新換大營門一道，營門側邊圍牆新砌一段，及各處營舍零星破濇修復之外。其餘所列各應翻蓋兵舍，均未按照修理。惟據該隊人員聲稱：「因修理期間，正值校關，遂又在案外增修油刷大隊部，及中隊部門窗板壁等工程，以免有碍觀瞻。」又增修各處木窗一百餘堵，及籃球架一個，網球架一個，乒乓球台一付及原估未列之廚房廁所等處工程。以致挪用此次奉發修費甚多，而於原估各處，遂未能按照完全修理。並稱「增修各項工程，均經呈奉核准。」等語，當經詳細查核，所稱增修處所，均尚屬實而款項既經移挪，故所修工程，與原估未能相符，亦屬實情。又衛兵室增設磚床十張，尚屬實在，工料亦稱堅實，開支舊票洋一千零四元五角，尚屬覈實，應請准予核銷。至修理營房核定修費二萬九千八百元，並超支一百三十四元三角二仙，共計二萬九千九百三十四元三角二仙，大體亦尚不浮，惟因變更原估計劃過鉅，是否准予核銷之處，不散擅擬，奉派前因，理合將查驗各情會簽呈請
核施行。

謹呈

經理處處長孔

軍需局長段核轉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三二七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繳呈令發清單二張，收據二份。

經理處科員馬銘勛

軍需局科員古梅百

一月十一日

審計處組長張 瑛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勘估勸導團呈請修建房舍及加砌圍牆建築橋樑等工程具理由

案據勸導團副團長唐繼鏞呈稱：「查本團此次奉令籌備續辦第四期，對於房舍之整理，除團部教職各員辦公室，原有者不敷分配，應行添設，及過道之改建，吊腳鐵欄杆並零星各項修補之處，俟另案統籌，切實估計，由團請領款項，負責辦理，以期適合需要外，其官佐員生等之大食堂，不惟破濫之處過多，且不適於臨時集合全體之演說應用者，亦復不少，亟應另行改建。又軍械處現駐團部樓上，與新武器室相距甚遠，不便管理，且武器庫不敷分配。擬請將機關槍大隊第七連之兵舍，移置北邊，與現有之新武器室相對峙，作新武器庫。並於其間添築平房三間，以作該處職員辦公室寢室，俾敷安置，而便管理。又收回原日居民

侵佔失地，均應砌牆圍之，及西北兩方之圍牆，與東南方牆垣，尺度較矮，亦應加高二尺。又小花園入口之橋樑，業已朽壞，亦應早日修理，以免人衆登臨，發生危險，擬請改照翠湖中之鐵石橋，或仍換爲木橋，以期一勞永逸，請祈鑒核迅予派員會同勘估興修。一等情到部。查所陳是否屬實，有無修理之必要，並需工料若干，着由審計處，軍需局，經理處派員會同切實勘估具覆，再行核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遵照！

此令。

附錄

竊職等奉派勘估教導團修建房舍及加砌圍牆建造橋樑等工程一案。遵即前往，會同該團經理主任李有權，逐處詳晰查勘。○當悉食堂二十九間，因出水不當。○易於滲漏，內部磚柱太多侵佔地位，且遇借作開會地點時，復遮蔽視線，不便講演，確須改建，始能適用。○復查中部西端，有一間房屋之空地，應接連新建一間，以期整齊。○計此項食堂，共須改修三十間。將中十間增高，兩旁二十間縮矮，適仿馬房式樣，其中間簷口柱高二丈四尺，兩旁簷口柱各高一丈三尺，脊高三丈二尺；又中間進深三丈二尺，兩旁進深各一丈六尺，開間則均爲每間一丈二尺，所有磚礮柱子，一律拆消，改用本柱，中簷口下，開放天窗，並將原有講台，加寬三尺，後面牆壁折毀，改修板壁，以及門窗椽樑，有朽腐者，概應修換，經詳加估計，共合工料洋幣三萬四千三百一十四元。○又機關鎗大隊，原有兵舍一排，共十四間，每間進深二丈，開間一丈二尺，簷口亦一丈二尺，頂脊一丈七尺，因該團現有之武器庫，不敷分配，擬將其移建於砲房前面，作爲庫房，其式

樣高度及間架進深等，則仍沿舊，不再更改，所有折修之泥木工及加漆新料等，共合舊幣一萬六千六百七十元。再新建平房三間，以作軍械處職員辦公室及寢室之用，計進深一丈六尺，開間一丈二尺，簷口亦高一丈二尺，中柱高一丈六尺，共合工料洋九千零零二元。又西北方及東南方圍牆，過於低矮，對於管理上諸多不便，應加高二尺，並補刷內外破濫之處，計共加修一百一十五丈五尺，每尺工料洋六十五元，共合七千一百八十二元五角。復查小花園木橋，朽腐閃動，行將坍塌，如略事修理，又慮難以經久，惟有改修石橋及鐵橋兩途，而鐵橋則需費過鉅，不甚經濟，且溝澮小流，動輒架設鐵橋，更屬虛糜，故不如改修石橋，庶幾事實經濟，兩得兼顧，計修兩孔，長一丈六尺，寬八尺，橋面鑲平，上加欄馬石，高一尺五寸，需工料洋三千九百一十元。以上五項，總共合舊幣七萬一千零七十八元五角，惟是否准予興修之處，理合備具估單，會簽呈請

審計處處長華

經理處處長孔

核轉

軍需局局長段

總指揮龍

鈞鑒

附呈估計單一份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

一月十二日

軍需局科員古梅百謹簽

經理處科員劉永祺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復估圓通山石庫裝修板壁及阿鉛頂棚工程具覆由

案據軍械局長袁昌榮軍需局長段克昌會呈稱：「竊查圓通山石庫頂鑿圓形工程，現已將次完工，惟庫內四週應裝板壁，以防潮濕，庫頂應修阿鉛頂棚，以避浸漏，茲查四週應裝板壁，計東邊一間，有十五方丈二尺，中間一間，有十二方丈一尺，西邊一間，有十六方丈七尺，圓柱三棵，有七方丈九尺，共有五十一方丈九尺，每方丈需工料洋二百二十一元，五十一方丈九尺，共需工料洋一萬一千四百六十九元九角，折合新幣二千二百九十三元九角八仙。又庫頂裝修阿鉛頂棚，係用八號阿鉛，用三十厘圓鐵條做過樑，用十厘圓鐵條做椽子，於庫頂上鑿成牛鼻子眼，用十號鉛線紮緊，過樑每間用三棵，西邊一間，因面積太大，需用四棵。椽子每間隔一尺五寸安一棵，鉛線過樑椽子，用黑油漆漆過，以避酸蝕，計東邊一間，頂長四丈二尺，寬三丈一尺，需工料洋六千五百七十九元八角。中間一間，頂長五丈五尺，寬四丈三尺，需工料洋一萬一千五百二十五元三角。西邊一間，頂長六丈三尺，寬五丈七尺，需工料洋一萬七千三百零七元二角。以上三間，共需工料洋三萬五千四百二十二元三角。至於週圍捲槽溜筒，以剩餘阿鉛邊角做用。以上裝修板壁及阿鉛頂棚，共需工料洋四萬六千八百九十二元二角，折合新幣九千三百七十八元四角四仙。」附具估單，請予核示

前來。所陳此項修費，爲數太鉅，是否覈實，能否核減，着由該處及經理處派員切實詳估具覆，再憑核奪。除分令並檢發估單外，合行令仰該處遵照。

此令。

計發估單一份

附簽覆

竊職等奉派復估圓通山石庫裝修板壁及阿鉛頂棚一案。遵經會同前往，詳晰查勘，所有應裝修之板壁頂棚，其長寬尺度，均與軍需局呈報數目相符。復就原估工料，精密核計，其關於板壁者，估單內所列材料數量，尙屬確實。惟應減少木工五十個，合價洋一百七十五元。原估舊幣一萬一千四百六十九元九角，經核減後，實合一萬一千二百九十四元九角。至關於阿鉛頂棚，按照原估計劃，係用八號鉛皮做頂棚，三十厘圓鐵條做過樑，十厘圓鐵條做椽子，再於頂頂鑿成牛鼻子眼，用十號鉛線紮緊。爲求堅牢經久計，如此計劃，頗稱適當，所估工料費，亦尙不浮，若欲節約費用，惟有另從議擬修法，或減少標椽密度。不過因該庫乃存儲械彈之地，關係綦重，恐又難期工程之堅實，究應如何決定之處，尙懇

俯賜衝核。再原估單內所列修理三間頂棚，共合舊票洋三萬五千四百二十二元三角，經職等詳細查核，對於計算上尙稍有錯誤之處，查庫中一間，頂長五丈五尺，寬四丈三尺，用三十厘鐵過樑二椽，每椽長五丈五尺，共十六丈五尺，每丈重市稱二十斤弱，實合三百三十斤，原估單內列爲三百六十六斤，應減去三十六斤，每斤價二元六角，合洋九十三元六

角。又十厘鐵椽子，每一尺五寸一椽，共祇須三十七椽，而原估單內多列一椽，每椽長四丈三尺，每丈重五斤，合二十一斤半；應減去洋五十五元九角。此外鐵工嵌工，三間尙可減少五十個，合洋二百五十元。計裝修板壁及頂板二項工程，原估工料洋舊幣四萬六千八百九十二元二角，經減去五百七十四元五角。是否有當？理合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附錄呈令發原估單一份。

經理處科員馬銘勛 謹簽 一月十二日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

訓令財政廳派員會同驗收公路製造火藥局新建築碾藥榨及購置馬匹配頭等具復由 一月十五日

案據公路經費委員會呈稱：

「案據公路製造火藥局局長徐亞雄呈略稱：『查職局自本年六月份起，每月加造轟葯三千斤，應添設工作器具，設備葯碾葯榨馬匹馬槽費用。呈會核准給領碾葯榨費新幣二千元，購買馬匹及配頭費新幣四百元，連前修理舊碾七盤款新幣二百零五元五角六分。招工購料，積極修理，迨至一月，始將此項葯碾榨馬槽配頭 設備購置竣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三三三

事，共用去新幣二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七仙，兩抵不敷新幣一百七十四元二角一仙，呈請補發給領。又添置雜項工具用品開支新幣四百六十八元七角二仙，俟後由製藥消耗費內撙節月報。不另請款。合將新修葺碾四盤、新修葺榨一座及馬匹馬槽用費，備具文冊，連同單據，呈請鈞會派員驗收。准予核銷，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該局所呈各情，尙屬與案相符，呈到表冊單據，亦經詳細審核，尙無錯誤，單據亦全。所請派員驗收之處，自應遵照審計條例。檢具清冊，連同收據，備文呈請鈞府派員會同職會運同前請驗收修建葺碾一案，併案驗收，以昭覈實！至不敷新幣一百七十四元二角一仙，應俟驗收符合，再予核發。」

等情；據此。除以：「呈及附件均悉。查新修葺碾葺榨，購買馬匹配頭等，是否屬實，開支價款，有無浮冒，應准令財政廳派員暨本府審計處組員張垓會同該會前往切實查驗。加具切結，會簽呈覆，再憑審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外，仰即轉飭知照。此令。」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訓令實業廳據核轉勸銀行呈報十二月分各項帳表准予備案令仰轉飭知照由

一月十五日

案據該廳牛絲核轉所屬勸業銀行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二月份各項帳表到府。當經詳加核計，比對鈎稽，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應准備案，仰即轉飭知照。

此令。

訓令審計廳派員會同驗收軍需局招工修理教導團經武樓晒台及禁閉室洗澡堂山牆等工程具電由

案據軍需局長段克昌呈稱：「爲呈請派員驗收工程，並請補發修費尾數事：案查前奉鈞部令飾投標修理教導團經武樓晒台及禁閉室山牆等工程，曾將所投標價舊票一千九百元及投標情形，呈奉照准修理，並准先發修費三分之二，合新幣二百四十元，折合舊票一千二百元，其餘修費七百元，俟驗收核銷後，補領轉發，等因，具領興修在案。現此項工程，業已修理完竣，計經武樓原有晒台一個，因座裂將倒，應折去所遺部份，樓上添製車欄杆一間，井油刷，下面地盤改捶三合土，面鋪紅毛泥，前面及左右三方，砌磨磚欄杆一層，砌成花台形，下面石坎修整完好。又教導團禁閉室東山牆，傾斜將倒，應折去至底，另砌復原，房上添玻璃瓦十六片。又洗澡塘北山牆亦傾斜，應折去半節，另從接砌復原等工程，共開支標價舊票一千九百元，除領修費舊票一千二百元開支外，其餘修費舊票七百元，自應補領轉發。茲既竣工，理合檢據造冊，具文呈請鈞部鑒核，迅賜派員驗收准予核銷，並請將其餘

修費舊幣七百元，折合新幣一百四十元，照數核發，以昭實在，而資結束。等情，前來。查此項工程，既經完竣，惟所修工程，是否堅實？應飭該處及經理處派員會同驗收具覆，再憑核辦。除分令外，合將冊據令發，仰該處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計發冊據各一本辦畢仍繳。

附簽覆

竊職等奉派驗收軍需局修理教導團經武樓及禁閉室洗澡塘等處工程一案。遵經會同前往，按照攬約清冊，逐項詳晰查驗。計經武樓原有晒台一個，因座壓將倒，完全拆去，於樓上添製軍欄杆一間，並加油刷，下面地盤，搗築三合土，面鋪紅毛泥，前面及左右三方，砌磨磚欄杆一層，下面石坎，將破裂處修補整齊。又禁閉室後山牆，折砌復原。洗澡塘北山牆，折毀半節，另從砌築等工程，均修理完竣，工程亦尚堅實。惟該局呈報驗收文內及承攬工頭出具之攬約，載明禁閉室房上，添安玻璃瓦十六片，及經職等查驗，此項玻璃瓦，並未添安，當即詢問教導團經理員，據稱：「因禁閉室內已有天窗，無須再安玻璃瓦，以免耗費，故擬將其移修他處。」又詢詰工頭楊起，則謂：「係張金榮前修理禁閉室內部時所估計者，以改修天窗，故玻璃瓦未行添安。」各等語，但攬約內記載明確，何能混淆。且詳查原案，前次修理時，並無估計玻璃瓦之事。究應如何辦理之屬，職等未敢議擬，懇請飭軍需局查復，以憑核辦。奉派前因，理合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核核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續呈清冊單據各一本附呈保固結一份。

經理處科員劉永祺 謹簽 一月十七日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

訓令審計處派員復估圓通山石庫器械室修榨地板工程具覆由

案據軍需軍械局長會呈稱：「竊查圓通山石庫外新建器械室、兵舍、食堂、廚房等工程，曾奉核准興修在案。惟器械室六大間，當日為節儉經費計，地板一項，未曾估計，僅呈報築成瓦渣三合土，亦在案。茲經軍械局長袁局長，商以器械室必需加榨地板，免受潮濕。業經將此音面呈主座，已蒙許可，飭丁加修等因。查此項地板，既經奉准改修，已由職局飭令工人照石庫內地板修法，地樑仍用方四五桐子，每隔一尺一棵，地板用杉松寸樓板，做邊搭縫。照奉核准價洋每方丈票洋三百一十二元。計器械室六間，每開間一丈一尺，進深中空一丈八尺五寸，六間共合一十二丈二尺，合需工料舊幣三千八百零六元四角，折合新幣七百六十一元二角八分。工已進行，需款支付，理合備領具文呈請鈞部鑒核，迅賜給領示遵！」等

情：據此。查此項器械室，既需改安地板，前捶二合土地工程，已否完竣，未據聲叙。着由審計處經理處派員查驗，若未完工，前領修費，應減若干，連同現估地估修費，是否必需，一併切實覆估具報，再行核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遵照辦理。

此令。

附錄

竊據等奉派復估軍需局修榨圓通山石庫器械室地板工程一案。遵經會同前往，切實查勘。當悉所修地板之間數尺寸，均與該局呈報數相符。原估每方丈需工料洋幣三百一十二元，因此項房屋，係裝置器械地板之載重，力既須加大，則工料務必力求堅實，故原估數尚屬不浮，且與前次修理石庫地板者相同，並經奉准在案。至器械室呈准捶築二合土地工程，現尚未動工，惟材料則已預備齊全，據該局科員古梅百聲稱：「如經奉准修榨地板，即將預備捶二合土之材料，移作其他房舍或兵舍之用。」等語，查何可行。奉派前因，理合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慶

經理處科員馬銘勛

簽呈

一月十八日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

訓令財政廳派員會同驗收市政府修理油漆三牌坊及金碧兩坊工程具覆由

一月十九日

案據昆明市長陸亞夫呈稱：

一案查本市雲瑞坊及金馬碧雞兩坊，修理及油刷工程，前經照抄中標各工頭攬約呈請備案在案。隨即督飭認真工作。查修理該三坊，工頭陳開揚中標，計工料費舊幣三千三百九十六元。油刷雲瑞坊工頭羅子俊中標，計工料費舊幣三千四百九十五元。油刷金馬碧雞兩坊，工頭王福中標，計工料費舊幣四千四百九十五元。又刻銜條費舊幣一百五十元。現在所有修理油刷工程，均經完竣，理合具文呈請鈞府查核，派員驗收核銷，以昭覈實。」

等情。據此：除以：「呈及清冊均悉。查修理油漆各工程，工作如何，開支實否？應准令財政廳派員會同本府審計處組員呂德音、前往詳細查驗。加具切結。會簽呈覆，併案審核後，領支各款，再行酌予核銷，仰即知照。」等因指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

此令。

訓令教育經費金庫呈報二十三年十一月份各項賬表應准存查備案仰即遵照由 一月十九日

案據該庫先後呈報二十三年度十二月份各項帳表到府。當經分別詳加核計，比對鈎稽。

散總尙屬相符，應准存查備案。惟五日付方漏列國外留學各費四、二六一、六一元總數尙無不合，已代行補列，合併飭知，仰即知照！

此令。

訓令教育經費管理局呈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各項帳表應准存查備案仰即知照由 一月十九日

案據該局先後呈報二十三年十二月份各項帳表到府，當經依法詳加核計，比對鈎稽，數總尙屬相符，應准存查備案。仰即知照！

此令。

訓令審計廳派員會同驗取第一團奉令自行檢修營房工程具覆由

案據第一團呈報稱：「竊查職團此次檢修營房，奉准核定團部及第一二營修費共現金二千零八百元，第二營修費現金一千二百元，又新倒圍牆及第五連廁所修費現金三百五十元，共合現金三千六百五十元。當經按照工程進度，分期具領九照經費，先後共現金三千二百六十二元，分別轉發各營檢修在案。茲據第一營營長龍純武呈報，該營檢修營房，共開支工料款五百二十八元二角六仙，除已領修費四百三十二元外，尙應補領現金九十六元二角六仙。並據第二營營長邱秉常呈報，該營檢修營房，共開支工料款一千九百八十四元九角一仙，除

已領修費一千七百五十元外，尙合補領修費二百三十四元九角一仙。又據第三營營長楊紹誠呈報，該營檢修營房，共開支工料款一千二百四十六元七角五仙。除已領修費一千〇八十元外，尙應補領修費一百六十六元七角五仙。各等情，並檢具表單前來。查所呈開支工料各款，均係會同總稽查及監修員覈實支付，比對單據，尙屬實在。總計全團共開支工料款三千七百五十九元九角二仙。除已領過九照修費三千二百六十二元外，尙合補領一照修費三百六十八元，及不敷修費一百二十九元九角二仙。二共合現金四百九十七元九角二仙。懇請鈞長俯賜查核，准予一併補發，並祈派員驗收，以資結束，而免賠累。等情前來，查所修工程，是否與原勘應修處所相符。工料堅實與否。開支核定修費新幣三千六百三十元，並超過修費一百二十九元九角二仙，共合新幣三千七百五十九元九角二仙，有無浮冒。着由審計處經理處軍需局派員會同前往，切實驗收具覆，再憑核辦。除分令並將原表單據檢發，暨將此項查勘應修處所抄發該處外，合行令仰該處長遵照辦理具報。

此令。

計發原開支經費表一張，單據二本，抄發查勘應修處所單一份，辦畢仍繳

附發覆

竊職等奉派驗收第一團奉令自行檢修該團駐在營房工程一案。○遵即會同前往，逐處分別查驗。○當悉該團此次檢修之工程，係由各營自購料僱工修理。○第一營住五華山，房舍較好，修理之處較少。○團部及二三兩營，係住北較場新營盤，破濫較大，故修理處亦較多。○計第一營修換瓦子樓梯及修理樓板地板與官長士兵廁所廚房。○北較場計修理團部二三兩營部小醫院與各兵舍，均一律檢漏換椽瓦，並修建廁所及傾圮之圍牆等項工程。○比對原估應修處所，均尚相符。○所用工料，與列報單據，亦屬符合，並稱堅實。○開支修費核定數新幣三千六百三十元，並超過數新幣一百二十九元九角二仙，共計新幣三千七百五十九元九角二仙，亦尚不浮。○擬請准予核銷。○是否有當？理合取具保固，監修，驗收等切結，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軍需局局長段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計呈保固，監修，切結各三份，驗收切結一份。○並繳呈原令發經費表一張，單據三本，及抄發原估單一份。

經理處科員劉永祺 一月廿二日

軍需局科員古梅百謹簽

審計處組員張 鈞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補充第二大隊修理工程具報由

案據補充第二大隊長王炳章 監修各營房總稽查呂德音。監修委員蘇汝澁。會呈稱：「案奉鈞部第二十八號訓令開：『查省中各營房，因建築年久，不無朽壞之處。曾飭由審計處經理處軍需局派員會同查勘去後。茲據將各營房修理工程。分別勘估前來。應改由各部隊自行修理。該隊發舊幣一萬三千七百元，事後將開支工料，詳細造冊併同收據呈報核銷，以昭實在。』」等因，奉此。查此項工程，奉令飭修時，職隊正築路在外，未得及時動工修理。迨至回省後，因雨水連綿，損壞程度，比較原估大有增加。當經職等詳細勘估，並將修費不敷情形，呈請追加在案。嗣以校閱期迫，領款興修。一面以學兵隨同工作，每兵每日給津貼舊幣二元，以資掙節。自二十三年八月六號動工起，委員會同點工料，總稽查呂德音，隨時到隊稽查，所有一切工料，均經取有證據。現於十月八日工竣，共開支工料舊幣洋二萬零四百六十六元七角，除已領舊幣洋一萬二千三百三十元，暨應補尾數舊幣洋一千三百七十元，共舊幣一萬三千七百元外，合不敷洋六千七百六十六元七角。此項不敷之數，均係墊用，懇請併同應補尾數一千三百七十元，追加發給，以憑歸墊，共應補領舊幣洋八千一百二十六元七角，請予核銷給領。」正核辦間，并據監修該團營房委員蘇汝澁呈報：「此項工程超出原勘範圍用款原因，請予派員復勘，追加發給。」各等情到部。查所修工程，是否與原勘

應修處所相符，除原勘應修處所外，增修者又有若干。所修工程，是否堅實？開支核定修費一萬三千七百元，並超支修費六千七百六十六元七角，二共合舊票二萬零四百六十六元七角，是否屬實。其超支修費，爲數甚鉅，所呈超出原因，是否屬實，着由審計處、經理處、軍需局派員會同前往派項切實查明驗收具覆，再憑核辦。除分令並將原清冊、單據、統計表檢發，暨將原勘應修處所及監修委員蘇汝滄原呈抄發該處外。合行令仰該處長遵照辦理具報。

此令。

計檢發原清冊一本，單據二束，統計表一張，並抄發此次查勘該隊營房應修處所單一併及監修委員蘇汝滄原呈一併辦畢仍繳。

附簽覆

竊職等奉派驗收補充二大隊修理營房工程一案。遵經會同前往，按照原估單逐處切實勘驗，當悉所修工程，大體均與原估計劃相符。惟與一團同用之灶房，僅換椽瓦檢漏，未曾翻蓋，六中隊兵舍，少換過樑一棵，此乃修費所限，實有難以按照原估修理之處，復查該隊後面空房，有三排以前未經估計在內，亦經添椽瓦修理，共約十餘間，又兵舍一排，完全新換衣架板，並修製馬伏床位。此外禁閉室，馬房，以前亦未估計在內，現均已擇要修理，並刷刷營房及營牆內外

○該廠及監修員所呈超過核定修費原因，經詳為考查，尙屬實在。○並修理期間，適值雨期，有若干處，倒塌程度，較前擴大，實所難免。○工程方面，因多係士兵工作，如此亦稱良好。○所有開支核定及超過修費共合舊幣二萬零四百六十六元七角，均屬不謬。○惟該隊用士兵修理之工程，共計二千餘名，每名日給津貼舊幣二元，恰及工人之半，此固適中，但未悉其他部隊，又係給與若干，職等以為似有規定一律之必要，尙懇

俯賜核奪。○除監修保固等結，由該隊自行呈報外。○理合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審處處長華

核轉

軍需局局長段

總指揮龍

附錄呈令發清冊一本，單據二束，統計表一張，原估單一份監修員呈文一件。

經理處科員馬銘勛 一月二十四日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簽呈

軍需局科員古梅百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兵工廠自行修理木工部後房等工程具覆由

案據兵工廠長楊立德呈稱：「竊查職廠奉准自修倒塌工程，昨經備具文領，請發修費十分之九舊票一千七百元一案。旋奉鈞部指令經字第九九八號開：「呈領均悉，該廠請領此項

工料舊票一千七百元，折合新幣三百四十元，核數與案相符，應准照發，除填單外，合行令仰該廠遵照，此令。一等因奉此，查此項工程，共應請發修費舊票一千九百零八元，除將奉准先發十分之九舊票一千七百元領發外，現查此項工程，昨已督修完竣，應請將其餘尾數舊票二百零八元發下，俾便轉付，並請派員蒞廠驗收，用昭覈實。一等情到部，查此項工程既已完竣，惟是否堅實，開支修費覈實與否，應飭由該處及軍需局經理處，派員會同驗收具覆，再憑核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遵照辦理。

此令

附簽覆

竊職等奉派驗收兵工廠奉令自修倒塌工程一案。遵即前往，會同該廠督造郎保泰逐處切實查驗。當悉此項工程，係由該廠奉准以舊幣一千九百零八元，包與工頭蔣成林承攬包修理，業已竣工。據督造郎保泰聲明：計修理木工部後房四間，添料翻蓋，餘屋檢漏，前而挖深溝一條。銓工部爐房，新建房頂一廈，砌牆一堵。又新建茶房一間，拆砌督造辦公室後牆二堵，及修挖修鎗廠四圍溝道。等項工程，查驗均尚屬實，工料亦稱堅實，開支修費舊幣一千九百零八元，亦復覆實。擬請准予核銷。並補發修費尾數。是否有當？理合具具保固，監修驗取等項切結，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軍需局局長段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計呈保固暨修驗收切結各一份。

經理處科員馬銘勛 一月二十七日

軍監局科員古梅百謹簽

審計處組員張 垓

訓令審計處派員會同驗收軍需局修理本府看守所山牆等工程具覆由

案據軍需局長段克昌呈稱：「前奉鈞部令飭修理總部看守所山牆工程，曾經滇飭派員會同審計經理兩處所派人員，詳細估計。共需工料新幣一百一十七元七角，開單會簽，呈奉准予照修，并准先發十分之九合新幣一百元。餘俟工竣報請驗收後，再憑核補。等因具領興修在案。現此項工程，業已修理完竣。計看守所西面山牆，自外崩裂欲倒，應拆至右腳從新另砌復原，計長一丈八尺，高一丈八尺。又看守所大門內右邊隔牆，已倒一堵，高五尺長五尺，應加石脚另砌復原。又修補後牆破洞二處，大廚房上蓋破漏，應換朽椽檢漏。伙伙房牆倒一堵，應新砌復原。又新添挖鑿陰溝一條，計長二丈，由伙伙房通過。又廚房內加小牆一堵，高五尺，寬五尺，等工程。其開支工料包價舊票洋五百八十八元五角，折合新幣洋一百一

十七元七角 除領獲修費新幣一百元開支外，理合檢據結同副官處監條工竣證明條，備領具文呈請鈞部鑒核，迅賜派員驗收准予核銷。並請將其餘修費 新幣一十七元七角，照數補發給領支付，以昭覈實，而資結束。等情。查該局修理看守所山牆，既已告竣，工料是否堅實，開支有無浮冒 工程符合與否？着由該處及經理處派員會同前往驗收具覆，再憑核銷結補。除分行外，合將冊據檢發，令仰該處遵照！

此令

計發清冊單據各一本（辦畢繳）

附發覆

竊職等奉派驗收軍需局修理本府看守所山牆等項工程一案。遵即前往，會同副官處副官李紹坤，逐處切實查驗。當悉此項工程，係由工頭翟云祥以舊幣五百八十八元五角，承攬包修。計修理看守所西面山牆一堵，看守所內隔牆一小堵，均拆砌復原。大廚房檢漏換椽，伙伙房砌砌一堵，鏗陰溝一條，等項工程，均與原估及攬約相符，工料尚屬堅實，開支修費包價洋舊幣五百八十八元五角，亦尚不浮。擬請准予核銷，並補發修費尾數。是否有當？理合取具休固，監修，驗收等切結，會簽呈請

經理處處長孔

核轉

審計處處長華

總指揮龍 鈞鑒

計呈保固，暨修，驗收切結各一份，並繳原呈令發清冊單據各一本。

經理處科員劉永祺 一月二十八日

謹簽

審計處組員張 塚

訓令建設廳據轉實業廳合作銀行十二月份計表惟以前各月未報各表未據補報分別指示令仰轉飭遵照由 一月三十日

十日

案查前據該廳呈轉實業銀行呈報支付預算書，九月份旬計月計表，附呈辦理困難情形，懇請暫由該廳撥借基金，以維營業，等情；到府當經分別指示，轉飭遵照辦理去後；茲據核轉該行呈報十二月份月計表前來，查所列散總數目，雖尚符合，但未遵照前令，將七月以後十二月以前未報日報月報各表，一併補呈，究係如何原因，亦未據備文呈明，且未遵用四聯遞送報告單，均有未合，姑准變通辦理，除日報表免予補報外，迅將所缺各月份月報表查明補報，以憑審核，而便統計。並自二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務須按期呈報日報月報各表，不得再事稽延，並遵用四聯遞送報告單，以免遺失，藉資考核。合行令仰轉飭遵照！切切。

此令。

訓令建設廳爲該廳所屬汽車營業總管理處未據遵令呈報各項帳表着傳諭申斥並嚴催補報令仰轉飭遵照由 一月

三十日

案查各廳會附屬各官營業機關應自二十三年七月一日新會計年度開始之日起，將收支實況，依照暫行審計條例之規定，按期列表呈報，以憑審核，曾經通令轉飭遵照辦理在案。嗣查尙有少數機關，未據呈報，復於九月二十五日重申前令，限文到後即日起報，所缺各表儘一個月內補報齊全，如再循延，應由主管機關查取主辦人員職名，呈請懲戒，亦在案。茲查該廳所屬汽車營業總管理處，前據呈轉二十三年十月一至二十日收支日報表到府，當以格式不合，填造亦未詳盡，曾於十一月八日，令發日計表式樣一張，填造說明一份，轉飭印製填造，並飭恪遵前令，務自七月一日起報，以符定案去後。迄今日久，未據呈轉前來，究係如何原因，亦未據呈述，實屬玩忽功令，有碍計政之推行。着由該廳傳諭申斥，並嚴催迅將未報各表，尅日補報，以憑審核，如仍再循延，定予嚴懲，以儆玩忽，而維功令，合行令仰轉飭遵照！切切！

此令。

△指令

指令昆明市政府據抄呈修理大觀街馬路摺約准予備案由 一月九日

呈及攬約均悉。查投中各項標價，核與該府前呈報之經費預計表內數額，尙未超過，准予備案。仰即知照。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指令第一五五二號：據職府呈為修理大觀街，列具石塊及碎石路面兩種表式，並撥發工料經費，請核示一案。奉令開，呈表均悉。准修碎石路面，惟其寬度，應保持街道原有狀態不得任意縮減，除分令民財建三廳知照外，仰即遵照辦理，表存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令飭辦理，當於六月十二日招工投標，鋪填路面工程，工頭董玉清中標，修鑲新舊溝道工程，工頭樂用丞李高義中標，均經具呈攬約在案。現已督飭該中標各工頭興工修理。俟工程完竣時，再行呈請驗收，以昭覈實，並分呈

民政

財政廳外理合照抄攬約具文呈請

建設

鈞府查核備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抄呈攬約二份

昆明市市長慶亞夫

指令昆明市政府據抄呈修理油漆三牌坊金馬碧鷄坊攬約准予備案仰知照由 一月九日

呈及攬約均悉。查投中標價，共合舊幣一萬一千三百八十六元，尙屬適中，並比較核准數尙餘舊幣一千六百一十四元，應准備案。惟查各機關呈請修建及驗收各項工程，按照規定，應由本府審計處派員會同財政廳估驗具覆，簽奉核准，始能興修。核銷。該府此次修理油漆各牌坊工程，僅據呈由財廳派員勘估，殊有未合。嗣後無論何項工程，務須遵照規定辦理，以期切實，而重工程，合併仰知 仰即遵照。

此令。

指令財政廳據核轉造幣廠七八兩月份報各表應俟日報各表補報來府再憑審核備案又八月份以後日報各表亦應繼續趕報齊全仰即轉飭遵照由 一月十五日

呈表均悉。本所呈七八兩月月報告表，當經詳加審核，散總數目，尙屬符合。惟未據將該兩月月報各表，先行核轉到府。該兩月月資產負債之變化，製造發生之損益，是否實在，無從比對鈎稽，應俟將日報各表，補報核轉，經詳核不誤後，再憑一併准予備案。又八月以後，日報月報各表，亦應繼續趕報齊全，勿得再事稽延，超過法定有效時間太多，致于查究，合併飭遵，仰即轉飭遵照！表存。

此令。

附原呈

案據代理造幣廠會計主任史心田呈稱：

「案查本廠報告書表，業經報至六月份在案！茲將七八兩月份應報各項書表，編造齊全，理合具文呈請鈞長鑒核，並以一份核轉審計處仍祈指遵。」

等情；計呈七八月月計表，製造報告書，損益計算書，資產負債表各二份；據此，查各書表所列數目，散總尙屬相符，除抽存一份備查並指令外，理合檢同其餘書表，具文轉呈伏祈鈞府審核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造幣廠七八月月計表，製造報告書，損益計算書，資產負債表各一份。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三五三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公路製造火藥局呈請派員驗收新建藥碾藥榨及購買馬匹配頭等並予核銷一案准令財廳派員會同驗收具再再憑核辦由 一月十五日

呈及冊據均悉。查新修葺碾葺榨，購買馬匹配頭等，是否屬實 開支價款，有無浮冒，應准令財廳派員暨本府審計處組員張垓會同該會前往切實查勘，加具切結，會簽呈復，再憑審核，予以核銷。除分令財廳外，仰即轉飭知照。

此令。

指令財廳據該廳呈為核定印刷局營業決算方式祈鑒核備案一案核飭各點均極允協應准備案由 一月十六日

呈悉。查該廳核飭該局遵辦各點，與審計法規會計原理及該局營業實況，均屬允協，應准備案。仰即知照！

此令。

附原呈

案據職廳所屬印刷局經理趙濟呈請核定該局二十三年營業決算方式一案到廳，除以：

一呈悉。查營業決算，係考查此一營業期間之營業成績，對內明示財產變化之因果以作管理者決定經營政策之參考，對外明示財產現值之確數，以謀企業信用之鞏固，然其最要之關鍵，與最終之目的，則在使資產負債及

損益歸諸正確明瞭也。該局此次呈請核定二十三年營業決算，茲照審計條例訂定各項，及工商業決算方法，並核定該局歷屆決算成案，分別核飭如後：

(一) 製作書表，應遵照前次該局呈請核定原案，造具「營業決算報告書」，併借對照表，損益表，財產目錄，純益金，分配表，及各項統計圖表。至其他各項附表，由該局酌製呈報。

(二) 資產之整理 查該局資產，大別分爲五項：

(甲) 機械類 該局機械類，分爲舊有及宣滇銀行移交，暨第二三四屆新購等項除舊有富行移交，至第二屆新購機械，前經核定，因原價低廉，暫不折損外，其第三四屆新購機械，應飭該局仍照核定原案折損，其以後新添機械，並應按使用有效期限，分別折損，俾資產確實。

(乙) 什物類 查該局什物，「僅對第三四屆所購置者，按年折損百分之十，對舊有及第一二屆購置者，均未折損，殊欠妥適，蓋不予以相當折損，則數年後，舊有及一二兩屆所購之什物，其賬上所存價值，必不等於現值，財產狀況，自難正確，應飭該局自本年起，不論新購舊有各什物，一律按年照總值，折損百分之十。

(丙) 原料及成品類 查工商業「在決算期間，對於原料或成品，商品等應存之價值，有以「成本」爲標準者，有以「時價」爲標準者，有以「售價」爲標準者，有以「成本」與「時價」孰低爲標準者，就中以最後標準爲最穩健，近代一般工商業家均採用之，蓋採用「成本」爲標準，則決算日之「時價」難免不有超過或低落，倘「時價」低落，而仍用「成本」則決算時所有存貨之價值，已超過所值，若採用「時價」與售價或

爲標準，則當「時價」或「售價」超過「成本」時，已將盈餘預算在內，將來能否照此「時價」或「售價」售出，大成問題，爲穩健計，應採用「成本與時價孰低」爲標準，蓋「時價」低，從「時價」，則預期之損失，已經扣除，「成本」低，從「成本」則預期之利益，尙未計入，對於決算財產價值，自不誤失於虛構也。○應飭該局自本年起，對於原料及成品之存價，一律採用「時價與成本孰低爲標準」。

(丁) 欸項類 查該局欸項，「分爲現欸，外欠內欸，暫時付款，催收欸項等，除現欸不論其任何幣別，均應按照定價，折合本位幣外，其餘各項應分別整理，確實登載，以備查詢」。

(戊) 產業類 查該局二十一，二十二先後所建之公產，前以爲數無多，准暫免折舊現查二十三年十二月底之餘額，已有新幣五千二百餘元之鉅，且以先後三年，應仍按照有效期限，分別折舊，以符會計原則。○應飭該局自本年起，按年照總值，折舊百分之五。

(三) 負債之整理，查「該局負債之部，除准照上年成案辦理外，其他各項應照下列辦理，

(甲) 「前屆損益」查此科目，「係由上屆損益，科目得來，在未提取紅息以前，自無問題惟該局業將紅息提去，則所存餘額，已非前屆損益，而係盈餘轉本，乃查該局十一月份尙未將此項餘額，撥入「盈餘轉本」科目內。○應飭該局照數撥入，並遵照規定，按月以四厘計息，自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算。

(乙) 「資本金提息」「盈餘轉本提息」查此二科目，「係前該局爲求與事實吻合，呈請增設之科目，惟祇宜於決算期間，整理賬項用之，不必永遠保留，蓋兩項提息，決算後該局即應解廳核收，現已一年既不能解廳，自應視如廳中借欸，本應令飭該局，照廳中借欸計息，但念此項欸項，係由資本金及盈餘加來，與廳中

庫款，支出稍異，應飭該局，仍照「盈餘轉本」之規定，從輕按月以四厘計息，自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算，並飭將此二科目之餘額，轉入「盈餘轉本」科目內。

(四) 損益之整理，應照核定各項，提存各項折舊款，呆帳準備金，(照前任移交資產中之呆帳，按年提百分之十五，) 及各項利息，並將應付未付各項，整理完畢，如有純益，仍應照案提出百分之十五，作為公積金。

(五) 各項整理完畢，應照第一項規定，「製作書表呈報本廳核轉」。

省政府審核，如有疑義，應候提取該局賬簿，或派員到局查核。

以上各項，除呈請

省政府備案外，合行令仰該經理即便遵照辦理，勿違！

等因，指令飭遵外，理合將核定各點備文呈請

鈞府鑒核備案！並祈

指令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核轉禁烟局擬呈會計規程及簿表式樣並用法說明等祈鑒核一案核尙詳明應准備案惟規程及賬表尙有應

稍加更正之處仰即轉飭遵照由 一月十七日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三五七

呈及附告均悉。查呈轉各項規程簿表式樣，并用法說明，當經分別詳核，尙屬詳明，應准備案。惟規程及帳表，尙有應稍加更正之處，分別指示如後：

一、會計規程第五條第六十二條第六十六條應增加「並轉呈省政府備案」等字。

二、貸借對照表 是一種概括各稱，在營業機關用以表示某時期間資產負債及淨值之情形者，稱爲資產負債表。在徵收機關用以表示某一年度應徵未收已收未解及坐支留存之情形者，稱爲資力負擔表。查該局係征收機關，與營業機關性質不同，所有一切財產，在購置時、所需費用，即已列爲開支，無分期攤還之必要，年終填報財產目錄即已足，至於負債，則無此種事實，應將名稱改爲資力負擔表，俾與營業機關所用資產負債表有別，以免混淆。

三、庫存表之內容，係該局每日現金收支結餘實況之說明，是出納股辦理現金會計之報告，根據現金出納簿所產生，應改爲逐日現款收支報告表，以期名實相符。

以上各點，應飭更正，以期完善。仰即轉行遵照！附件存。

此令。

附原呈

竊查禁烟局爲本省收入繁多之機關，全省財政命脈之所繫，款項出納，責任綦重，自十九年以後，本廳推行會計制

度，即由廳委派會計主任及稽核員前往該局，專司一切收支賬目之整理，登記，稽查等事，實行以來，已著成效。惟本省對於會計制度之施行，猶屬初創，各機關辦理會計，亦不能不採逐步推進辦法，以期吻合事實，克底於成。近年該局對於會計，雖逐漸改進，然關於賬簿表單之應用，登記整理之程序，尙無詳密之規定，足資單純，是亦不無缺點。爰於本年六月，由廳另委會計主任，並令飭該局按照現行辦法，及遵照本廳指示各點，將收支記賬程序，酌予改組，擬定會計規程，應用賬表式樣，呈候核定施行。○隨據該局擬具會計規程，表單式樣，賬簿式樣，暨用法說明各二份，呈請鑒核，等情；前來，當經本廳分別詳予審核，並爲酌予修正，大體尙屬妥適周備，應准自本年度開始，查照實行。○除抽存一份備案外，理合將來書式規程，具文轉呈

鈞府俯賜鑒核備案。○仍祈

指令祇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計呈會計規程，表單式樣，賬簿式樣暨用法說明，各一份。○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昆明市政府據呈請派員驗收三牌坊及金碧兩坊修理油漆工程祈鑒核示遵一案准予照派令仰知照由

一月十

九日

呈及清冊均悉。○查修理油漆各工程，工作如何，開支實否？應准令財政廳派員會同本府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續

關於事後審計者

三五九

審計處組員呂德音，前往詳細查驗，加具切結，會簽呈覆，併案審核後，領支各款，再行酌予核銷，仰即知照！

此令。

指令教育廳據核轉南華烟草公司呈報七八兩月份月報各表俟該兩月份日計表呈轉來府再憑審核飭遵由 一月十

九日

呈表均悉。當經分別詳加核計，表列散總雖屬相符。惟該公司應報之七八兩月份日計表，迄今日久，未據核轉到府，對於月報各表，所列數目，是否屬實，無從比對鈎稽，應俟將該兩月份日計表，尅日補報核轉來府，再憑審核飭遵。仰即轉飭遵照。

此令。

附原呈

案據南華菸草公司總理畢近斗協理聶體仁等呈：

「案奉鈞廳第六三七號訓令開：「案奉 雲南省政府訓令審字第四四零號。」「案查暫行審計條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府直屬各官營業機關，須照規定按期造具各書表，呈報審核，該廳附屬之南華烟草公司，乃係憑藉政府權力資本辦理營業，與直屬各官營業機關無異，亦應查照辦理；呈由該廳查核後轉呈審核，以便監督，而資整理

○合行令仰該廳轉飭所屬該官營業機關，自二十三年七月一日，新會計年度開始之日起，遵照辦理，勿得違誤！切切，此令。○「自應遵辦，合行令仰該公司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茲由二十三年七月份起，按月造報清冊二本，損益計算表，現款收支對照表，資產負債對照表各五份，除照定案應呈鈞廳清冊二本及表各四份外，其餘一份，應請轉呈審核備案示遵！

等情；據此，查各表冊所列數目，核查均屬相符。○除將來件抽存，暨函省教育經費委員會查核外；理合檢齊原呈各表三份，具文呈報，請祈

鈞府核辦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附呈表三份○

兼代教育廳長袁丕佑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與文官銀號補報七至十一月份五個月月計表准予備案令仰轉飭遵照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表均悉。○當將補報各表，逐一詳加核計，散總各數，尙屬相符，應准備案。○惟查該銀號逐日所報之日結表，對於每日發生之收支，將總數列載，出納狀況，固屬明瞭；但未將每日資產負債損益各科目之貸借餘額全數分配記載，其增減變化，與月終所報之月計表，無從

比對鈎稽。在前本應令飭更正，惟念該銀號補報各月日結表，爲數甚多，遽予更張，殊費時日。現屆年份終了，結帳之後，特令自二十四年一月份起，所報之日結表改爲日計表，將資產負債損益各科目完全列出，逐項詳載。並加報庫存分類明細表一張，如能抄報日記帳，並一併抄報呈轉來府，以期日臻完善詳盡，而便比對鈎稽。合行令仰轉飭遵照，切速！

此令。

指令公路經費委員會據呈轉黑井區食鹽運銷處呈復九月二十二日日計表錯誤情形一案准予更正仰即轉飭知照由

一月二十四日

呈悉。查所呈錯誤之數，係站支數多列十元，則下找現款，尙無不合。除准予更正，以期符合外，仰即轉飭知照。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鈎府審字第一零一六號訓令略開：案據該會先後核轉所屬黑井區食鹽運銷處呈報九月份日計日報表，並月計月報表，到府。當經逐日詳核，除符合者不計外，發現錯誤各表，分別指示於後，一案。後開：惟嗣後填報各表，務須認真，該會應加詳審，方可呈轉，合併飭遵，仰即轉飭知照。等因；奉此，當經遵照飭課認真詳審，並即轉令黑井區食鹽運銷處，

更正具覆去後，茲據該處處長解永年等呈稱：

「……：遵查九月二十二日收支日報表貸方腰站分處科目項下第二柱列，管理處等運永鹽四、八八六斤，脚價三、四元，除站支三四、四三元，下找一四一、六九四元，合多結一〇元，查係表列站支數錯誤，檢查日記賬，站支數係二四、四三元、實應補發下找數一四一、六九四元，並未多支結存銀數，亦相符無訛，懇祈鈞會轉呈，請於表內，代將站支數，改爲二四、四三元，以期符合。奉令前因，理合將錯誤情形，具文呈請鈞會鑒核轉呈，並祈示遵！」

等情；前來。查該處所呈各情，尙無不合，所有奉令轉飭更正各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仍祈

指令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雲南全省公路經費委員會主任委員陸崇仁（署）

指令財政廳據呈覆奉發民廳呈轉公安局請建太和街等處守望木龕一案令仰派員會同復估具覆由 一月二十五日

呈及估單均悉。查添建此項木龕工程，既據呈明應行舉辦，惟所估工料價款，能否再爲核減？應由該廳派員會同本府審計處組員張垓，切實復估，並所需費用，應否由省庫支給一

併議擬簽覆核轉，再憑核辦，仰即遵照！

此令。

附原呈

案奉

鈞府發下：「據民政廳呈轉：省會公安局局長陸亞夫，請於太和街口福德街口各建置守望木籠一座，以裨治安，估計需款舊幣二千八百八十元，祈鑒核令遵一案。○飭廳查照向例辦理！等因；奉此，查所呈太和街福德街兩處，屬於商埠警察二署區域，原各有守望所一所，因修環城馬路，退讓裁撤，茲據查有建置木籠之必要；呈經民廳核屬適當，自係應行舉辦之工程惟所估工料款數，是否切實？應否派員會同復估具覆？再行核辦之處，理合將奉發原呈，暨估計原單，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飭由審計處審核辦理。○并祈示遵！

謹呈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

計呈繳原呈一件，估計單二張。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指令財政廳據呈轉與文官保稅因趕扎年賬不能填造日結表請准予展期補報應予照准轉呈備案一案應准備案仰即知

照由 一月三十日

呈悉。准予備案，仰即知照。

此令。

附原呈

案據興文官銀號總經理周宗順呈稱：

「查職號每日收支狀況暨庫存各數，自二十三年七月一日起均按日造報，從未稍有貽誤，歷經遵辦在案，惟查職號暫行章程第十八條載：「每屆年終，結賬一次，應造具營業報告書損益計算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呈報查核。」茲屆二十三年決算之期，對於各種存款暨各種放款，應按賬簿結算各項利息，及整理各種損益，以期精確。有此種種繁劇工作雖於年前，漏夜辦理截息事項。無如職號營業日增，帳務紛繁。各種存款多至四千一百戶，存本金額，在新幣八百萬元以上；放款暨透支等項，亦一千幾百戶，借本金額，約在新幣五百萬元。統計存放兩種各帳戶，當在四五千戶；一遇決算時期，均須逐戶逐柱，計算應付或應收之利息，且營業架存號件，在二萬五千餘號，當本金額，在六十一萬元，照章亦於年終清點一次，以昭慎重。惟是當號既多，帳務又繁，非經相當時間，不易決算清楚，點驗完畢。在各項尚未整理，結出以前，則年底三十一日之帳，即得難扎結。而每日應造報鈞應核轉

省政府之收支日結表，亦無法填報。凡此情形，胥屬營業機關實際困難，諒蒙鈞長洞鑒，且每年決算之主要目的，在整個帳目，確算損益，並以表現本期間營業之成績。關係極為重大，豈能輕率從事。除督飭全體職員，日夜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公 牘 關於事後審計者

加緊趕辦外○擬請對於二十四年份應報之收支日決表，俟二十三年份決算完畢後，再行補報○所有職號扎帳困難情形，及展期造報賬表各緣由，理合具文呈請鈞廳俯賜鑒核，轉呈

省政府備案，並祈指令祇遵！實沾公便○

等情，據此○查該官銀號現因趕辦二十三年份決算，因帳戶繁多，遽難將年底三十一日之帳扎結，因之收支日結表，亦無法填報，尚係實情○所請俟結算完畢後，再行補報之處，核屬可行○除飭仍須加緊趕辦，務儘最短期內辦畢，從速補報外，理合據情轉呈

鈞府俯賜鑒核備案！

謹呈

雲南省政府

財政廳廳長陸崇仁

統

計

雲南省政府審核支付預算及支付命令對照表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

摘要		金額	摘要		金額
1. 八月份經本府核定預算財廳尚未呈核支令數		5,019.996	1. 十一月份經本府核定預算財廳未呈支令本月份據呈核准數		4,129.6730
2. 十一月份經本府核定預算財廳尚未呈核支令數		4,129.6730	2. 十二月份經本府核定預算財廳未呈支令本月份據呈核准數		88,704.662
3. 十二月份經本府核定預算財廳尚未呈核支令數		88,704.662	3. 財廳奉本月份發出預算證明書填呈支令核准數		60,728.460
4. 本月份經本府核定預算數		152,294.520	4. 無預算證明書經本府部會令核准由財廳直呈支令核准數		1,744.582128
5. 本月份經本府及總指揮部併核准發數		1,744.582128	八月份核定預算數尚未據財廳填呈支令數		5,019.996
			本月份核定預算數尚未據財廳填呈支令數		91,566.060
合 計		2,031,898.036	合 計		2,031,898.036
附 記	查右列八月份餘數係第二殖邊督辦署七八兩月份經費及賓川棉業試驗場三月至八月經費特註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分類表

第 9 號

科 目		核 准 數	拒 絕 數	備 考
國 家	歲 出 經 常 門	1,264,490.500		
	黨 務 費	13,728.000		
	軍 務 費	1,194,000.000		
	外 交 費	51,190.500		
	財 務 費	572.000		
	交 通 費	5,000.000		
國 家	歲 出 臨 時 門	183,541.740		
	軍 務 費	183,541.740		
	外 交 費			
	交 通 費			
	財 務 費			
地 方	歲 出 經 常 門	1,580,048.664		
	省 務 費	20,508.500		
	民 政 費	48,608.520		
	財 務 費	20,275.800		
	教 育 費	16,785.100		
	建 設 費	4,476.600		
	實 業 費	5,114.300		
	司 法 費	10,708.260		
	公 安 費	29,663.154		
	補 助 費	1,908.430		
地 方	歲 出 臨 時 門	177,417.106		
	財 務 費	945.600		
	民 政 費	784.000		
	文 職 出 差 旅 費	2,147.000		
	各 處 服 裝 費	6,112.934		
	各 機 關 歲 修 費	244.200		
	恤 金 退 休 金 費			
	招 待 外 賓 費	745.384		
	任 外 待 表 費			
	慶 祝 費			
	省 督 學 旅 費			
	預 備 費	166,437.988		
特 別	支 出 門	151,813.970		
	貸 出 金	151,813.970		
總 計		1,935,311.980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國家歲出經常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號	年		
24	1	11	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23	1	黨務費	24	1	12	直 894	12,000.00	24	1	12	
"	"	16	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	"	"	"	"	17	" 902	864.00	"	"	17	
"	"	30	"	"	2	"	"	"	31	" 994	864.00	"	"	31	
"	"	9	軍需局	"	1	軍務費	"	"	10	" 888	160,000.00	"	"	10	
"	"	12	"	"	"	"	"	"	12	" 895	140,000.00	"	"	12	
"	"	"	"	"	"	"	"	"	"	" 896	90,000.00	"	"	"	
"	"	19	"	"	"	"	"	"	21	撥 54	4,000.00	"	"	22	
"	"	"	"	"	"	"	"	"	"	" 53	30,000.00	"	"	"	
"	"	21	"	23	1	"	"	"	22	直 954	90,000.00	"	"	23	
"	"	"	"	"	"	"	"	"	"	" 955	90,000.00	"	"	"	
"	"	"	"	"	"	"	"	"	"	" 956	110,000.00	"	"	"	
"	"	28	"	"	2	"	"	"	29	" 984	160,000.00	"	"	30	
"	"	30	"	"	"	"	"	"	31	" 991	140,000.00	"	"	31	
"	"	"	"	"	"	"	"	"	"	" 992	90,000.00	"	"	"	
"	"	"	"	"	"	"	"	"	"	" 993	90,000.00	"	"	"	

11811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經常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24	1	12	省府審計處	23	1	省務費	24	1	12	直 898	2,259 80	24	1	12
"	"	"	省府庶務所	"	12	"	"	"	"	897	5,779 60	"	"	"
"	"	19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	"	1	"	"	"	21	"	927	244 90	"	"
"	"	"	本府秘書處	"	"	"	"	"	"	"	925	3,018 80	"	"
"	"	"	秘書處統計室	"	"	"	"	"	"	"	926	400 00	"	"
"	"	22	本府庶務所	"	"	"	"	"	23	"	923	3,025 80	"	"
"	"	"	"	"	"	"	"	"	"	"	924	5,779 60	"	"
"	"	9	昆明市政府	"	12	民政費	"	"	10	"	794	19,433 33	"	"
"	"	12	"	"	11	"	"	"	14	"	892	1,444 36	"	"
"	"	16	"	"	1	"	"	"	17	"	929	19,688 33	"	"
"	"	19	民政廳	"	"	"	"	"	21	"	938	6,021 50	"	"
"	"	"	省自治籌備委員會	"	"	"	"	"	"	"	925	1,010 00	"	"
"	"	21	卸思茅縣縣長周紹成	23	5-1	"	"	"	22	"	957	756 00	"	"
"	"	25	翠湖公園經理	"	"	"	"	"	26	"	963	255 00	"	"
"	"	16	財政廳	23	1	財務費	"	"	17	"	916	13,795 80	"	"

1182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簽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經常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24	1	30	財政廳	23	1	財務費	24	1	31	直 980	6,480.00	24	1	31	
23	12	29	省立雲南大學	"	12	教育費	24	"	5	" 868	5,900.00	"	"	7	
24	1	11	中國童子軍理事會 籌備處	"	"	"	"	"	12	" 886	60.00	"	"	12	
"	"	12	通志館	"	1	"	"	"	14	" 890	1,555.20	"	"	15	
"	"	17	南菁學校	"	"	"	"	"	18	" 914	600.00	"	"	19	
"	"	19	體育會	"	12	"	"	"	21	" 918	160.00	"	"	22	
"	"	"	教育廳	"	1	"	"	"	22	" 939	2,609.90	"	"	23	
"	"	30	省立雲南大學	"	"	"	"	"	31	" 974	5,900.00	"	"	31	
"	"	19	建設廳道路工 程學校	"	"	建設費	"	"	22	" 933	1,037.20	"	"	23	
"	"	"	建設廳	"	"	"	"	"	"	" 932	3,439.40	"	"	"	
23	12	29	第二苗圃	"	12	實業費	"	"	5	" 869	170.00	"	"	7	
24	1	19	實業廳農業推廣 委員會	"	1	"	"	"	22	" 941	400.00	"	"	22	
"	"	"	實業廳第一農事 試驗場	"	"	"	"	"	"	" 931	443.00	"	"	23	
"	"	22	實業廳	"	"	"	"	"	23	" 930	3,831.30	"	"	"	
"	"	"	實業廳度量衡檢 定所籌備處	"	"	"	"	"	"	" 936	100.00	"	"	28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經常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	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年	月			
24	1	19	實業廳第二苗圃	23	1	實業費	24	1	25	直	942	170	00	24	1	25	
"	"	4	第一監獄	"	"	司法費	"	"	5	"	876	1200	00	"	"	7	
"	"	"	昆明地方法院	"	11	"	"	"	"	"	878	988	50	"	"	"	
"	"	11	第一監獄	"	1	"	"	"	"	"	885	888	20	"	"	12	
"	"	12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 臨時委員會	"	"	"	"	"	14	"	889	667	50	"	"	15	
"	"	"	第一監獄	"	11	"	"	"	"	"	891	336	66	"	"	"	
"	"	17	高等法院	"	1	"	"	"	18	"	915	4075	70	"	"	19	
"	"	31	地方法院	"	"	"	"	"	31	"	986	2342	10	"	2	1	
"	"	"	"	"	"	"	"	"	"	扣		209	60	"	"	"	
23	12	31	團務廳長養成所 景士奎	"	"	公安費	"	"	5	直	881	1000	00	"	1	7	
"	"	"	"	"	12	"	"	"	"	"	880	698	46	"	"	"	
"	"	29	軍需局	"	"	"	"	"	"	"	866	2794	60	"	"	"	
24	1	12	省會公安局	"	1	"	"	"	12	"	899	11790	00	"	"	12	
"	"	25	團務常備隊長 養成所	"	"	"	"	"	26	"	965	1000	00	"	"	26	
"	"	30	省會公安局	"	"	"	"	"	31	"	972	8996	26	"	"	31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經常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	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年	月	日			
24	1	30	軍需局	23	1	公安費	24	1	31	直	975	2,794	60	24	1	31		
"	"	"	團務官長養成所 景士奎	"	"	"	"	"	"	"	985	589	234	"	"	"		
23	12	27	義聲西南兩報	"	12	補助費	"	"	5	"	873	85	20	"	"	7		
"	"	"	社會報	"	"	"	"	"	"	"	872	42	60	"	"	"		
"	"	"	日報公會	"	"	"	"	"	"	"	871	30	00	"	"	"		
"	"	"	外交部駐雲南特 派員辦事處	"	冬季	"	"	"	"	"	864	83	33	"	"	"		
"	"	"	紅十字會	"	11	"	"	"	"	"	810	300	00	"	"	"		
24	1	12	婦女會	"	12	"	"	"	14	"	893	60	00	"	"	15		
"	"	16	民生日報	"	1	"	"	"	17	"	805	42	00	"	"	17		
"	"	"	省會公安局	"	10.11. 12.	"	"	"	"	"	911	300	00	"	"	"		
"	"	19	會計學會	"	12.1	"	"	"	21	"	922	180	00	"	"	22		
"	"	"	義聲西南兩報	"	1	"	"	"	"	"	947	85	20	"	"	"		
"	"	"	復旦報	"	"	"	"	"	"	"	946	42	60	"	"	"		
"	"	"	日報公會	"	"	"	"	"	"	"	949	30	00	"	"	"		
"	"	"	社會新報	"	"	"	"	"	"	"	948	42	60	"	"	"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第 5 頁

地方歲出經常門

第 9 號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核	准	年	月	日		
24	1	19	尚志學社	23	12	補助費	24	1	21	直	919	40	00	24	1	22		
"	"	"	新商報社	"	11	"	"	"	"	"	920	84	00	"	"	"		
"	"	"	雲南新報	"	12	"	"	"	"	"	927	42	00	"	"	"		
"	"	"	養疾院	"	11	"	"	"	"	"	945	24	90	"	"	23		
"	"	"	育嬰堂	"	"	"	"	"	22	"	944	30	00	"	"	"		
"	"	28	婦女會	"	1	"	"	"	29	"	983	60	00	"	"	30		
"	"	30	新商報社	"	"	"	"	"	31	"	978	42	00	"	"	31		
"	"	"	大無畏報	"	"	"	"	"	"	"	979	42	00	"	"	"		
"	"	"	昆明市同善堂	"	"	"	"	"	"	"	977	100	00	"	"	21		
"	"	"	同善堂育嬰堂養疾院	"	"	"	"	"	"	"	976	120	00	"	"	"		
			合									158.	048					
			計									664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簽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臨時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年	月	日			年
24	1	16	財政廳	23	1	財務費	24	1	17	直	916	945	60	24	1	17	財政人員訓練班經費
"	"	12	民政廳	"	12	民政費	"	"	12	"	884	784	00	"	"	12	
23	12	29	卸可渡縣佐丁仲仁	"	"	文職出差費	"	"	5	"	874	32	00	"	"	5	
"	"	20	隨同調查本省人種語言人員曲木藏堯	"	"	"	"	"	"	"	809	600	00	"	"	"	
24	1	11	奉定菸酒牲屠稅局會計胡顯	"	"	"	"	"	12	"	987	38	00	"	"	12	
"	"	16	新委貢山設治局局長張焄鵬	"	"	"	"	"	17	"	912	132	00	"	"	17	
"	"	"	新委昌寧縣縣長林景輝	"	"	"	"	"	"	"	909	114	00	"	"	"	
"	"	"	新委大關縣縣長張祖年	"	"	"	"	"	"	"	908	84	00	"	"	"	
"	"	"	新委馬關縣縣長趙仲瑛	"	"	"	"	"	"	"	907	72	00	"	"	"	
"	"	22	緬江特種消費稅查驗所兼菸酒牲屠稅會計楊永春	23	1	"	"	"	23	"	952	75	50	"	"	24	
"	"	25	雙柏縣財政局長劉超	"	"	"	"	"	26	"	964	217	50	"	"	28	
"	"	26	第十五區政務視察員周敬修	"	"	"	"	"	28	"	966	357	00	"	"	29	
"	"	25	第六區政務視察員傅宅安	"	"	"	"	"	"	"	962	78	00	"	"	"	
"	"	"	麗江菸酒牲屠稅局局長楊正深	"	"	"	"	"	"	"	807	152	00	"	"	"	
"	"	31	新平菸酒牲屠稅局局長郎松林	"	"	"	"	"	31	"	968	42	00	"	"	21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臨時門

第 9 號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年	月	日		
24	1	31	劍川菸酒稅局局長吳朝瑞			文職出差費	24	1	31	直 969	153	00	24	2	1		
"	"	12	實業廳	23	冬季	各處服裝費	"	"	14	" 900	77	20	"	1	15		
"	"	"	財政廳	"	"	"	"	"	"	" 883	101	28	"	"	15		
"	"	16	軍需局	23	春季	"	"	"	22	" 904	935	98	"	"	23		製發滇越鐵道護路憲兵各隊兵快服裝
"	"	25	"	"	秋冬	"	"	"	26	" 960	3,542	61	"	"	28		製發第二師邊督辦所屬各營士兵服裝
"	"	"	"	"	"	"	"	"	"	" 961	1,455	864	"	"	"		製發團務官長養成所各項裝具及第二期學員服裝本具等
"	"	4	高等法院	"	"	各機關歲修費	"	"	5	" 875	244	20	"	"	7		
"	"	"	本府庶務所	"	"	招待外賓費	"	"	"	" 877	428	124	"	"	"		
"	"	22	"	"	"	"	"	"	23	" 937	317	26	"	"	24		
23	12	27	麻栗坡督辦曾恕懷	23		預備費	"	"	5	" 861	400	00	"	"	7		
"	"	21	卸石膏井保款專員馬之駒	"	"	"	"	"	7	" 841	200	00	"	"	"		
"	"	31	實業廳	"	12	"	"	"	5	" 879	100,000	00	"	"	"		
"	"	29	民政廳	"	"	"	"	"	"	" 863	643	82	"	"	5		
"	"	"	"	"	"	"	"	"	"	" 862	540	00	"	"	7		
"	"	"	本府庶務所	"	"	"	"	"	"	" 860	271	244	"	"	"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發支付命令一覽表

地方歲出臨時門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字	號	年		
24	1	12	新委路南財政局 局長楊名勳	23		預備費	24	1	12	直 901	8000	24	1	12		
"	"	17	孫少元			"	"	"	18	" 913	60000	"	"	19		孫夫人治喪費
"	"	16	印刷局經理趙濟	"	8	"	"	"	"	" 903	86982	"	"	"		
"	"	21	團務官長養成所景士奎	"	11	"	"	"	22	" 953	2200	"	"	23		
"	"	"	財政廳印刷局	"	9	"	"	"	"	" 950	835904	"	"	"		
"	"	22	昆明市政府	"	"	"	"	"	23	" 951	87000	"	"	"		
"	"	25	團務常備隊官長養成所長景士奎	"	"	"	"	"	26	" 958	20000	"	"	28		
"	"	"	"	23	12	"	"	"	"	" 959	2200	"	"	"		
"	"	26	警官高等學校學員周璜	"	12	"	"	"	28	" 967	18900	"	"	29		
"	"	28	實業廳廳長綦嘉銘	"	1	"	"	"	29	" 981	6000000	"	"	30		建築水泥水電廠基金尾數
"	"	"	富滇新銀行	"	"	"	"	"	"	" 982	69420	"	"	"		撥還王竹村在港借用路費
合 計											177,419,106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核簽支付命令一覽表

特別支出

收到單據			領款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核准			支令字號	核准數		發令		拒絕數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23	13	29	財政廳	23	11	貸出金	24	1	5	直 865	813	97	24	1	7	
24	1	16	財政廳清丈處	"	"	"	"	"	17	" 910	100,000	00	"	"	17	第五期清丈墊款尾數
"	"	19	外交部駐雲南特派員辦事處	"	1	"	"	"	21	" 935	2,000	00	"	"	22	
"	"	30	財政廳清丈處	"	"	"	"	"	31	" 971	49,000	00	"	"	31	墊發清丈印刷紙料各費及增加印照價款
合計											151,813	97				

民國 23 年度 1 月份雲南省政府發給各機關月份預算證明書一覽表

到文			呈報機關	年	月份	費別	呈報數		核定數		證明書號數	證明書發出			收文機關	備	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元		角	元	角			
23	12	18	庶務所	23	1	省務費	8.805	40	8.805	40	292	24	1	4	如呈報機關		
"	"	14	秘書處統計室	"	"	"	400	00	400	00	282	"	"	"	"		
"	"	"	單行法規編審委員會	"	"	"	244	90	244	90	281	"	"	"	"		
"	"	11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	"	黨務費	864	00	864	00	284	"	"	"	"		
"	"	18	實業廳暨水利局	"	"	實業費	3.831	30	3.831	30	294	"	"	"	"		
"	"	13	農業推廣委員會	"	"	"	400	00	400	00	285	"	"	"	"		
"	"	"	第一農事試驗場	"	"	"	443	00	443	00	286	"	"	"	"		
"	"	10	建設廳	"	"	建設費	3.439	40	3.439	40	289	"	"	"	"		
"	"	"	高等法院	"	"	司法費	4.075	70	4.075	70	288	"	"	"	"		
"	"	12	電政管理局	"	"	交通費	5.000	00	5.000	00	287	"	"	"	"		
"	"	10	教育廳	"	"	教育費	2.609	90	2.609	90	290	"	"	"	"		
"	"	18	第二苗圃	"	"	實業費	170	00	170	00	295	"	"	"	"		
"	"	22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	"	"	"	100	00	100	00	296	"	"	8	"		
"	"	15	籌備第一屆市參議會選舉事務所	"	"	民政費	448	00	448	00	297	"	"	14	"		
"	"	27	省會公安局	"	"	公安費	32.667	80	23.580	86	300	"	"	"	"		

民國23年度1月份雲南省政府發給各機關月份預算證明書一覽表

到文			呈報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呈報數		核定數		證明書號數	證明書發出			收文機關	備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元		角	元	角		
23	12	27	省立雲南大學	23	1	教育費	5.900	00	5.900	00	298	24	1	15	如呈報機關	
24	1	5	民政廳	"	2	民政費	6.021	50	6.021	50	301	"	"	23	"	
"	"	9	地方法院及看守所	"	"	司法費	2.551	70	2.551	70	303	"	"	"	"	
"	"	5	教育廳	"	"	教育費	2.609	90	2.609	90	304	"	"	"	"	
"	"	9	建設廳道路工程學校	"	"	建設費	1.037	20	1.037	20	302	"	"	"	"	
"	"	5	財政廳	"	"	財務費	14.826	60	14.826	60	305	"	"	"	"	
"	"	14	通志館	"	"	教育費	1.555	20	1.555	20	312	"	"	25	"	
"	"	"	審計處	"	"	省務費	2.259	80	2.259	80	321	"	"	"	"	
"	"	"	第三十八軍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	"	"	黨務費	864	00	864	00	326	"	"	"	"	
"	"	15	省會公安局	"	"	公安費	23.667	80	23.580	86	322	"	"	"	"	
23	12	31	麻栗坡對汛督辦署	"	"	外交費	2.110	90	2.110	90	306	"	"	28	"	
24	1	12	查辦地方官吏被控臨時委員會	"	"	司法費	667	50	667	50	313	"	"	"	"	
"	"	9	高等法院	"	"	"	4.075	70	4.075	70	307	"	"	"	"	
"	"	14	雲南省自治籌備委員會	"	"	民政費	1.010	00	1.010	00	324	"	"	"	"	
"	"	15	第一農事試驗場	"	"	實業費	443	00	443	00	325	"	"	"	"	

民國 23 年 1 月份預算通知一覽表

到文			呈報機關	年 份	費 別	通 知 事 項	通知書號數	通知書發出			收文機關	備 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3	12	18	廣 務 所	23	7	省務費	核與暫行審計條例施行細則第四條之規定不符	84	24	1	4	如呈報機關	
"	"	"	實 業 廳	"	"	實業費	同	86	"	"	"	"	
"	"	"	第 二 苗 圃	"	"	"	同	87	"	"	"	"	
"	"	22	度量衡檢定所籌備處	"	"	"	同	88	"	"	8	"	
"	"	27	省立雲南大學	"	"	教育費	同	89	"	"	15	"	

明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雲南省政府發給各機關審核計算證明書一覽表

歲 出 經 常 門

到文			呈報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預算數		實際數	計算數		剔除數	更正數	審核銷數		備 考
年	月	日														
23	9	8	西關查驗所	23	7	財務費	972	800		972	800			972	800	
"	"	28	華坪游擊隊	"	"	公安費	427	100		427	100			427	100	
"	10	4	製草廠	"	"	營業費	1,065	000		501	330			501	330	
"	"	27	騰衝 特種消費稅局	"	8	財務費	1,619	570		1,607	400			1,619	570	
"	12	5	雲益 菸酒特種稅局	"	10	"	253	100		260	060			253	100	
"	"	7	石塘總管理處	"	10	民政費	219	800		221	000			219	800	
"	"	"	第三區暨區公所	"	10	"	272	600		272	600			272	600	
"	"	"	虛凝公園	"	10	"	76	400		74	400			74	400	
"	"	"	鹽興 菸酒特種稅局	"	7.8.9	財務費	196 158 158	700 500 500		186 150 164	280 490 460			180 156 160	580 690 310	2月份准照180.58之數核銷 八月份准照156.69核銷九月份 准照160.31核銷
"	"	12	下關 特種消費稅局	"	10	"	917	400		917	300			917	300	
"	"	"	大理 鳳儀菸酒特種稅局	"	10	"	217	700		217	700			217	700	
"	"	"	簡舊 特種消費稅局	"	10	"	1,230	500		1,210	500			1,210	500	
"	"	"	鹽津 特種消費稅局	"	10	"	1,621	600		1,621	780			1,621	600	
"	"	"	昭通 特種消費稅局	"	10	"	1,430	600		1,332	500			1,332	500	
"	"	"	平壘 特種消費稅局	"	10	"	613	700		561	200			561	200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雲南省政府發給各機關審核計算證明書一覽表

歲 出 經 常 門

到文			呈報機關	年	月份	費別	預算數		實領及解款數		計算數		別除數		更正數		審核銷數		備 考
年	月	日																	
23	12	12	文山 菸酒牲畜稅局	23	10	財務費	312	900			312	900					312	900	
"	"	"	鹽津 菸酒牲畜稅局	"	"	"	301	900			301	210					301	420	該局減支之數除以前月未數外仍有結存款准將301.42之數核銷
"	"	"	清丈人員養成所	"	9.12	"	液班 486 液班 486 日班 2,493	800 800 900			483 511 2,263	940 240 850					486 486 2,316	800 800 280	在班准照核定預算數核銷日班減支之數除以前月未數外仍有結存款准將2,316.28之數核銷
"	"	"	西關查驗所	"	8.9	"	972	800			972	800	8月 16 9月 16	000 000			956	800	八九兩月份各別除16.00外准照呈報數予以核銷
"	"	14	單行法 規編審委員會	"	11	省務費	244	900			244	900					244	900	
"	"	"	省政府秘書處	"	11	"	3,018	800			3,018	800					3,018	800	
"	"	"	秘書處統計室	"	11	"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	"	"	教育廳	"	11	教育費	2,609	900			2,634	074					2,634	074	
"	"	"	第一監獄	"	11	司法費	152	000			152	000					152	000	
"	"	"	宣威 特種消費稅局	"	10	財務費	577	500			486	900					486	900	
"	"	"	禁烟局巡緝隊	"	10	"					304	300					304	300	
"	"	"	高等法院暨總務處	"	11	司法費	4,075	700			4,075	700					4,075	700	
"	"	"	麻栗坡對汛督辦	"	11	外交費	2,110	900			2,110	900					2,110	900	
"	"	15	宜良 特種消費稅局	"	8.9	財務費	579	700			577	560					577	560	
"	"	"	平彝 菸酒牲畜稅局	"	9	"	97	400			97	400					97	400	

230

歲 出 經 常 門

第 號

到文			呈報機關	年	月份	費別	預算數		實領及自收數	計算數		別除數	更正數	審核銷數		備 考
年	月	日					預	算		計	算			准	核	
23	12	15	東關查驗所	23	8.9.10	財務費	807 500		806 690				806 690			
			宣威 菸酒屠稅局		10	"	807 510		804 540				804 540			
			食鹽運銷處		5月至9月	營業費	807 500		806 830				806 830			
			勸業銀行		10	營業費	166 900		172 900				172 900			
			地方法院看守所		11	司法費	5.3.3.9 4.6.0 4.2.0 4.2.0 4.2.0 5.3.3.9		4.8.2.4 4.5.7.5 4.5.2.5 4.5.2.5 4.5.2.5 4.5.2.5				4.8.2.4 4.5.7.5 4.5.2.5 4.5.2.5 4.5.2.5 4.5.2.5			
			勸業銀行		10	營業費	1.633 000		1.336 620				1.336 620			
			地方法院看守所		11	司法費	2.401 700		2.402 600				2.401 700			
			農業推廣委員會		8	實業費	150 000		151 130				150 000			
			建設廳暨第三科		8	實業費	400 000		398 710				398 710			
			建設廳暨第三科		10	建設費	2.254 700		2.287 120				2.254 700			
			石屏 菸酒屠稅局		10	財務費	1.000 000		998 300				998 300			
			財政廳辦公報		10	財務費	175 600		176 950				176 080			該局超支之數係以上月份結存 撥補故准照176.08之數核銷
			查辦地方官吏被 控委員會		11	司法費	813 970		813 970				813 970			
		19	民政廳		11	民政費	667 500		645 380				645 380			
			財政廳		11	財務費	6.021 500		6.017 062				6.021 500			
			財政廳印花稅處 及訓練班		11	財務費	7.308 800		7.345 350				7.308 800			
			公路製造火藥局		11	交通費	572 000		586 948				572 000			
		20	農業推廣委員會		9	實業費	945 600		828 550				945 600			
			農業推廣委員會		9	實業費	1.270 000		1.270 660				1.270 660			
			農業推廣委員會		9	實業費	400 000		410 740				404 120			該會超支之數係以上月結存撥補 故准照404.12之數核銷

民國二十三年度一月份雲南省政府發給各機關審核計算證明書一覽表

歲 出 經 常 門

到文			呈報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預算數		實領數	行政數	計算數		別除數	更正數	准予核銷數		備 考
年	月	日															
23	12	21	省政府庶務所	23	10	省務費	8,765	400			8,892	186			8,765	400	
"	"	22	宜良菸酒牲畜稅局	"	10	財務費	76	600			76	570			76	570	
"	"	"	實業廳	"	11	實業費	3,831	300			3,920	000			3,850	540	該廳超支之數係以上月結存彌補故准照3,850.54之數核銷
"	"	"	第二育苗場	"	5至8	"	3,690	000			3,663	360			3,665	360	
"	"	"	籌備市縣參議選舉事務所	"	11	民政費	448	000			497	000			755	050	該所超支之數係以上月結存彌補故准照755.05之數核銷
"	"	"	富民菸酒牲畜稅局	"	11	財務費	211	300			211	230			211	280	
"	"	"	大觀公園	"	11	民政費	115	200			115	200			115	200	
"	"	24	市營車經理處	"	10	營業費	185	800			185	800			185	800	
"	"	"	圓通公園	"	"	民政費	65	200			65	200			65	200	
"	"	"	龍泉公園	"	11	"	104	400			104	400	1	100	103	300	別除100准照呈報數核銷
"	"	"	市樂隊	"	"	"	493	640			493	640	29	000	464	640	別除29.00准照呈報數核銷
"	"	"	第二區公所	"	"	"	272	600			272	600			272	600	
"	"	"	鄧川菸酒牲畜稅局	"	7至10	財務費	2,650	000			2,650	000			2,650	000	准照預算數核銷
"	"	"		"	"		2,200	500			2,280	500			2,200	500	
"	"	"		"	"		2,200	500			2,350	500			2,200	500	
"	"	"		"	"		2,200	500			2,250	500			2,200	500	
"	"	26	第一農事試驗場	"	11	實業費	443	000			441	380			443	000	
"	"	28	箇舊特種消費稅局	"	9	財務費	1,230	500			1,256	500			1,230	500	

1111

歲 出 經 常 門

第 號

到文			呈報機關	年度	月份	費別	預算數		實際執行數	計算數		別除數		更正數	准核銷數		備 考
年	月	日															
23	12	28	會澤 菸酒牲畜稅局	23	7 8 9	財務費	537 300		537 300					537 300			
"	"	"	廣通 菸酒牲畜稅局	"	10 11	"	241 200		241 400	10月 104				241 296		10月份別除0.104准照呈報數核銷	
"	"	"	廣通 菸酒牲畜稅局	"	"	"	241 200		241 300	11月 1 200				239 500		11月份別除1.80准照呈報數核銷	
"	"	31	玉溪 菸酒牲畜稅局	"	8 9	"	689 700		689 700					689 700			
"	"	"	玉溪 菸酒牲畜稅局	"	"	"	689 700		689 630					689 630			
24	1	4	永綏游擊隊	"	10	公安費	697 400		697 400					697 400			
"	"	"	羅平 菸酒牲畜稅局	"	11	財務費	247 700		247 700					247 700			
"	"	"	電話局	"	5 6	營業費	3.489 700		1.923 510					1.923 510			
"	"	"	電話局	"	"	"	3.489 700		2.421 540					2.421 540			
"	"	"	興文官銀號	"	11	"	3.851 400		3.718 910					3.718 910			
"	"	5	第一區暨坊公所	"	11	民政費	249 000		249 000					249 000			
"	"	"	平彝 菸酒牲畜稅局	"	11	財務費	97 400		91 600					91 600			
"	"	"	陸良 菸酒牲畜稅局	"	9	"	302 800		303 200					302 800			
"	"	"	職業介紹所	"	11	民政費	47 600		47 600					47 600			
"	"	"	石場總管理處	"	11	"	219 800		218 300					219 800			
"	"	"	第三區公所	"	11	"	272 600		272 600					272 600			
"	"	8	道路工程學校	"	10	建設費	1.037 200		1.046 710					1.038 930		該校超支之數係以上月結存彌補外准撥1.038.93之數核銷	
"	"	"	牛街 菸酒牲畜稅局	"	10	財務費	1.106 300		1.015 000					1.015 000			

111

歲 出 經 常 門

第 號

到文			呈報機關	年 月 日	年 份	費 別	預算數		實收數	計算數	剔除數	更正數	准予核銷數		備 考	
年	月	日														
24	1	11	富滇銀行清理處	23	11	營業費	800	000		742	664			742	664	
"	"	"	昆明市政府	"	11	民政費	6,337	800		6,322	684			6,322	684	
"	"	14	昆明市政府所屬	"	11	"	629	400		627	400			627	400	
"	"	"	市營車經理處	"	11	營業費	185	800		185	800			185	800	
"	"	"	洱源 菸酒牲畜稅局	"	8	財務費	254	800		254	420			254	420	
"	"	"	蘭坪 菸酒牲畜稅局	"	10	"	123	800		105	600			105	600	
"	"	"	洱源 菸酒牲畜稅局	"	10	"	254	800		254	750			254	750	
"	"	21	祥雲 菸酒牲畜稅局	"	7 8 9 10	"	310 310 310 310	400 400 400 400		310 310 310 310	400 400 400 400			310 310 310 310	400 400 400 400	
合 計							135,328	680		130,547	308			130,162	698	

42X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份勘估查驗各機關修建工程一覽表

甲 勘估之部

機關名稱	修 理 部 份	查 驗 情 形	估計工料費	會同勘估者
憲兵司令部	憲兵學校即舊日太陽宮	<p>該部開辦憲兵學校擬定為三個區隊收學兵三百餘名故前奉呈准興建之房舍不敷住在有增修之必要又禁閉室會客室洗面場沐浴室區隊長室大廚房伙子房學兵廁所等俱未列報加修茲連同呈請增修之官生寢室講堂食堂及加圍牆等工程一併估計至前次准修各工程與現在呈請增修者毫無牽連前案修費無由核減</p>	<p>新幣一萬七千二百一十九元</p>	<p>軍需局 經理處</p>

<p>教 導 團</p>	<p>1、食堂 2、兵舍 3、軍械處職員辦公室及寢室 4、西北方及東南方圍牆 5、小花園橋樑</p>	<p>查食堂二十九間因出水不當易於滲漏內部磚柱太多侵佔地位遮蔽視線確須改建始能適用並於西端之正中接連新建一間以期整齊又機關鎗大隊有兵舍一排按照原有之式樣高度及間架進深移建於該團砲房前面作為武器庫再新建平房三間以備管理軍械者辦公及住宿之用又西北方及東方圍牆過於低矮應加高二尺外小花園木橋朽腐內動行將坍塌擬改修石橋</p>	<p>新幣一萬四千二百一十五元七角</p>	<p>經 理 處 軍 需 局</p>
----------------------	--	---	-----------------------	--

		乙 復估之部		
機關名稱	修 理 部 份	復 勘 情 形	復估工料費	會同復勘者
軍械局	圓通山石庫武器室地板	計修榨地板六間每間開間一丈一尺進深一丈八尺五寸六間共合一十二方丈又二方尺與軍需局呈報數目相符原估每方丈需工料洋新幣六十一元四角因此項房屋係裝置器械地板之載重力既須加大工料務心力求堅實故原估數尙屬不浮且與前次修理石庫地板相同並經簽奉核准在案	原估新幣七百六十一元二角八仙未經核減	經理處
軍械局	圓通山石庫內板壁及阿鉛頂棚	石庫房三間應裝修之板壁及阿鉛頂棚其長寬尺度均與軍需局呈報數相符惟應減少木工五十個鐵工五十個又估單內鑿過樑重量多估三十六斤又十厘鐵椽子多列一棵應即刪除	原估新幣九千三百七十八元四角四仙經刪減一百一十四元九角實合九千二百六十三元五角四仙	經理處

<p>市政府</p>	<p>丙 查驗之部</p>	<p>機關名稱</p>	<p>第一團</p>
<p>洗馬河蓋溝石</p>		<p>修 理 部 份</p>	<p>五華山第一營北較場新營盤團部 及二三兩營</p>
<p>自蒲草田至游泳池一段蓋溝石之陷落斷裂者已有八十餘條較該府原估數六十四條又有加增惟查所估石料價值每條舊幣四十元不無略浮可就原估計數將斷壞石條完全修換</p>		<p>查 驗 情 形</p>	<p>查五華山第一營修換杆子樓梯及修理樓板地板與官長士兵廁所廚房北較場計修理團部二三兩營部小醫院與各兵舍一律檢漏換椽瓦並修建廁所及傾圮之圍牆等項工程與原估尚屬相符工料堅實開支亦尚不浮</p>
<p>新幣五百一十二元</p>		<p>開支工料費</p>	<p>新幣三千七百五十九元九角 二仙</p>
<p>財 政 廳</p>	<p>會同查驗者</p>	<p>經 理 處 軍 需 局</p>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統計

<p>本 府</p>	<p>北較場補 充三大隊</p>
<p>1、看守所山牆 2、大廚房椽瓦 3、伙伙房牆脚</p>	<p>檢修全部營舍及增設衛兵室磚床 十張</p>
<p>看守所拆砌西面山牆一堵隔牆一 小堵大廚房檢漏換椽伙伙房砌牆 一堵鑲陰溝一條等項工程工料尚 屬堅實開支亦尚不浮</p>	<p>除照原估計劃全部房舍擇要檢漏 換椽瓦各處圍牆添換瓦片補砌破 濫禁閉室五間馬房五間及廁所六 間翻蓋瓦片又新換大營門一道營 門週邊圍牆新砌一段及各處營房 零星破濫修復之外其餘所有各應 翻蓋兵舍均未按照修理將修費移 作油刷及增修木窗球具之用與原 估未能相符又衛兵室增設磚床十 張尙屬實在工料亦稱堅實開支亦 復覈實</p>
<p>新幣一百一 十七元七角</p>	<p>檢修營房修 費新幣五千 九百八十六 元八角六仙 四厘磚床修 費新幣二百 元零九角</p>
<p>經理處</p>	<p>經理處 軍需局</p>

<p>北較場 獨立第 一團</p>	<p>本府</p>
<p>檢修全部營舍</p>	<p>1、看守所 2、各部衛兵室</p>
<p>所修各項工程均與原估相符工料 既甚堅實工作復稱完美又隨後奉 准修砌圍牆及添製門窗等工程亦 均修理完整開支修費亦無浮冒</p>	<p>西後門看守所圍牆約三丈五尺完 全拆砌房頂添換椽瓦室內補添頂 地板又補砌大廚房牆角一堵其餘 衛兵室一律檢漏換椽瓦東後門衛 兵室添建瓦房一小間及添椽頂板 修理大營門門臼等洞東間砲樓樓 梯用磚補平砲樓上加鉛槽二寸衛 兵室砲樓一律檢漏甲部兩兵室檢 漏換椽瓦補砌牆壁等項工程均與 原估相符工料尙稱堅實開支亦無 浮冒</p>
<p>新幣四千三百三十七元 六角六仙二厘</p>	<p>新幣七百元</p>
<p>經理處 軍需局</p>	<p>經理處</p>

<p>北較場補 充二大隊</p>	<p>教導團</p>
<p>1、大隊部 2、兵舍十九排 3、大隊部灶房及二三兩區隊灶房 4、與一團同用之灶房 5、廁所 6、圍牆 7、禁閉室及馬房 8、衣架板及馬伏床位</p>	<p>1、經武樓晒台 2、禁閉室後山牆 3、沐浴室北山牆</p>
<p>各處工程除與一團同用之灶房未經翻蓋及六中隊兵舍少換過樑一棟外其餘均大體與原估計相符又後面空房三排及禁閉室馬房等以前並未估計在內現均已擇要修理此外並修換一排兵舍衣架板及馬伏床位所有開支及超過修費均屬不浮</p>	<p>經武樓原有晒台完全拆去於樓上添製欄杆一間並加油漆下面地盤檁築三合土面鋪紅毛泥月台三方砌磨磚欄杆並修整石坎又禁閉室後山牆拆卸復原沐浴室北山牆拆卸半節所有以上工程均按照原估計辦理竣工備軍需局呈報驗收文內及工頭出具之攬約所載禁閉室房上添安玻璃瓦十六片尙未安好</p>
<p>新幣四千零九十三元三角四仙</p>	<p>新幣三百八十元</p>
<p>經理處 軍需局</p>	<p>經理處</p>

<p>兵工廠</p>	<p>造幣廠</p>
<p>1、木工部 2、銼工部 3、茶房 4、督道辦公室 5、修鎗廠</p>	<p>全部房舍二百零數間</p>
<p>修理木工部後房四間添料翻蓋餘屋檢漏前面挖深溝一條銼工部爐房新建房頂一厦砌牆一堵新建茶房一間拆卸督道辦公室後牆二堵及修挖修鎗廠四圍溝道等項工程工料亦稱堅實開支亦復覈實</p>	<p>各處工程除機械室後面走道未按照原估計翻捶築三合土外其他各處均與原估單所列應修部份相符此項缺漏工程係因該處時被牛馬踐踏路面易壞故將修費移作工程較大處之用又加修銀庫過道等十餘處工程確未在原估範圍之內修理部份亦與該廠呈報驗收文內所載各處所相符以上原修及加修各項工程均尚認其開支及超支修費亦屬實在</p>
<p>新幣三百八十一元六角</p>	<p>新幣七千三百一十八元</p>
<p>經理處 軍需局</p>	<p>財政廳</p>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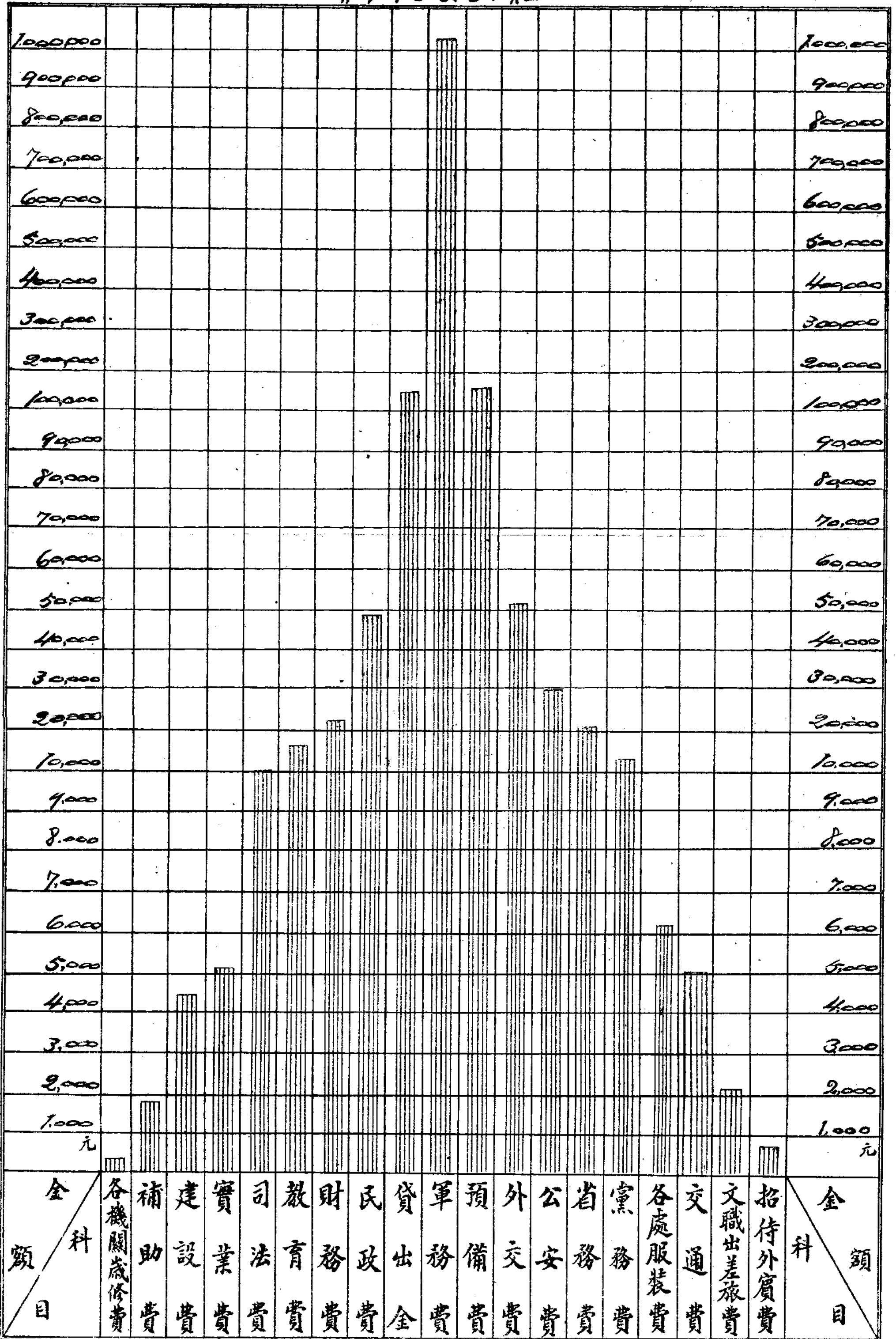
	<p>軍需局</p>	<p>公安局</p>
	<p>報功祠大殿牌位供棹</p>	<p>麻瘋院圍牆廁所及各處牆壁房舍</p>
	<p>所修大殿三間新打供棹三張修理神龕內外及修夥牌位七十四座新添牌位六十三座等項工程工料均尙堅實開支價款亦無浮冒</p>	<p>計修理圍牆二十七丈新建廁所二個並補砌牆壁檢修房頂等工程均已完竣工程尙屬堅實開支亦無浮冒</p>
	<p>新幣七百十四元</p>	<p>新幣六百四十九元六角</p>
	<p>財政廳</p>	<p>財政廳</p>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份收發文件統計表

總計	發文之部	收文之部	收發件類	
			發別	收別
161	111	50	訓令	訓令
192	190	2	指令	指令
237		237	呈文	呈文
12	4	8	咨文	咨文
18	11	8	公函	公函
			電報	電報
			代電	代電
282	106	176	預算書	預算書
245	129	116	命	命
620	100	520	令	令
26	26		計算書	計算書
153	153		通知書	通知書
			證明書	證明書
313	193	117	表	表
117	50	67	報	報
			其	其
			他	他
2376	1075	1301	合	合
			計	計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二十三年度一月份核簽支付命令金額比較圖

共
\$ 7935.311.98



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簡章

第一條 本報定名為雲南省政府審計公報

第二條 本報依據本府暫行審計條例第三十條之規定以發刊公佈一切執行審計事項為主旨

第三條 本報由本府審計處編輯刊行每月出版一冊共印六百冊分送省內外各機關各法團閱覽不收印費

第四條 本報經費除印費由財政廳撥支外其餘一切用費概由審計處公費項下開支不另請款

第五條 本報內容分插圖公牘統計雜載四項於必要時得酌量增減之

第六條 本簡章自核定之日實行



編輯者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

發行者 雲南省政府審計處

印刷者 雲南財政廳印刷局